

股票代號：6016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四月八日刊印

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 <https://www.concords.com.tw/>

- 一、公司發言人：康景泰
 職稱：執行副總經理
 電話：(02)8787-1888
 電子郵件信箱：irving.kang@concorde.com.tw
 代理發言人：守靈靈
 職稱：協理
 電話：(02)8787-1888
 電子郵件信箱：eileen.shou@concorde.com.tw

二、公司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76號地下1樓、9樓部分、10樓部分、14樓部分、15樓	(02)8787-1888
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76號B1	(02)8787-1888
延平分公司	臺北市大同區南京西路406號5樓	(02)2556-7222
內湖分公司	臺北市內湖區成功路三段174巷8號2樓	(02)2792-5858
台北分公司	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143號3樓	(02)2719-0123
永和分公司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312號2樓	(02)8668-5858
板橋分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一段210號3樓	(02)8961-1788
仁愛分公司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85號5樓	(02)2751-1212
石牌分公司	臺北市北投區裕民六路121號1、2樓	(02)2825-3188
新竹分公司	新竹市北區四維路130號2樓之1	(03)525-5678
南崁分公司	桃園市蘆竹區中正路90號3樓	(03)311-9388
台中分公司	臺中市北區中清路一段100號8樓之1	(04)2201-5988
嘉義分公司	嘉義市西區興業西路123號2樓	(05)285-1100
台南分公司	臺南市中西區永福路二段154號4樓	(06)220-3371
高雄分公司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55號17樓	(07)227-6688
澎湖分公司	澎湖縣馬公市大仁街9號2樓	(06)926-8858
屏東分公司	屏東縣屏東市中正路123號5樓	(08)734-9999

-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1段6號6樓
 電話：(02)2371-1658 傳真：(02)2371-5618
 網址：<https://www.gfortune.com.tw/>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張正修、莊碧玉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電話：(02)2725-9988
 網址：<https://www.deloitte.com.tw/>

-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concorde.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4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4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8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80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80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81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83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83
參、募資情形.....	84
一、資本及股份.....	84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8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87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8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87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87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87
肆、營運概況.....	88
一、業務內容.....	8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95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97
四、環保支出資訊.....	97
五、勞資關係.....	98
六、資通安全管理.....	101
七、重要契約.....	102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03
一、財務狀況.....	103
二、財務績效.....	104
三、現金流量.....	10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5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106
七、其他重要事項.....	114

陸、特別記載事項.....	11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1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1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1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17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無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17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三年度營業概況

回顧 113 年，儘管面臨俄烏、以巴戰爭未歇、德國經濟衰退及政治危機、和中國經濟放緩等挑戰，然而全球股市依舊取得平均超過 17% 的漲幅，這在很大程度上要歸功於 AI 科技的快速發展、聯準會的多次降息，以及企業盈利增長不斷創新高，美國經濟的持續強勁，是帶動美股上升主要動能，也吸引了更多的全球資本進入美國資產，推動美元兌其他貨幣在 2024 年上漲了 6.6%；而全球債市的債券價格沒有如原先預期走上升趨勢，尤其在川普當選後，受美聯儲「鷹派降息」影響整體走弱，美國 10 年期公債殖利率攀升至 4.5% 以上，市場對降息幅度放緩的預期推高短期利率。

總結台股 113 年度表現，大盤、OTC 指數在 7 月分別創下了歷史新高 24,416.67 點和 282.32 點。惟 8 月日本央行意外升息，日圓套利交易(Carry Trade)的逆轉，使得全球股市出現了劇烈的波動，S&P 500 和台股波段跌幅分別超過 5% 和 10%。所幸在日本央行出面安撫市場，以及後來 Fed 啟動降息下，全球股市逐步收復跌勢；這一波景氣主要是靠 AI 及高階半導體所推動，科技產品拉抬力道很大，但傳統產業復甦相對緩慢，像是台塑四寶、中鋼等傳產股持續下探，表現相當疲弱。統計台股全年數據，集中市場及店頭市場(不含債券)總日均量為 5,228.65 億元，較 112 年大幅成長 46.22%，上市櫃股票總市值為 80.44 兆元，較去年底的 62.63 兆元，成長 28.4%。全年最高點 24,416.67 點，收盤 23,035.1 點，指數上漲 5,104.29 點，漲幅 28.47%，在全球主要指數中名列第二強，僅次於那斯達克指數的 28.64%。

本公司 113 年全年合併營收 3,938,237 仟元，合併稅後淨利 1,097,973 仟元，每股獲利 1.75 元；113 年底歸屬母公司權益總計為 9,731,376 仟元，每股淨值 15.59 元。合併財務比率方面，流動比率及負債比率分別為 111.14% 及 78.09%，公司整體財務結構穩健；113 年取得惠譽信評公司評鑑國內長期信用評等為 A- (tw)，國內短期信用評等為 F2(tw)，展望維持穩定。

113 年度經營成果概要

經紀業務方面，本公司 113 年度經紀市占率為 0.87%，融資餘額市占率為 1.81%。經紀業務以創新為核心策略，研發電子交易系統提高運算速度，高頻交易系統『Combo』自 111 年上線以來獲得客戶好評並且持續優化功能，至 113 年交易量快速成長至 958 億左右；領先同業推出的『飆賺』系統逐年進化更新改版，大幅縮減客戶下單交易的流程與時間，使用『飆賺 5.0』下單客戶 113 年成交量超過 1,100 億。分戶帳『卡好通』平台榮獲國家品牌玉山「最佳人氣品牌獎」及旺旺中時金融服務評鑑大賞「最佳智能理財獎」，廣獲投資大眾青睞。

行銷方面則榮獲財訊財富管理大獎「最佳數位智能系統」、「最佳影音行銷」及周刊財富管理銀行暨證券評鑑「最佳行銷創新獎」第一名。在保護投資人方面也不遺餘力，打詐有成，榮獲證交所頒發「反詐騙評鑑傑出獎」並獲得獎勵金。跨業結盟與樂天國際銀行合作數位引流開發新戶，搭配組織再造使營業員及客戶年輕化，持續嚴謹控管風險增加優質融資資產，提升經紀業務之競爭力。

自營業務方面，112 年疫情結束後美歐通膨獲得大幅改善，113 年俄烏與以哈戰爭雖持續

但未擴大地緣政治緊張，對石油及天然氣的供給影響也有限，美歐通膨持續逐步獲得改善，市場投資信心恢復，加上 AI 晶片技術與功能不斷提升，應用進一步擴大推升相關公司大幅向上。113 年期間以 FED 為首，主要國家利率因通膨持續降溫，出現逐步調降的動作，加上經濟基本面溫和成長，全球主要市場資產評價因而逐步向上調整，自營部受益於投資組合管理得當，得以在股市回升中，擴大全年獲利空間。

自營部採取的交易、資產配置及風險管理策略包括：1)掌握 AI 發展趨勢，著重 AIGC、人形機器人等相關受惠股；2)維持持股流動性；權值、產業龍頭具穩定性及流動性；3)因應環境變化快速，加大持股水位調整的速度與彈性；4)投資組合著重符合 ESG 趨勢股。

承銷業務方面，近年來 AI 產業發酵、ESG 議題崛起，均使其相關供應產業蓬勃發展，此外利基產業，如文創、生醫等亦不可忽視，承銷部業務開拓亦朝產業發展趨勢尋求質優案件開發，國內簽約之 IPO 主辦案件火星、擲發、微電能源、野獸國及巨興醫學，均具備前述特質。113 年度承銷部主要獲利來自於興櫃部位及 SPO 部位之資本利得；東研信超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業已於 113 年 5 月 27 日掛牌，其同步申請之現金增資案亦已於 9 月 27 日掛牌。承銷業務(IPO、SPO)市占率 0.31%，排名第 22 名，本公司將持續深耕臺灣上市櫃公司，提供客戶完整性的服務。

債券業務方面，113 年全球通膨下降緩慢，全球債市走勢深受影響。臺灣央行第一季理監事會議意外決議升息半碼，推升殖利率上揚，第二季及第三季理監事會議決議也再各調升存準率一碼，持續的緊縮貨幣政策，促使資金成本持續上揚。債券市場參與者持券信心薄弱，債券標售需求受考驗，整體殖利率下行不易且流動性不佳，獲利空間因而受限。

新金融商品業務方面，113 年本公司共計發行 102 檔權證，總金額為 5.20 億元，發行檔數位居同業第 15 名。本公司除了既有之權證發行及造市業務外，持續深耕自訂槓桿股權選擇權業務及 ETF 套利交易業務，並優化多種策略交易模組，以強化新金融商品研發與服務。

康和期貨 113 年稅後獲利 128,087 仟元，國內期貨業績量為 9,527,428 口，排名為期貨商第七名；海外期貨業績量為 2,050,056 口，排名為期貨商第七名。期貨公司整體稅後淨利較 112 年度成長 21%，稅前淨利與稅後淨利均為年度歷史新高。股票期貨及海外期貨皆為康和期貨於 113 年重點推廣業務，陸續舉辦多場財經講座及促銷活動推廣，以提高交易人認知及下單意願，支持業務發展。

康和投顧 113 年稅後虧損 6,088 仟元，113 年經營策略著重於建立多方位業務發展、整合行銷及多元通路，同時持續強化本公司投資研究能力，以建構日後發展基石。目前公司最大營業收入來源為總代理之境外基金庫存所帶來的管理費分潤，惟 113 年度全球金融市場仍劇烈震盪，本公司所代理之基金淨值下跌造成管理規模下降，進而影響管理費收益。

康和保代 113 年度稅後虧損 1,578 仟元。壽險業務因應客戶需求進行商品策略調整，母公司財富管理部行銷活動協助說明和服務，整體壽險銷售佣金獲得大幅度改善。從商品收益來看，「分紅保單」約占 60%，「利變型壽險」約占 40%。由於不同類型商品擴大銷售客群和滿足更多需求，進而帶動整體的銷售動能，使收益獲得提升。產險業務在既有業務上持續穩健推動，在新業務和客群開拓上更有所提升。在母公司承銷部協助引薦下，保代針對企業客戶之需求擴大了企業保險業務的領域，同時在此期間也推展團體保險的報價和服務機會。

康聯資產 113 年度稅後獲利 7,636 仟元，已於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解散，執行計畫尚需取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核可。

本公司 113 年獲獎成果如下：

- 榮獲國家品牌玉山獎-「傑出企業」、「傑出企業領導人」與「最佳人氣品牌」，傑出企業類更勇奪「全國首獎」，董事長鄭大宇並獲副總統蕭美琴接見表揚。
- 榮獲今周刊財富管理銀行暨證券評鑑「最佳行銷創新獎」第一名。
- 榮獲財訊財富管理大獎「最佳數位智能系統」、「最佳影音行銷」與卓越證券評比「最佳智能理財獎」三項獎項殊榮。
- 第二屆「旺旺中時金融商品服務評鑑大賞」中，以「卡好通」分戶帳榮獲證券業創新類別《智能理財獎》。
- 榮獲證交所公布「112 年度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資訊揭露較佳名單」，為唯一上榜之上櫃證券商。
- 首獲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112 年度「企業永續報告公開職業健康與安全指標主動評比」前 10%績優企業。

展望 114 年，預計將會是充滿挑戰與機會的一年，本公司營運將聚焦於「數位金融、減少缺失、ESG」，致力於打造滿足未來需求的數位金融環境，提供全產品線平台，持續打造團隊去打造大眾幸福，追求大眾共好也追求團隊共好；而 ESG 已成為本公司經營發展規劃與投資之重要考量，以「環境永續」、「顧客價值」、「幸福職場」、「社會共榮」、「公司治理」等五大目標做為永續發展策略，透過領導群及功能性團隊建立共同的價值觀，以專業務實的態度、創新突破的精神，發揮集團間的資源整合以因應市場未知的挑戰，幫助客戶作出最完善的投資理財規劃，為客戶創造最大整體利益；對於各業務單位及各事業體之執行成果亦持續強化進行監督與管理，落實風險控管與內部控制機制，提升各項業務競爭力。展望未來，本公司在集團戰略發展上，也會尋找合作契機或是新投資機會，增加獲利來源，強化公司品牌形象，公司也將持續實踐普惠金融，將法令遵循、ESG 及公平待客落實到企業營運中，朝向落實康和證券的永續經營目標邁進。

本公司經營方針向來秉持「誠信、穩健、服務、永續」的經營原則，以「打造幸福、追求共好」為集團發展願景，強調建立「信任、透明」的公司文化，以領導力堅定形塑團隊，並擬訂追求願景的策略與營運模式，追求提供極致的資本市場投資服務。本公司亦將持續透過專注核心領域來建構多元收入，落實營運計劃，提升獲利能力，秉持以客戶為中心，致力於數位金融之發展，落實集團資源整合策略，提供便捷多元且具競爭力的產品以及超越客戶期待的高附加價值金融服務。請所有股東繼續給予董事會及經營團隊支持、鼓勵，經營團隊及全體同仁將同心齊力為股東創造利益，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創造企業價值來回饋所有股東，謝謝大家！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鄭大宇



總經理

陳志豪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年4月8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太昕投資(股)公司(註1)	-	113.06.06	3年	110.07.12 (註1)	9,679,603	1.63	10,163,583	1.63	-	0	0	0	-	無	-	-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鄭大宇	男 51~60	113.06.06	3年	092.05.30	-	-	5,264,037	0.84	2,733,402	0.44	0	0	Fairleigh Dickinson University 實管碩士 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副董事長 康和期貨(股)公司董事長/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理事 發展委員會副召集人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教育訓練暨推廣委員會召集人 台日暨東協企業經營協會理事長	康和期貨(股)公司董事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理事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研究發展委員會副召集人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教育訓練暨推廣委員會召集人 台日暨東協企業經營協會理事長	-	-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太昕投資(股)公司(註1)	-	113.06.06	3年	110.07.12 (註1)	9,679,603	1.63	10,163,583	1.63	-	0	0	0	-	無	-	-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張運德(註2)	男 70以上	113.06.06	3年	098.06.19 (註2)	-	-	0	0	0	0	0	0	美國聯邦國際大學會計博士 國立中正大學法律學博士 冠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冠恆國際諮詢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文化大學會計系主任 朝陽科技大學管理學院院長、講座教授 亞洲大學會計與資訊學系講席教授 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獨立董事 國立中興大學法律系兼任教授	冠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冠恆國際諮詢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日高工程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華英醫藥(股)公司董事 華英電線電纜(股)公司獨立董事 財團法人企業大學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財團法人國立中正大學學術基金會董事 中華民國仲裁協會、台灣營建仲裁協會仲裁人	-	-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太昕投資(股)公司(註1)	-	113.06.06	3年	110.07.12 (註1)	9,679,603	1.63	10,163,583	1.63	-	0	0	0	-	無	-	-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李運生(註2)	男 51~60	113.06.06	3年	104.06.12 (註2)	-	-	0	0	0	0	0	0	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財務)博士 銘傳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暨金融研究所副校長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系所兼任教授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系所副教授 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獨立董事	銘傳大學金融科技學院院長 銘傳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教授 奇岩總能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亞帝創意行銷(股)公司監察人 宏寶資產管理顧問(股)公司監察人 聯誼紅生技(股)公司監察人 卜派海洋生技(股)公司監察人 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監察人 博旭能源(股)公司董事	-	-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士迦投資(股)公司	-	113.06.06	3年	110.07.12	10,241,281	1.72	10,753,345	1.72	-	0	0	0	-	無	-	-	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罷)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 期	還在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鄭大成	男 31~40	113.06.06	3年	113.06.06	-	0	0	0	0	0	0	0	Duke University 管理碩士 杭州之加歌投資管理有限 公司投資分析師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 司策略企劃處副理	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自營部協 理 康和期貨監察人 士凱投資(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德業投資 (股)公司	-	110.07.12	3年	101.06.22	164,137	0.03	172,343	0.03	-	0	0	-	-	無	-	-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楊明旺	男 70以 上	110.07.12	3年	106.01.03	-	0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財稅系 元大金控(股)公司行政長	和怡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德展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德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馬佩君(註2)	女 41~50	113.06.06	3年	089.12.12 (註2)	0	0	0	0	0	0	0	0	CARNEGIE MELLON UNIVERSITY ECONOMICS 泰豐輪胎(股)公司董事	大元建設(股)公司董事 大天投資(股)公司董事 元龍建設開發(股)公司董事 軍騰資產管理(股)公司監察人 社團法人台灣樂活服務發展協會 理事 財團法人中華文化基金會董事 樂活社會企業(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太明開發 (股)公司	-	113.06.06	3年	110.07.12	22,239,881	3.47	23,801,875	3.81	-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學系 新光實業(股)公司執行副總 新光紡織(股)公司執行副總 日采機械工業(股)公司董 事長 中華航空(股)公司董事 華經資訊企業(股)公司董 事長 國票金融控股(股)公司獨 立董事 國票綜合證券(股)公司獨 立董事召集人 本盛光電(股)公司董事 國票華頓證券投資信託 (股)公司監察人 街口證券投資信託(股)公 司監察人 財團法人康寧醫院董事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管建工 程系	無	-	-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李壯源	男 70以 上	113.06.06	3年	110.08.01	-	0	0	0	0	0	0	0	大葉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 日高工程實業(股)公司董事 蘇軒基因(股)公司監察人 中華生物材料科技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耀仁	男 70以 上	113.06.06	3年	107.06.08	0	0	0	0	0	0	0	0	台北市府國宅處工務員 寶固營造(股)公司總經理 台北市中興扶輪社前社長 翔聯企業(股)公司主任技師 京富祥營造(股)公司主任技 師	允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 師 茂展營造(股)公司主任技師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罷)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還在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秀惠	女 51~60	113.06.06	3年	109.06.05	0	0	0	0	0	0	0	0	國立中正大學法律系碩士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科技法 律研究所碩士 朝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 碩士 臺中市政府法律顧問 朝陽科技大學商法兼任 講師 亞洲大學證券交易法、金融 法規兼任講師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管理研 究所博士 財團法人企業大學執行長 朝陽科技大學專任助理教 授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 士 達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暨執行長 晶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tudio A) 執行長	律師科思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登羅科技(股)公司董事 行政院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中 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就業或視評職 銜性別平等工作委員會委員 財政部關務署台中關性別平等暨 性騷擾調查小組委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春惠	女 51~60	113.06.06	3年	113.06.06	0	0	0	0	0	0	0	0		向睿有限公司代表人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蔣雅淇	女 51~60	113.06.06	3年	113.06.06	0	0	0	0	0	0	0	0		晶富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註 1：中洋投資(股)公司於 113.06.19 申請獲准更名為太昕投資(股)公司。

註 2：張進德董事曾於 98.06.19~108.12.31 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於 110.07.12 當選為董事至今。李進生董事曾於 104.06.12~110.07.12 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於 110.07.12 當選為董事至今。馬佩君董事曾於 89.12.12~95.06.09 擔任本公司董事，於 96.06.15 續擔任本公司董事至今。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年3月28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太昕投資(股)公司	太明開發(股)公司 34.71%、太洋開發(股)公司 28.71%、康和開發(股)公司 24.09%、中康投資(股)公司 10.67%、蘇慧芬 1.73%、鄭泰洋 0.09%
士凱投資(股)公司	陳瓊珠 51.43%、鄭大成 48.57%
德業投資(股)公司	黃之琳 37.125%、張佩瑤 25%、德之威企業(股)公司 19.5%、德展投資(股)公司 18.375%
太明開發(股)公司	張蓓麗 64.19%、鄭大宇 17.24%、蘇慧芬 10%、鄭英華 5.43%、太洋開發(股)公司 2.86%、鄭泰洋 0.14%、張怡 0.14%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4年3月28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太洋開發(股)公司	張蓓麗 28.09%、蘇慧芬 22.56%、鄭大宇 20.62%、鄭泰洋 10.44%、鄭泰欣 9%、鄭泰明 8.19%、太明開發(股)公司 1%、張怡 0.1%
康和開發(股)公司	張蓓麗 34.65%、太洋開發(股)公司 19.65%、張怡 15.91%、太明開發(股)公司 14.93%、鄭世華 11.45%、蘇慧芬 1.24%、吳瑞榮 0.09%
中康投資(股)公司	華和資產管理(股)公司 45.45%、康和開發(股)公司 43.74%、萬芳開發(股)公司 8.11%、太洋開發(股)公司 2.70%
德之威企業(股)公司	EAGLE SHARP GLOBAL LIMITED 50%、黃之琳 25%、張佩瑤 23.55%、張奉文 1.45%
德展投資(股)公司	EAGLE SHARP GLOBAL LIMITED 99.59%、張佩瑤 0.23%、黃怡寧 0.16%、林麗華 0.02%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董事數
太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大宇	鄭大宇董事長為 Fairleigh Dickinson University 資管碩士，曾任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副董事長、康和期貨(股)公司董事長/副董事長，目前除兼任康和期貨(股)公司副董事長之外，亦擔任中華民國證券投資發展委員會副召集人、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研究發展委員會召集人、台日暨東協企業經營協會理事。	張連德董事擁有美國聯邦國際大學會計學及國立中正大學法律學雙博士學位，具備法律專業能力及豐富的會計之產業經驗。除擔任冠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冠實國際諮詢顧問(股)公司董事長、日高工程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藥華醫藥(股)公司董事、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獨立董事之外，亦是財團法人企業大學文教基金會董事長及財團法人國立中正大學學術基金會董事，目前為中華民國仲裁協會、台灣營建仲裁協會仲裁人。	1.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持股 95.71%)之董事。 2.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 3.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0
太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連德	李進生董事為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財務)博士，現任銘傳大學金融學院院長、銘傳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教授，兼具財務金融之理論與實務經驗。李進生董事擁有投資與會計之產業經驗，亦多元涉獵生技能源、創意行銷等領域，現擔任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監察人，並兼任奇岩綠能科技(股)公司監察人、亞帛創意行銷(股)公司監察人、宏實資產管理顧問(股)公司監察人、耶誕紅生技(股)公司監察人、仆派海洋生技(股)公司監察人，樺旭能源(股)公司董事。	李進生董事為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財務)博士，現任銘傳大學金融學院院長、銘傳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教授，兼具財務金融之理論與實務經驗。李進生董事擁有投資與會計之產業經驗，亦多元涉獵生技能源、創意行銷等領域，現擔任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監察人，並兼任奇岩綠能科技(股)公司監察人、亞帛創意行銷(股)公司監察人、宏實資產管理顧問(股)公司監察人、耶誕紅生技(股)公司監察人、仆派海洋生技(股)公司監察人，樺旭能源(股)公司董事。	1.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持股 100%)之監察人。 2.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2
太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進生	鄭大成董事長擁有杜克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並持有 CFA 證書及多項金融專業執照，曾任職杭州之加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投資分析師、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策略企劃處副理，目前為本公司自營部協理。專精於金融分析、投資管理、大規模資本運作與私募基金，深耕初級與二級市場投資領域，具備對全球資本市場的深刻洞察與敏銳判斷，善於運用國際視野實現資本增值與佈局。	鄭大成董事長擁有杜克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並持有 CFA 證書及多項金融專業執照，曾任職杭州之加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投資分析師、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策略企劃處副理，目前為本公司自營部協理。專精於金融分析、投資管理、大規模資本運作與私募基金，深耕初級與二級市場投資領域，具備對全球資本市場的深刻洞察與敏銳判斷，善於運用國際視野實現資本增值與佈局。	1.兼任本公司經理人。 2.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持股 95.71%)之監察人。 3.為本公司法人股東士凱投資之董事。 4.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0
德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明旺	楊明旺董事畢業於逢甲大學財稅系，曾擔任元大金控(股)公司行政長，產業經驗高達 40 餘年，並具備營業判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等多項能力。	楊明旺董事畢業於逢甲大學財稅系，曾擔任元大金控(股)公司行政長，產業經驗高達 40 餘年，並具備營業判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等多項能力。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家數
馬佩君	馬佩君畢業於美國 CARNEGIE MELLON 大學經濟系，擁有 20 年以上之投資與財務金融實務經驗，亦多元涉獵建設、資產管理等領域，並積極投身公益與社企。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求。	0	
大明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李壯源	李壯源畢業於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系，具有 40 年以上產業經營資歷及專業的財務法律知識，並擁有豐富的企業管理經驗，曾任新光實業及新光紡織(股)公司執行副總、中華航空(股)公司董事、日泉機械(股)公司董事長、華經資訊企業(股)公司董事長、國票金融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暨本盟光電(股)公司董事長等職，現擔任中華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日高工程(股)公司董事、華肝基因(股)公司監察人及大業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求。	0	
張耀仁	張耀仁獨立董事畢業於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並於民國 98 年取得會計師證書，專業領域橫跨營建工程與會計。曾任台北市政府國宅處工程師、寶因營造(股)公司總經理，現擔任允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茂展營造(股)公司主任技師。	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之，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取得每位董事提供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在職證明，及親屬關係表，核實確認其本人、配偶及三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	0	
黃秀惠	黃秀惠獨立董事於民國 93 年取得律師證書，現為執業律師，除擁有朝陽科技大學法律碩士及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法律研究所法律碩士學位，更於 111 年 1 月取得國立中正大學法學博士學位。曾任任台中市政府法律顧問、朝陽科技大學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中、金融局就業歧視性調查小組委員，以及財政部關務署台中關務署中關性別平等暨性騷擾調查小組委員。	依據本公司章程及「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0	
黃素慧	黃素慧獨立董事為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管理研究所會計博士，亦持續進修法律碩士，取得碳資產管理師、永續發展碳管理師/分析師等多項執照，曾成功輔導多家中小企業在電腦稽核、ERP 導入、TCFD 教育訓練等執行。	依據本公司章程及「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蔣雅淇		蔣雅淇獨立董事為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從電視產業起家,為資深媒體人。擁有豐富的節目製作、主持經驗,也是STUDIO A(蘋果電腦首家優質經銷商)共同創辦人、暢銷作家、電影出品人,曾為TVBS、民視晚間新聞主持人/廣播節目主持人/金鐘獎主持人,並獲「最佳新聞主播」獎座榮譽。媒體及營銷經驗豐富。現擔任晶富投資(股)公司董事長。蔣雅淇獨立董事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0	

註1：本公司全體董事經查目前皆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獨立性情形之說明：

- 一、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二、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三、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四、非「一」所列之經理人或「二」、「三」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五、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六、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其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七、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八、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 九、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本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董事會多元化：

- (1)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遵循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規定之多元化政策，依公司整體經營發展需求及股東持股情形與實務運作需要，擬定適當之多元化政策。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注重性別平等，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1) 營運判斷能力、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三、經營管理能力、四、危機處理能力、五、證券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專業知識、六、國際市場觀、七、領導能力、八、決策能力、九、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 (2) 本公司於113年6月6日舉行股東會，改選出第十三屆董事會成員共11席(含4席獨立董事)，包含不同專業經驗或背景(分別擁有豐富的金融、產業、法律、會計、財務、風險管理等專長，及具備證券、銀行及其他產業工作經驗)，並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 4位獨立董事占全體董事比重為36.4%。其中2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為4-6年、2位獨立董事年資為1年，符合獨立董事法定席次比例及連續任期未逾三屆

之管理目標。獨立董事有 1 席為取得會計師執照、1 席為執業律師，符合「獨立董事中具會計師證照、財務金融或企業管理至少一席」之管理目標。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本屆共 4 位女性董事，占全體董事比重為 36.4%，達成任一性別董事達董事會席次三分之一以上之管理目標。

本公司 113 年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形如下表：

職稱	董事長				董事				獨立董事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張進德	李進生	鄭大成	楊明旺	馬佩君	李壯源	張耀仁	黃秀惠	黃素慧	蔣雅淇
	鄭大宇	男	51~60		70 以上	51~60	31~40	70 以上	41~50	70 以上	70 以上	51~60	51~60	51~60
				中華民國										
兼任本公司員工						✓								
獨立董事年資					不適用						6	4	1	1
產業經驗(註)														
財務與金融	✓				✓	✓	✓	✓	✓	✓	✓	✓	✓	✓
投資與會計	✓				✓	✓	✓	✓	✓	○	✓	✓	✓	✓
公益與社企	✓				✓	✓	✓	✓	✓	✓	✓	✓	✓	✓
行政與管理	✓				✓	✓	✓	✓	✓	✓	✓	✓	✓	✓
行銷公關與創意	○				○	○	○	✓		✓	○		○	✓
資訊科技與管理顧問	✓				○	○		○		✓	✓		✓	✓
法律					✓			✓			○	✓	○	
營建與機械					○	○		✓		○	✓			
其他														
專業能力(註)														
法律					✓			○		✓		✓		
會計	✓				✓	○	✓	✓		✓			✓	
財務金融與風險管理	✓				✓	✓	✓	✓	✓	○	○	✓	✓	○
其他							CFA						ESG	媒體

註：✓係指具有能力，○係指具有部份能力

(3)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表：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連續任期不逾3屆	達成
獨立董事中具有會計師證照、財務金融或企業管理至少一席	達成
任一性別董事達董事會席次三分之一以上	達成
獨立董事席次達董事會席次三分之一以上	達成

董事會獨立性：

- (1) 本公司已設置4席獨立董事，占全體11席董事比重36.4%。獨立董事於選任時及任職期間進行獨立董事資格條件檢查，並於選任時取得每位獨立董事出具符合獨立性規定之聲明書。獨立董事多次於董事會及董事會所屬之各功能性委員會中提出具建設性之問題，表達獨立於經營團隊或其他董事之觀點，並要求經營團隊補充資料進行說明。
- (2) 本公司全體董事之學歷及經歷，均依法揭露於本公司官網及股東年報第4至6頁中，董事成員間之關係及獨立性情形亦於股東年報中第8至10頁揭露，其中並無配偶關係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3項及第4項之規定。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年2月28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還(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志豪	男	107.03.15	0	0.02	0	0	0	0	美國 Drexel University 財務金融碩士 康和證券自營部主管/執行副總 群益金融證券研究部資深副總裁 政治大學 EMBA	康和期貨(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行政總監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康景泰	男	111.06.01	0	0.26	0	0	0	0	康和證券自營部主管/投資總監 德勤會計師事務所資深經理	康和期貨(股)公司董事 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投資總監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廖繼弘	男	104.07.01	0	0.01	0	0	0	0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康和證券自營部主管/投資總監 統一國際開發金融投資部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自營部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姚懿珊	女	109.01.01	0	0.01	0	0	0	0	台北科技大學 EMBA 康和證券研究部主管/協理 群益金融證券研究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自營部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傅坤泰	男	109.01.01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金融所 康和證券研究部協理 群益金融證券研究部專 業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自營部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曹伯煌	男	109.05.01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商研所 康和證券研究部資深經理 群益金融證券研究部產業研究一處高級專員	無	無	無	無	無
自營部 協理	中華民國	靳大成	男	113.07.29	0	0	0	0	0	0	Duke University, Master of Management Studies 康和證券自營部資深經理 杭州之加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投資分析師	康和證券(股)公司董事 康和期貨(股)公司監察人 士凱投資(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新金融商品部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何承哲	男	107.11.01	0	0	0	0	0	0	中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元大資產證券自營部專 業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債券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成同	男	105.06.01	74,014	0.01	0	0	0	0	輔仁大學應用統計所 康和證券債券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債券部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斯都	男	104.05.01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經濟所碩士 康和證券債券部經理 中華郵政國庫券部專 業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債券部 協理	中華民國	王鴻鈞	男	107.05.01	0	0	0	0	0	0	台灣科技大學公研所 合作金庫證券債券部科長	無	無	無	無	無
承銷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呂素玲	女	108.01.16	116,308	0.02	0	0	0	0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阿靈頓分校財務碩士 群益金融證券企業金融部副總裁	無	無	無	無	無
承銷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育騰	男	104.05.01	74,014	0.01	0	0	0	0	實踐大學會計系 群益金融證券企業金融部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承銷部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梁凱傑	男	107.05.01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學系 康和證券承銷部經理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股務代理部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楊永聖	男	107.07.01	0	0	0	0	0	0	南山商工圖資料 康和證券股務代理部經理 群益金融證券股務代理部高級專員	無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施淑珍	女	106.01.04	105,735	0.02	0	0	0	0	銘傳大學財務管理學碩士 台灣工程證券法律暨金融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 協理	中華民國	羅玉婕	女	111.06.01	37,044	0.01	0	0	0	0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系 元大資產證券稽核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風險管理室 協理	中華民國	許淑雯	女	104.09.01	55,188	0.01	0	0	0	0	交通大學財金所 大眾銀行金融同 業部資深專員	無	無	無	無	無
策略經營部 協理	中華民國	陳銘尉	男	104.03.19	74,014	0.01	0	0	0	0	統一證券海外事業部專 業經理	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策略經營部 專門委員	中華民國	楊良翰	男	113.03.12	0	0	0	0	0	0	美國密西根大學(Ann Arbor 安那堡校區)商學碩士(MBA) 元富證券經紀部業務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會秘書室協理	中華民國	守望盈	女	106.05.16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新聞研究所碩士 康和證券策略經營部協理 中國醫藥中研所經理	無	無	無	無	
人力資源部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黃美玲	女	103.02.20	161,538	0.03	0	0	0	0	台北科技大學 EMBA 群益證券人力資源室副總監	無	無	無	無	
法令運籌部副總經理 (印制洗袋專管主管)	中華民國	丁永康	男	110.01.01	108,473	0.02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法律系 康和證券法令運籌部協理 新利寶管理副經理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協理	中華民國	何霖麟	男	111.08.27	0	0	0	0	0	0	靜宜大學會計學系碩士 康和證券信託會計師事務所會計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協理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蔡瑞琪	女	109.05.08	84,588	0.01	106,732	0.02	0	0	中國文化大學財務金融系 康和期貨部協理	康和保險代理人(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結算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秀靜	女	102.06.01	133,108	0.02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企業管理系 群益金部證券結算部資深協理	無	無	無	無	
資訊安全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志堅	男	113.06.27	0	0	0	0	0	0	美國西北大學電腦科學博士 康和證券資訊部主管/資訊長/副總 中國文化大學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副教授	無	無	無	無	
資訊部協理	中華民國	白玉惠	男	104.09.01	102,870	0.02	0	0	0	0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系 康和證券電子商務部協理 元富證券電子商務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資訊部協理	中華民國	王建常	男	111.06.01	6,307	0	0	0	0	0	台灣科技大學資訊管理學碩士 康和證券資訊部資深協理	日松信聯實業有限公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資訊安全部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王弘俞	男	112.10.02	0	0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資訊管理學系碩士 南山人壽資訊安全部資深專員經理	無	無	無	無	
經紀事業群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曹景國	男	106.03.27	114,041	0.02	0	0	0	0	彰化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 元大證券經紀業務部副總經理	康和保險代理人(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經紀事業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顧志隆	男	108.07.02	947	0	0	0	0	0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 康和證券經紀事業群資深協理 富邦證券中正分公司資深協理	康和保險代理人(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業務管理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光程	男	107.10.01	27,300	0	0	0	0	0	政治大學金融系 康和證券股前分公司副理 統一證券股前分公司副理	無	無	無	無	
業務管理部協理	中華民國	何博明	男	107.10.01	16,213	0	0	0	0	0	中興大學統計系 康和證券台北分公司經理人 康和證券經紀事業群協理	無	無	無	無	
數位金融部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張家嘉	男	111.01.03	94,500	0.02	0	0	0	0	加拿大國立皇家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群益證券策略研究中心經理	無	無	無	無	
財富管理部副理	中華民國	林偉峰	男	114.01.01	0	0	0	0	0	0	大豐金證券執行副服務部經理 康和期貨投資管理理財專員	無	無	無	無	
經紀業務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俊正	男	109.05.12	2,100	0	0	0	0	0	中興大學水工保持學系 統一證券仁愛分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黃允謙	男	107.04.01	24	0	5,250	0	0	0	淡江大學經濟系 康和證券經紀業務部資深協理 大華證券營業部主管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游翠璋	男	110.01.15	0	0	0	0	0	0	雲林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 寶碩財務科技董事長辦公室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黃世昌	男	105.05.28	62,868	0.01	0	0	0	0	逢甲大學合作經濟系 康和證券太平分公司經理人協理 員林證券經理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尤春萍	男	111.05.10	0	0	0	0	0	0	崑山專科學校國際貿易科 統一證券金門分公司金門一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吳慶欽	男	106.04.05	37,007	0.01	0	0	0	0	淡水工商管理專科學校國際貿易科 元大寶來證券經紀部門業務協理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魏義辰	男	111.11.08	0	0	0	0	0	0	政理商專合資科 康和證券永和分公司資深經理 麗昌金證證券經紀部門業務副理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賴鶴安	女	109.06.02	0	0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東方語文學系日文學 國票證券綜合商品業務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汝鵬	女	111.03.01	0	0	0	0	0	0	朝陽科技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台新證券新營分公司嘉義共創辦公處經理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楊宇鴻	男	96.04.01	0	0	0	0	0	0	康和證券彰湖分公司副理 康和證券新營分公司副理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陳建勳	男	107.08.01	37,007	0.01	0	0	0	0	銘傳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康和證券管理副經理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徐偉倫	男	108.05.10	26,544	0	1,050	0	0	0	實踐大學財務金融系 康和證券台北分公司副理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邱耀宏	男	112.11.04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華南永昌證券南安分公司業務經理/櫃檯主管 玉山證券嘉義分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經理	中華民國	黃英廷	男	111.03.07	0	0	0	0	0	0	實踐大學財務金融系 台新證券高雄分公司永福共創辦公處副理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李文仁	男	111.11.08	0	0	0	0	0	0	高雄科技大學金融資訊系碩士 陽信證券石碇分公司業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經理	中華民國	邱建中	男	113.04.19	0	0	0	0	0	0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金融管理系 康和證券板橋分公司副理/櫃檯主管 玉山證券南京及總分公司業務副理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經理	中華民國	徐致輝	男	113.03.01	0	0	0	0	0	0	朝陽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 康和證券高雄分公司經理 宏遠證券萬里分公司營業員/業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之酬金

113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報酬(A)		董事酬金(B)		董事酬金(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溢利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溢利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太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註3)	577	577	0	0	20,954	20,954	0	0	21,531	1.97%	21,531	1.97%	0	0	0	0	0	0	21,531	1.97%	21,531	1.97%	無
董事	代表人：鄭本宇(註1)	27,275	27,856	0	0	0	0	1,457	1,440	29,316	2.68%	29,316	2.68%	0	0	0	0	0	0	29,316	2.68%	29,316	2.68%	無
董事	代表人：李進生(註1)	592	630	0	0	0	0	26	32	662	0.06%	662	0.06%	0	0	0	0	0	0	618	0.06%	662	0.06%	無
董事	代表人：張進德(註1)	592	592	0	0	0	0	25	25	617	0.06%	617	0.06%	0	0	0	0	0	0	617	0.06%	617	0.06%	無
法人董事	大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4,191	4,191	0	0	4,191	0.38%	4,191	0.38%	0	0	0	0	0	0	4,191	0.38%	4,191	0.38%	無
董事	代表人：李壯源(註1)	592	592	0	0	0	0	25	25	617	0.06%	617	0.06%	0	0	0	0	0	0	617	0.06%	617	0.06%	無
董事	代表人：李壯源(註1)	592	592	0	0	4,191	4,191	25	25	4,808	0.44%	4,808	0.44%	0	0	0	0	0	0	4,808	0.44%	4,808	0.44%	無
董事	代表人：李壯源(註1)	592	592	0	0	4,191	4,191	0	0	4,191	0.38%	4,191	0.38%	0	0	0	0	0	0	4,191	0.38%	4,191	0.38%	無
董事	代表人：鄭大成(註1)	592	1,042	0	0	0	0	25	37	617	0.06%	1,079	0.10%	4,721	76	76	130	0	130	5,544	0.51%	6,006	0.55%	無
董事	代表人：楊明旺(註1)	15	15	0	0	0	0	25	25	40	0.00%	40	0.00%	0	0	0	0	0	0	40	0.00%	40	0.00%	無
董事	代表人：李壯源(註2)	633	633	0	0	14,235	14,235	20	20	14,888	1.36%	14,888	1.36%	0	0	0	0	0	0	14,888	1.36%	14,888	1.36%	無
董事長	代表人：鄭大宇(註2)	3,634	3,701	0	0	0	0	5	8	3,639	0.33%	3,709	0.34%	0	0	0	0	0	0	3,639	0.33%	3,709	0.34%	無
董事	代表人：李進生(註2)	633	669	0	0	0	0	24	28	657	0.06%	697	0.06%	0	0	0	0	0	0	657	0.06%	697	0.06%	無
董事	代表人：張進德(註2)	633	633	0	0	0	0	25	25	658	0.06%	658	0.06%	0	0	0	0	0	0	658	0.06%	658	0.06%	無
法人董事	大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2,847	2,847	0	0	2,847	0.26%	2,847	0.26%	0	0	0	0	0	0	2,847	0.26%	2,847	0.26%	無
董事	代表人：李壯源(註2)	633	633	0	0	0	0	25	25	658	0.06%	658	0.06%	0	0	0	0	0	0	658	0.06%	658	0.06%	無
董事	代表人：李壯源(註2)	633	633	0	0	0	0	25	25	658	0.06%	658	0.06%	0	0	0	0	0	0	658	0.06%	658	0.06%	無
董事	代表人：楊明旺(註2)	347	347	0	0	2,847	2,847	20	20	3,214	0.29%	3,214	0.29%	0	0	0	0	0	0	3,214	0.29%	3,214	0.29%	無
董事	代表人：高佩君(註2)	287	287	0	0	0	0	5	5	292	0.03%	292	0.03%	0	0	0	0	0	0	292	0.03%	292	0.03%	無
董事	代表人：李進生(註2)	0	0	0	0	2,847	2,847	0	0	2,847	0.26%	2,847	0.26%	0	0	0	0	0	0	2,847	0.26%	2,847	0.26%	無
董事	代表人：魏麗珍(註2)	633	633	0	0	0	0	25	25	658	0.06%	658	0.06%	0	0	0	0	0	0	658	0.06%	658	0.06%	無
董事	代表人：魏麗珍(註2)	633	633	0	0	0	0	25	25	658	0.06%	658	0.06%	0	0	0	0	0	0	658	0.06%	658	0.06%	無
董事	代表人：李壯源(註2)	633	633	0	0	2,847	2,847	0	0	3,480	0.32%	3,480	0.32%	0	0	0	0	0	0	3,480	0.32%	3,480	0.32%	無
董事	代表人：楊明旺(註2)	0	0	0	0	0	0	25	25	25	0.00%	25	0.00%	0	0	0	0	0	0	25	0.00%	25	0.00%	無
董事	代表人：蔡松坡(註2)	0	0	0	0	2,847	2,847	0	0	2,847	0.26%	2,847	0.26%	0	0	0	0	0	0	2,847	0.26%	2,847	0.26%	無
獨立董事	張耀仁(註1、2)	1,365	1,365	0	0	0	0	142	142	1,507	0.14%	1,507	0.14%	0	0	0	0	0	0	1,507	0.14%	1,507	0.14%	無
獨立董事	黃秀惠(註1、2)	1,365	1,365	0	0	0	0	137	137	1,502	0.14%	1,502	0.14%	0	0	0	0	0	0	1,502	0.14%	1,502	0.14%	無
獨立董事	黃崇恩(註1)	660	660	0	0	0	0	65	65	725	0.07%	725	0.07%	0	0	0	0	0	0	725	0.07%	725	0.07%	無
獨立董事	薛雅琪(註1)	660	660	0	0	0	0	48	48	708	0.06%	708	0.06%	0	0	0	0	0	0	708	0.06%	708	0.06%	無

註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發放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何種員工酬金數額之範圍內；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政策為依本公司董事薪資辦法辦理，獨立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得依實際需要檢核報酬交通費用及出差費。不另提供獨立董事職務加給、離職金、獎金、退職退休金、盈餘分派之董事酬分次給付，並得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酌予調整之，另是須業務執行費用包含出席業務執行費用內。註2：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發放為依本公司董事薪資辦法辦理，獨立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得依實際需要檢核報酬交通費用及出差費。不另提供獨立董事職務加給、離職金、獎金、退職退休金、盈餘分派之董事酬分次給付，並得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酌予調整之。註3：本公司第12屆董事於113年6月6日屆滿解任。註4：給付董事長之司機報酬1,273千元，但不計入酬金。註5：董事長之業務執行費用已含車輛租金及油資等相關費用合計1,432千元。另提供董事長使用之車輛，其截至113年12月31日止之原始購入成本分別為5,880千元及帳面金額5,145千元，惟此部份不計入酬金。註6：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本公司於113年6月6日全面改選第13屆董事，任期自113年6月6日至116年6月5日。

註2：本公司第12屆董事於113年6月6日屆滿解任。

註3：中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13年6月19日更名為太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註4：給付董事長之司機報酬1,273千元，但不計入酬金。

註5：董事長之業務執行費用已含車輛租金及油資等相關費用合計1,432千元。另提供董事長使用之車輛，其截至113年12月31日止之原始購入成本分別為5,880千元及帳面金額5,145千元，惟此部份不計入酬金。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3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總經理	陳志豪(註6)														
總經理	邱崇澄(註5)														
執行副總經理	康景泰														
執行副總經理	廖繼弘														
執行副總經理	曾豐園														
執行副總經理	張志堅														
資深副總經理	邱昭珊(註4)														
副總經理	施淑珍														
副總經理	王秀靜	37,212	37,212	14,215	14,215	83,661	84,310	5,368	5,368	0	0	140,456	141,105	12.86%	12.92%
副總經理	呂素玲														
副總經理	顏志隆														
副總經理	林旭升(註1)														
副總經理	丁永康														
副總經理	陳威同														
副總經理	李育儒														
副總經理	楊俊正														
副總經理	楊光程(註3)														
專門委員	楊良瑜(註2)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邱昭珊	邱昭珊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李育儒、楊良瑜	李育儒、楊良瑜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施淑珍、王秀靜、呂素玲、丁永康、 陳威同、楊光程	施淑珍、王秀靜、呂素玲、丁永康、 陳威同、楊光程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邱榮澄、康景泰、廖繼弘、張志堅、 顏志隆、林旭升、楊俊正	康景泰、廖繼弘、張志堅、顏志隆、 林旭升、楊俊正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曾豐國	邱榮澄、曾豐國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陳志豪	陳志豪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18 人	18 人

註1：林旭升副總經理於113年3月1日退休。

註2：楊良瑜專門委員於113年3月12日就任。

註3：楊光程副總經理於113年4月19日晉升。

註4：邱昭珊副總經理於113年5月14日退休。

註5：邱榮澄副總經理於113年8月16日離職。

註6：陳志豪總經理原任執行副總經理，於113年9月18日起就任總經理。

註7：給付總經理之司機報酬1,206仟元，但不計入酬金。

註8：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獎金及特支費，已含車輛攤提折舊及油資等相關費用合計3,565仟元；另供總經理、康執行副總經理及廖執行副總經理使用之車輛，其截至113年12月31日止之原始購入成本分別為4,456仟元、1,994仟元及2,140仟元；帳面金額分別為2,475仟元、680仟元及0仟元，惟此部份不計入酬金。

註9：本表之退職退休金係以新制退休金提撥至個人專戶及公司實際給付退休金（確定給付）揭露。

(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年2月28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陳志豪	0	12,146	12,146	1.11%
執行副總經理	康景泰、廖繼弘、張志堅、曾豐國				
副總經理	陳威同、呂素玲、李育儒、施淑珍、丁永康、王秀靜、顏志隆、楊俊正、楊光程				
專門委員	楊良瑜				
資深協理	姚懿珊、傅坤泰、曹伯瑄、何承哲、林斯郁、梁凱傑、楊永聖、黃美玲、黃允謙、游昞璋、張家嘉、王弘翕、陳汝鵬				
協理	鄭大成、王鴻鈞、羅玉婕、許淑雯、陳銘尉、守寧寧、何家麟、蔡琬琪、白正憲、王建常、何博明、黃世昌、尤秉澤、吳慶秋、魏義展、賴鵠安、楊宇鴻、陳建勳、李文仁				
資深經理	徐偉倫、邱權宏				
經理	黃英荏、邱建中、梁致耀				
副理	林偉峰				

(四) 分別比較本公司與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比較本公司與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112年度	113年度	說明
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9.88	10.80	113年度獲利增加，故相關酬金占稅後純益比率較112年度增加。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9.92	10.8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12.62	12.8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12.69	12.92	

註:112年包含112年度保留獎金於113年度中發放數。

2. 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與標準，悉依公司章程、各項酬金辦法相關規定及相關人事規章之規定執行。

(1) 董事(含獨立董事)酬金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全體董事之報酬，依其參與本公司營運程度及貢獻，由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為明確董事酬金之範圍，包含報酬、盈餘分配及業務執行費用(如：出席費、車馬費)等，訂定「董事薪資酬勞辦法」，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通過後辦理。

A. 報酬：董事與獨立董事執行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以同業薪資通常水準為原則，固定支領薪資報酬，並於報酬範圍內給付。另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得以同業薪資通常水準為評估基礎，就個別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定期評估其報酬。由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決行。

B. 董事酬勞：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得就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案並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董事酬勞。

另薪資報酬委員會得考量整體董事會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公司未來營運及風險胃納，並依個別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等參與董事酬勞分派，獨立董事則不參與盈餘分派。

C. 業務執行費用：

至本公司出席董事會、股東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依實際開會出席次數支領出席費。

因執行公司職務時，得依實際交通費用檢據核銷車馬費或因本公司營運需求配合出差，依本公司出差管理辦法辦理。

為落實公司治理，期使子公司及轉投資事業董事、監察人薪資酬勞透明化、合理化及制度化，本公司另訂有「子公司暨轉投資事業董事、監察人薪資酬勞辦法」，各子公司依其營運規模，於授權額度內訂定各子公司董事、監察人薪資酬勞辦法，並據以各項酬金給付事宜。

(2) 高階管理人員薪酬政策與審議流程

本公司訂有「薪資報酬核敘辦法」及「職等職稱薪資級距表」，其薪資報酬參照其個人之學經歷背景、市場及同業薪資水準核敘合理薪酬，並依年度績效表現及貢獻辦理調薪及晉升，確保其薪酬水準達市場競爭力，以達留才之效。

有關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之薪資酬金之標準如下：

*薪資：參照其個人之學經歷背景、市場或同業薪資水準及本公司薪資標準敘薪，並定期檢視其工作績效與貢獻，並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調整之。

*績效獎金：為提昇公司獲利，訂定年度獎金提撥率則及各項獎金辦法，依年度經營績效及個別考核結果及貢獻等，參與各項獎金分配，以分享公司經營成果。

*員工酬勞：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並依本公司之員工酬勞分配辦法，參照各職位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職位表現貢獻及績效達成情形等，參與員工酬勞分配。

*員工持股信託：為照顧全體主管與同仁退休生活，共享公司經營成果，辦理員工持股信託，公司與主管或同仁相對提撥補助金。

高階經理人績效評估：

依公司策略發展，各部門訂定營運計畫，並據此訂定部門關鍵評量指標，包含：財務目標、業務目標、法令遵循、內部控制、人力發展、資訊安全及公平待客等項目，並將永續發展推動之情形列入部門 KPI 指標，年度結束依 KPI 之評估結果，提報總經理與董事長綜合評量評定各部門評等，並據此辦理高階經理人之個人績效考評。並按公司獲利情形及個人績效，依年度考核獎金辦法、年度獎金提撥準則及各部門相關獎金辦法等核發獎金。

各經理人依年度工作績效達成情形及 ESG 連結設定各項評量標準，包含公司治理面向：法令遵循及內部控制占 10%、風險管理占 10%、誠信經營管理占 7%等；另社會面向：領導管理與人才培育占 13%。

此外，各部門於每年營運計畫報告提出如何落實 ESG 短中長期之目標，並每季定期於永續發展委員會會議中追蹤檢討執行情形。

(3) 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為健全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爰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之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薪酬委員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供決策參考。

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職權，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職位表現、內部薪資報酬水準，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

本公司於每年度結束後，由人力資源部蒐集同業年報揭露高階經理人之酬金給付情形資料，提供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查評估本公司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及本公司薪酬標準與結構後，依經理人之年度酬金總額支給情形，評估是否符合同業通常水準，同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確保各項酬金制度與經營績效相連結，並將所提建議提供董事會討論。並為落實風險控管，有關交易單位之經理人訂有「風險保留基金」規範，以強化經理人之薪酬與未來經營風險之連結。

公司並於每年審議年度經理人固定薪酬及前一年度經理人績效與獎酬，依據經理人績效評核基準：前一年績效目標達成情形、短中長期的目標、人才培育、管理之規模職責與貢獻，報告每位經理人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及獎酬金額，並提案交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

為貫徹本公司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落實各項業務與制度之管理督導責任，以避免重大不誠信行為發生，確保本公司健全永續經營，爰依據「證券商負責人與業務人員管理規則」、「證券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相關規定，於 112 年 6 月訂定重大議題問責制度實施準則，針對資安防護、公平待客及法令遵循等重大議題，設置專責部門，定期檢視經理人之適任性。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本公司113年度共召開9次董事會，分述如下：

1.第十二屆董事會(任期：110年7月11日至113年6月6日)，本屆董事會自113年1月1日至113年6月6日止共計召開 4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註
董事長	中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大宇	4	0	100	113年6月6日 卸任
董事	中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進德	4	0	100	
董事	中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進生	4	0	100	
董事	元灋建設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馬佩君	4	0	100	
董事	嘉宜(股)公司 代表人：蔡松坡	4	0	100	
董事	德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明旺	4	0	100	
董事	士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瓊玲	4	0	100	
董事	太明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李壯源	4	0	100	
獨立董事	張耀仁	4	0	100	
獨立董事	黃秀惠	3	1	75	

2.第十三屆董事會(任期：113年6月6日至116年6月5日)：本屆董事會自113年6月6日至113年12月31日止共計召開 5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註
董事長	太昕投資(股)公司(註) 代表人：鄭大宇	5	0	100	無
董事	太昕投資(股)公司(註) 代表人：張進德	5	0	100	無
董事	太昕投資(股)公司(註) 代表人：李進生	4	1	80	無
董事	太明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李壯源	5	0	100	無
董事	士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大成	5	0	100	無
董事	德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明旺	5	0	100	無
董事	馬佩君	5	0	100	無
獨立董事	張耀仁	5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黃秀惠	5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黃素慧	5	0	100	無
獨立董事	蔣雅淇	4	0	80	無

註：中洋投資(股)公司於 113.06.19 申請獲准更名為太昕投資(股)公司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於 113 年度共召開 9 次董事會，決議事項內容如年報第 76 至 80 頁，所有獨立董事對於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第十二屆董事會(113年1月1日~113年6月6日)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康和證券小股東自救會委任奧諦斯法律事務所出具之律師函指稱事由，本公司續依 111 年 11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	鄭大宇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伙食津貼調整案。	鄭大宇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修訂本公司「董事薪資酬勞辦法」案。	鄭大宇、張進德、李進生、李壯源、馬佩君、陳瓊玲、楊明旺、蔡松坡、張耀仁、黃秀惠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本人(分項表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本公司董事長配車案。	鄭大宇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擬修訂與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證券交易輔助業務委任契約及附約乙案。	鄭大宇	議案內容雖與董事本人無具體、直接之利害關係，唯基於高度公司治理仍採迴避方式進行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修訂本公司「董事薪資酬勞辦法」案。	鄭大宇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擬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鄭大宇、張進德、李進生、馬佩君、楊明旺、張耀仁、黃秀惠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提報本公司「金管會檢查局檢查意見改善情形報告」。	鄭大宇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提報本公司「金管會檢查局檢查意見改善情形報告-續報」。	鄭大宇	議案內容雖與董事本人無具體、直接之利害關係，唯基於高度公司治理仍採迴避方式進行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修訂本公司「董事薪資酬勞辦法」案。	鄭大宇、李壯源、張進德、李進生、馬佩君、陳瓊玲、楊明旺、蔡松坡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2 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案。	鄭大宇、李壯源、張進德、李進生、馬佩君、陳瓊玲、楊明旺、蔡松坡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2 年度保留獎金分配案。	鄭大宇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第十三屆董事會(113年6月6日~113年12月31日)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本公司第八屆「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之委任案。	鄭大宇、李進生、張耀仁、黃秀惠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本人(蔣雅淇未出席)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本公司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之委任案。	張耀仁、黃秀惠、黃素慧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3 年獨立董事選任時資格檢視案。	張耀仁、黃秀惠、黃素慧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本人(蔣雅淇未出席)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轉投資子公司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派任案。	李進生	議案內容雖與董事本人無具體、直接之利害關係，唯基於高度公司治理仍採迴避方式進行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報酬案。	鄭大宇、張進德、李進生、李壯源、鄭大成、楊明旺、馬佩君、張耀仁、黃秀惠、黃素慧、蔣雅淇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長薪酬案。	鄭大宇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顧問聘任案。	馬佩君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人事案。	鄭大成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提報本公司「金管會檢查局檢查意見改善情形報告-續報」。	鄭大宇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擬修訂與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委任契約及附約乙案。	鄭大宇、鄭大成	議案內容雖與董事本人無具體、直接之利害關係，唯基於高度公司治理仍採迴避方式進行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本公司與大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房屋租賃契約提前終止暨續約簽定案。	鄭大宇、李壯源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本公司擬捐贈財團法人臺灣省私立普門仁愛之家新台幣30萬元整。	李壯源	議案內容雖與董事本人無具體、直接之利害關係，唯基於高度公司治理仍採迴避方式進行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本公司之子公司康和期貨(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派任、改派案。	鄭大宇、鄭大成	議案內容雖與董事本人無具體、直接之利害關係，唯基於高度公司治理仍採迴避方式進行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本公司與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簽訂系統維護合約。	李進生	議案內容雖與董事本人無具體、直接之利害關係，唯基於高度公司治理仍採迴避方式進行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本公司委任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提供投資諮詢顧問服務案。	李進生(委託書迴避)	議案內容雖與董事本人無具體、直接之利害關係，唯基於高度公司治理仍採迴避方式進行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本公司停車位出租案。	李進生(委託書迴避)	議案內容雖與董事本人無具體、直接之利害關係，唯基於高度公司治理仍採迴避方式進行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4年總公司15樓房屋租賃合約續約案。	鄭大成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4年總公司10樓房屋租賃合約續約案。	鄭大宇、張進德、李壯源，李進生(委託書迴避)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擬與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期貨顧問委任契約。	鄭大宇、鄭大成	議案內容雖與董事本人無具體、直接之利害關係，唯基於高度公司治理仍採迴避方式進行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本公司與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系統維護合約。	鄭大宇、鄭大成	議案內容雖與董事本人無具體、直接之利害關係，唯基於高度公司治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理仍採迴避方式進行	
修正本公司「年度獎金提撥準則」案。	鄭大宇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董事長年度績效獎金方案。	鄭大宇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為提升董事會決議資訊透明度，本公司官網皆有揭露董事會、審計委員會重要決議事項，以強化公司治理，強化投資人對於本公司之認同。

五、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董事會成員之接班規劃

本公司董事選任方式係採候選人提名制度，並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明訂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且應遵守兼任職務之規定，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兩大面向之標準：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準則」，每年執行董事會績效內部評估、每三年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外部評估，以確認董事會運作之有效性，與評定董事之績效表現，以作為提名董事續任之參考依據。

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會由 11 位董事組成(包含 4 位獨立董事)，董事會成員具備多元性，包含不同專業經驗或背景(分別擁有豐富的金融、產業、法律、會計、財務、行銷、風險管理等專長，及具備證券、銀行及其他產業工作經驗)，並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未來本公司將持續強化董事會成員結構之多元性。

本公司定期提供董事各種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風險管理、商務、法務、會計、內部控制制度、資安、ESG 等內容之專題講座、研討會、座談會或進修課程資訊，每人每年至少安排 6 小時進修課程，以持續提升董事會成員之專業知識及獲取新知。

關於董事會之接班規劃，本公司與國內大專院校如政治大學、陽明交通大學、成功大學、台北大學、銘傳大學等長期保持聯繫，藉此獲得引進適任之董事及獨立董事之人選，本公司也同時向外部尋求專業人才，以作為董事接班規劃之準備。另外，獨立董事依法需具備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本公司參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所提供之「獨立董事人才資料庫」，搜尋可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之人選，以作為日後找尋合適獨立董事之參考。

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本公司願景是成為客戶長期成長的伙伴，視「人才」為企業長青最重要的因素，而重要管理階層的領導特質更需具備團隊合作、企圖心、專業與熱忱、追求卓越及掌握未來趨勢之能力。為培育本公司各管理階層的接班儲備人才，傳承經營信念，針對法令遵循、誠信經營、資訊安全、金融消費者保護等定期辦理 e-learning 課程，讓主管得隨時隨地學習、成長。

針對重要管理階層的培育，舉辦各項主管訓練包含：永續發展、公司治理、經營管理、金融商品規劃與行銷、法令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等課程或數據分析、金融科技應用等專題講座，輔以職務代理、重要會議參與、專案推動或工作輪調等「職務工作歷練」經驗傳承，以完備接班培訓制度，使人才適時銜接。另於績效考核時將「專業學習」列為重要的評核指標，並訂定「員工在職進修學位管理要點」鼓勵同仁及主管積極取得更高學歷，也惟有透過管理階層的終身學習，始能掌握未來發展的新趨勢，並將公司的發展與各管理階層的職涯發展相結合。

3.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已建立董事會績效評估制度，並於 113 年 8 月 15 日董事會通過修訂「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準則」，每三年定期委託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一次外部董事會績效評估，以發揮董事會成員自我鞭策，提升董事會運作之功能。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每年執行一次。113 年度董事會績效內部評估結果及外部評估建議、公司因應措施，已提報 114 年 3 月 11 日第十三屆第六次董事會通過。

113 年董事會評鑑績效指標及面向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三年執行一次	112 年 11 月 1 日至 113 年 10 月 31 日	董事會	外部專業機構評估	1.董事會之組成與分工 2.董事會之指導與監督 3.董事會之授權與風管 4.董事會之溝通與協作 5.董事會之自律與精進
每年執行一次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	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個別董事會成員	個別董事成員考核自評問卷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委員會決策品質 4.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薪資報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薪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薪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4.薪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每年執行一次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風險管理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風險管理委員會決策品質 4.風險管理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113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內部自評結果

項目		內容
1	評估期間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2	董事自評	由各董事針對「六大面向」之績效進行自我評估，總評核項目共計 23 項。各項指標之平均分數為 4.9 分，介於「4 佳~5 優」之間，符合標準。
3	功能性委員會自評	由各功能性委員會召集人針對委員會各面向之績效表現進行自我評估。 審計委員會總評核項目共計 21 項，各項指標之平均分數為 4.81 分，介於「4 佳~5 優」之間，召集人評核為「優」。 薪資報酬委員會總評核項目共計 17 項，各項指標之平均分數為 4.76 分，介於「4 佳~5 優」之間，召集人評核為「優」。 風險管理委員會總評核項目共計 17 項，各項指標之平均分數為 4.94 分，介於「4 佳~5 優」之間，召集人評核為「優」。
4	董事會自評	由董事會召集人(董事長)針對董事會整體於「五大面向」之績效表現進行自我評估，總評核項目共計 45 項。各項指標之平均分數為 4.84 分，介於「4 佳~5 優」之間，符合標準。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113年度共召開8次審計委員會，主要審議事項包括：

- 財務報表稽核
- 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 法令遵循
- 資訊安全
-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其他經本公司或主管機關認定之重大事項

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分述如下：

1.第三屆審計委員會(任期：110年7月12日至113年6月6日)，本屆審計委員會自113年1月1日至113年6月6日止共計召開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張耀仁	4	0	100	113年6月6日卸任
獨立董事	黃秀惠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三屆第二十次審計委員會 (113年1月30日)	案由一：提報本公司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個人資料保護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出具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	
	案由二：提報本公司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專案審查出具之特定範圍內部控制專案審查報告。		✓	✗	
	案由三：提報本公司委任資誠智能風險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辦理客戶個資疑似外洩事件獨立調查報告。		✓	✗	
	案由四：修正本公司「證券內部控制制度」。		✓	✗	
	案由五：112年度個人資料保護自我評估報告。		✓	✗	
	案由六：修訂個人資料管理目標與政策(PIMS-L1-001)。		✓	✗	
	案由七：康和證券小股東自救會委任奧諦斯法律事務所出具之律師函指稱事由，本公司續依111年11月8日董事會決議辦理。		✓	✗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113年1月30日第十二屆第二十三次董事會決議，並由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屆第二十一次審計委員會 (113年2月23日)	案由一：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	✗	
	案由二：陳報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	✗	
	案由三：112年度盈餘分配案。		✓	✗	
	案由四：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	
	案由五：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	✗	

	案由六：擬修訂與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證券交易輔助業務委任契約及附約乙案。	✓	✗
	案由七：修正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	✓	✗
	案由八：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
	案由九：擬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	✗
	案由十：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	✗
	案由十一：本公司擬修訂「子公司監理作業程序」案。	✓	✗
	案由十二：擬撤除「本公司擬申請轉投資設立創業投資事業(股)公司案」及「本公司擬申請股票轉上市案」。	✓	✗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 113 年 2 月 27 日第十二屆第二十四次董事會決議，並由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屆第二十二次審計委員會(113 年 4 月 16 日)	案由一：擬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
	案由二：提報本公司「金管會檢查局檢查意見改善情形報告」。	✓	✗
	案由三：修正本公司「證券內部控制制度」。	✓	✗
	案由四：預先核准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非確信服務案。	✓	✗
	案由五：因交易下單系統異常，擬賠償客戶損失金額。	✓	✗
	案由六：擬與綠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合資設立金融科技公司合作意向書。	✓	✗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 113 年 4 月 18 日第十二屆第二十五次董事會決議，並由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屆第二十三次審計委員會(113 年 5 月 8 日)	案由一：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	✗
	案由二：提報本公司「金管會檢查局檢查意見改善情形報告-續報」。	✓	✗
	案由三：修正本公司「股務內部控制制度」、「證券內部控制制度」。	✓	✗
	案由四：擬修訂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	✓	✗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 113 年 5 月 9 日第十二屆第二十六次董事會決議，並由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第三屆第二十二次審計委員會(113 年 4 月 16 日)

獨立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張耀仁、黃秀惠	擬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獨立董事本人	本案採分項表決。涉及獨立董事本人之事項，其不參與討論並迴

			避表決。獨立董事之外，其餘董事競業禁止之解除限制，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	--	--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詳本公司官網：<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ompany/CGReport.htm?mnu=03>

113 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113 年度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2. 第四屆審計委員會(任期：113 年 6 月 6 日至 116 年 6 月 5 日)，本屆審計委員會自 113 年 6 月 6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計召開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張耀仁	4	0	100	連任 (113 年 6 月 6 日改選)
獨立董事	黃秀惠	4	0	100	
獨立董事	黃素慧	4	0	100	新任 (113 年 06 月 06 日改選)
獨立董事	蔣雅淇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四屆第一次審計委員會 (113 年 6 月 26 日)	案由一：修正本公司「證券內部控制制度」、「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內部控制制度」。	✓	✗
	案由二：擬建置證券交易主機異地備援機房。	✓	✗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 113 年 6 月 27 日第十三屆第二次董事會決議，並由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屆第二次審計委員會 (113 年 8 月 14 日)	案由一：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 2 季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	✗
	案由二：修正本公司「證券內部控制制度」。	✓	✗
	案由三：提報本公司「金管會檢查局檢查意見改善情形報告-續報」。	✓	✗
	案由四：擬修訂「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及其附錄「疑似洗錢、資恐或武擴交易態樣」。	✓	✗
	案由五：擬提報訂定本公司「作業委託他人處理準則」。	✓	✗
	案由六：擬修訂與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委任契約及附約乙案。	✓	✗
	案由七：本公司與大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房屋租賃契約提前終止暨續約簽定案。	✓	✗
	案由八：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	✗

	案由九：本公司擬捐贈財團法人臺灣省私立普門仁愛之家新台幣 30 萬元整。	✓	✗
	案由十：修訂本公司「事務分層核決權限表」。	✓	✗
	案由十一：修正本公司組織圖、組織規程案。	✓	✗
	案由十二：總經理異動案。	✓	✗
	案由十三：本公司發言人變更案。	✓	✗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 113 年 8 月 15 日第十三屆第三次董事會決議，並由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屆第三次 審計委員會 (113 年 11 月 6 日)	案由一：提報本公司委託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專案審查出具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
	案由二：提報本公司委託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專案審查出具之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確信報告。	✓	✗
	案由三：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	✓	✗
	案由四：修正本公司「證券內部控制制度」。	✓	✗
	案由五：本公司擬申請開辦「證券業務借貸款項」業務。	✓	✗
	案由六：本公司擬申請開辦「不限用途款項借貸」業務。	✓	✗
	案由七：擬修訂經紀事業群事務分層負責核決權限表。	✓	✗
	案由八：修正本公司「興櫃推薦股票買賣作業辦法」。	✓	✗
	案由九：修訂本公司組織圖、組織規程案。	✓	✗
	案由十：本公司與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簽訂系統維護合約。	✓	✗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 113 年 11 月 12 日第十三屆第四次董事會決議，並由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屆第四次 審計委員會 (113 年 12 月 18 日)	案由一：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	✗
	案由二：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	✗
	案由三：預先核准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非確信服務案。	✓	✗
	案由四：本公司 114 年度營運計畫暨預算案。	✓	✗
	案由五：制訂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作業準則」。	✓	✗
	案由六：制訂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作業準則」。	✓	✗
	案由七：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	✗
	案由八：提報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畫。	✓	✗
	案由九：修訂本公司「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及策略案。	✓	✗
	案由十：本公司委任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提供投資諮詢顧問服務案。	✓	✗
	案由十一：修訂金融商品瞭解客戶與商品適合度審查作業程序案。	✓	✗

案由十二：修訂專業投資人資格申請、審查作業程序案。	✓	✕
案由十三：提報本公司 114 年度重大議題問責年度計畫暨修訂專責單位。	✓	✕
案由十四：修正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	✓	✕
案由十五：本公司停車位出租案。	✓	✕
案由十六：114 年總公司 10 樓房屋租賃合約續約案。	✓	✕
案由十七：114 年總公司 15 樓房屋租賃合約續約案。	✓	✕
案由十八：擬修訂金融消費爭議處理辦法。	✓	✕
案由十九：本公司與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系統維護合約。	✓	✕
案由二十：擬與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期貨顧問委任契約。	✓	✕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 113 年 12 月 19 日第十三屆第五次董事會決議，並由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詳本公司官網：<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ompany/CGReport.htm?mnu=03>

113 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113 年度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 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為落實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及健全經營，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證券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負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等事項。另本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及「投資人窗口」，由發言人及專責人員處理，再按建議或糾紛等事項派發相關部門處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二)本公司依據股東名冊及持股申報資料，掌握主要股東名單及持股變動情形。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除財務、業務獨立運作外，與關係企業間之管理權責皆有明確劃分，彼此往來或交易皆依據法令規定辦理，並訂定「子公司監理作業程序」、「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作為對子公司控管之規範。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四)為建立良好的內部重大資訊控管程序、防止資訊不當外洩與違反內線交易相關規定，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每年對董事及全體員工進行教育訓練宣達。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V		(一)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已明訂：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本公司董事會具體管理目標及其落實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報第7頁。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並業已於92年4月17日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設置委員三至七人，每年至少召開二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 風險管理委員會之職權事項如下：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是	<p>否</p> <p>1. 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及架構，將權責委派至相關單位。 2. 訂定風險衡量標準。 3. 管理公司整體風險限額及各單位之風險限額。 4. 訂定各業務部門商品種類名單及新業務項目之分派。 5. 訂定各業務部門商品種類之承作金額上限及損失金額上限、涉險值上限。 6. 審查承銷業務單位承作金額超過包銷審議委員會權限之包銷案。 7. 審查融資券制度及額度。 8. 審查經風險管理單位協調業務單位、稽核單位及相關單位意見所修訂之各項產品作業準則。 9. 審查各部門提議之風險管理事項及其他有關風險管理規劃、管理之檢討改進事項。 10. 依照其他規定應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審核之事項。 本屆委員任期：113年6月14日至116年6月5日，截至113年12月31日，已開會4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810 667 1110 1223"> <thead> <tr> <th>職稱</th> <th>姓名</th> <th>出席率</th> <th>備註</th> </tr> </thead> <tbody> <tr> <td>獨立董事</td> <td>張耀仁</td> <td>100%</td> <td>召集人，具備會計專業背景</td> </tr> <tr> <td>獨立董事</td> <td>黃秀惠</td> <td>100%</td> <td>-</td> </tr> <tr> <td>獨立董事</td> <td>蔣雅淇</td> <td>100%</td> <td>-</td> </tr> <tr> <td>董事</td> <td>李進生</td> <td>75%</td> <td>-</td> </tr> <tr> <td>董事長</td> <td>鄭大宇</td> <td>75%</td> <td>-</td> </tr> </tbody> </table> <p>(三)本公司113年8月1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修訂「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準則」，每三年定期委託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一次外部董事會績效評估。 113年董事會績效內部自評已執行完畢，評估期間為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並於113年委託外部專業獨立機構中華公司治理協會進行外部績效評估（評估期間112年11月1日至113年10月31日），中華公司治理協會業於113年12月30日提供評估報告，包括建議事項及本公司預計採</p>	職稱	姓名	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張耀仁	100%	召集人，具備會計專業背景	獨立董事	黃秀惠	100%	-	獨立董事	蔣雅淇	100%	-	董事	李進生	75%	-	董事長	鄭大宇	75%	-	<p>無差異</p>
職稱	姓名	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張耀仁	100%	召集人，具備會計專業背景																								
獨立董事	黃秀惠	100%	-																								
獨立董事	蔣雅淇	100%	-																								
董事	李進生	75%	-																								
董事長	鄭大宇	75%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p>行措施，評估結果提報114年3月11日董事會。本公司董事報酬依據「董事薪資酬勞辦法」第4條規定辦理，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給予合理報酬。</p> <p>(四)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獨立聲明書」外，並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的「審計品質指標(AQI)揭露範本」審計品質指標(AQI)資訊，內容包括專業性(查核經驗、訓練時數、流動率、專業支援)、獨立性(非審計服務公費占比、客戶熟悉度)、品質控管(會計師負荷、查核投入、案件品質管制複核(EQCR)複核情形、品質支援能力)、監督(外部檢查缺失、主管機關發函改善)、創新能力(創新規劃或倡議)等5大構面及13項指標，有效客觀的評估會計師事務所及查核團隊於提升審計品質的能力及承諾。</p> <p>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113年12月18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113年12月1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p> <p>評估內容列舉如下： 1.確認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與公司及董事均非關係人。 2.確認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與公司不具有任何財務或非財務之利害關係。 3.遵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辦理簽證會計師之輪替。 經評估如其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者，將考量有無更換會計師之必要，並將評估結果提報至董事會。 相關評估報告請詳公司官網： 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ompany/CGReport.htm?mnu=03</p>	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本公司依據「上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規定，自110年10月起由蔡琬琪協理擔任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並由董事會秘書室同仁擔任公司治理人員，負責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事宜。本公司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係依組織分工，由各相關部門人員共同協助辦理完成。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安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遵循法令、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以及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內容。</p> <p>113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及進修情形如下：</p> <p>一、業務執行情形：</p> <p>(一)協助提供董事及獨立董事於執行職務時所需資料。</p> <p>(二)協助安排董事各類進修課程，增進專業知能。</p> <p>(三)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事宜。</p> <p>(四)辦理審計委員會、董事會、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p> <p>(1)辦理會議召集及提供會議資料，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議事錄，共召開9次董事會及8次審計委員會。</p> <p>(2)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等相關事宜。股東會於113年6月6日召開。</p> <p>(五)公開資訊觀測站相關定期與不定期之資訊申報。</p> <p>二、進修情形：公司治理主管113年度進修情形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ompany/CGpersonnel.htm?mnu=03</p> <p>本公司網站設置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明列各種溝通管道，直接與相關之利害關係人溝通聯繫，安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同時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以維護資訊揭露的透明度，保障投資人權益。</p> <p>本公司委任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p>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p>(一)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專區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且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p> <p>1.本公司「投資人專區」網址 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financial/index.htm?mnu=02&submnu=01</p> <p>2.本公司「公司治理專區」網址 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ompany/bod.htm?mnu=03&submnu=01</p>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	V	<p>(二)本公司設置發言人，提供股東及投資人資訊服務，另於本公司網站中設置「投資人專區」，提供下列資料以供本公司股東、</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p>投資人及客戶參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架設中英文網站，並提供相關中、英文公司簡介。 2.揭露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 3.設置投資人窗口，揭露聯絡窗口及聯絡方式，提供投資人便利的溝通管道。 4.已於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揭露法人說明會簡報及影音檔案等相關訊息。 <p>本公司「法人說明會」網址： 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financial/Conference.html?mnu=02</p>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p>(三)依證發字第1020500225號函文，各季度財務報告公告申報之法定期限(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告分別於終了後2個月及3個月內完成；第1、3季財務報告應於終了後45日內完成)。另，依證發商管規則第21條，公開發行股票之證券商及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子公司，其公告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不得逾會計年度終了後75日。</p> <p>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已依規定時間公告並於規定期限內送交財務報表至主管機關。</p>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一)員工權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定期舉辦勞資會議強化勞資雙向溝通，促進勞資和諧。 2.依法參加勞保、健保及職災等保險，保障勞工權益。 3.訂有優於勞動法令之人事管理規範，為性別平等建立友善職場訂有預防職場暴力及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等辦法，以保障員工權益。 4.建立員工申訴專線、email信箱及官網設置「檢舉信箱」等溝通管道，隨時反映問題、表達意見。 5.宣導相關法令規定及教育訓練，以提供員工充分資訊，提升法律知識及遵法觀念。 <p>(二)僱員關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提供完善的團體保險及醫療保險，讓同仁安心工作。 2.辦理員工持股信託，並按月提撥退休金，照顧員工退休生活，讓員工無後顧之憂。 3.辦理員工協助方案，協助員工解決工作及生活問題，促進工作生活平衡。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4.辦理慶生會、運動健康競賽等各項活動及生活、健康或紓壓講座等，打造溫馨快樂職場。</p> <p>5.定期辦理健康檢查，關心員工身心健康。</p> <p>(三)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設置發言人，提供股東及投資人資訊服務外，定期與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另於本公司網站中設置投資人專區，提供各類資料，以利股東、投資人及客戶參考，未來本公司將持續強化投資人關係維持與投資人間的良好溝通。</p> <p>(四)供應商關係： 1.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環境保護政策」、「職業安全管理辦法」、「承攬商環衛管理作業手冊」及「請採購辦法」等規範，與供應商及其他交易對象良好的關係，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妥設立舉報信箱，如對本公司或人員涉有不法情事，歡迎檢附具體事證檢舉。</p> <p>2.邀請合作夥伴及供應商簽署「人權及環境永續條款承諾書」，內容包含基本人權不得雇用童工、環境保護永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等面向，承諾建立具體環保節能管理制度，採行最佳污染防治及控制技術，適切保護自然環境，致力於環境永續目標之達成。</p> <p>(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尊重利害關係人表達意見的權利，並於公司網站設立「利害關係人」專區，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做為各利害關係人向公司意見反映及相關訊息交流之管道。</p> <p>(六)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113年度全體董事進修時數皆達法定時數，相關進修情形請參閱(註1)。</p> <p>(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各項商品交易風險管理準則及作業準則之訂定，由權責單位徵詢各部門意見後擬訂，再向風險管理委員會提案審議，並經董事會決議後生效。 董事會為最高之風險管理單位，其下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強化整體風險控管，設定目標與風險關係，以決定資本</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分配與經營方針。</p> <p>風險管理室之權責在於確認風險來源、評估與量化風險的影響程度，並將風險管理執行情形呈報董事會，內容包括法令、控管比率狀況、風險限額使用情形、資本適足率變動概況、例外管理追蹤情形等。業務單位主管應負責屬單位日常風險之管理與報告。</p> <p>每年至少召開兩次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會將根據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及法律風險來決定風險管理之授權及操作限額，經董事會核定後，由各業務單位主管依據授權之限額進行該單位之風險管理。</p> <p>(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政策：秉持著「誠信、穩健、服務、永續」的經營原則，提供客戶全方位金融理財服務。 2.執行：為保障投資人權益，本公司建置以下管道控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客服中心：本公司設有客戶服務專線提供客戶諮詢服務及申訴之管道，由專責人員負責處理客戶問題，如遇客戶提出申訴，本公司經由通報要求相關權責單位於期限內立即處理，保障客戶權益。 (2)保障客戶權益：本公司依據主管機關針對證券商管理之相關規定，處理經紀業務違約暨交易之糾紛，並備有多音軌錄音系統等設備來保障客戶權益，同時，並於客戶對帳單上提示相關產品風險警語。 <p>(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p> <p>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暨重要職員向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公司台灣分公司(60%)及新加坡商美國國際產物保險(股)公司台灣分公司(40%)購買責任保險，保險總金額為美金800萬元，保險期間自113年12月23日至114年12月23日止，並提報113年12月19日董事會。</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一)本公司將對未得分事項進行討論並持續精進。</p> <p>(二)本公司對於公司治理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如下： 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部份： 1.本公司將於114.05.26股東會報告董事領取之酬金包含酬金內容及數額。 2.本公司將於114.05.26召開股東常會。</p>	

註 1：董事 113 年度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註 1)
			起	迄				
董事長	太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大宇	113.06.06	113.05.09	113.05.09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3	是
			113.09.03	113.09.0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	3	
董事	太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進德	113.06.06	113.08.15	113.08.15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113 上半年最新稅務法令與實務解析	7	是
			113.09.03	113.09.0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	3	
			113.09.05	113.09.05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如何建置有效的洗錢防制與資恐防制制度	3	
			113.09.10	113.09.1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永續內控面面觀	3	
			113.09.27	113.09.27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邁向淨零碳排時代對財務報表的影響	3	
董事	太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進生	113.06.06	113.05.09	113.05.09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3	是
			113.08.14	113.08.14	IAFI 財團法人金融法制暨犯罪防制中心	113 年度第三期公司治理實務研習班-股東會爭議實務案例解析	3	
			113.09.03	113.09.0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	3	
董事	士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大成	113.06.06	113.05.09	113.05.09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3	是
			113.06.12	113.06.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應如何督導企業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	3	
			113.08.28	113.08.28	社團法人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數位行銷	3	
			113.09.03	113.09.0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	3	
			113.11.29	113.11.29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II	3	
董事	德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明旺	113.06.06	113.05.09	113.05.09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3	是
			113.09.03	113.09.0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	3	
			113.11.29	113.11.29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II	3	
董事	馬佩君	113.06.06	113.05.09	113.05.09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3	是
			113.09.03	113.09.0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	3	
			113.09.25	113.09.25	臺灣證券交易所	證券業永續發展轉型執行策略宣導說明會	3	
法人董事	大明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李壯源	113.06.06	113.05.09	113.05.09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3	是
			113.09.03	113.09.0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	3	
			113.11.29	113.11.29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II	3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註1)
			起	迄				
獨立董事	張耀仁	113.06.06	113.05.09	113.05.09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3	是
			113.09.03	113.09.0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	3	
			113.11.29	113.11.29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II	3	
獨立董事	黃秀惠	113.06.06	113.04.11	113.04.11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董事(獨董)關聯的法律責任與實務案例解析	3	是
			113.09.03	113.09.0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	3	
獨立董事	黃素慧	113.06.06	113.06.05	113.06.05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資訊治理與內控內稽	6	是
			113.06.17	113.06.17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如何調整內控制度以因應 ESG 之新規範	6	
			113.09.03	113.09.0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	3	
			113.09.10	113.09.10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與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113.11.29	113.11.29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II	3	
獨立董事	蔣雅淇	113.06.06	113.07.30	113.07.3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研習班	12	是
			113.09.03	113.09.0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	3	

註1：係指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之進修時數、進修範圍、進修體系、進修之安排與資訊揭露。

揭露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113年12月31日

訓練單位	部門	職稱	姓名	課程日期	開課課程名稱	時數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風險管理室	協理	許淑雯	113.11.29	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II	3
	策略經營部	協理	陳銘尉	113.11.29	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II	3
	經營階層	總經理	陳志豪	113.11.29	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II	3
	股務代理部	資深協理	楊永聖	113.11.29	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II	3
	人力資源部	資深協理	黃美玲	113.11.29	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II	3
	稽核室	協理	羅玉婕	113.11.29	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II	3
	稽核室	副總經理	施淑珍	113.11.29	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II	3
	董事會秘書室	協理	守靈靈	113.11.29	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II	3
	行政總監	執行副總經理	康景泰	113.11.29	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II	3
	會計部	協理	何家麟	113.11.29	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II	3
	法令遵循部	副總經理	丁永康	113.11.29	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II	3
	承銷部	副總經理	呂素玲	113.11.29	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II	3
	風險管理室	協理	許淑雯	113.09.03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課程	3
	策略經營部	協理	陳銘尉	113.09.03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課程	3
	經營階層	總經理	陳志豪	113.09.03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課程	3
	自營部	資深協理	姚懿珊	113.09.03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課程	3
	承銷部	副總經理	呂素玲	113.09.03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課程	3
	股務代理部	資深協理	楊永聖	113.09.03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課程	3
	結算部	副總經理	王秀靜	113.09.03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課程	3
	人力資源部	資深協理	黃美玲	113.09.03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課程	3
	專案交易部	執行副總經理	廖繼弘	113.09.03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課程	3
	資訊長	執行副總經理	張志堅	113.09.03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課程	3
	經紀事業群	執行副總經理	曾豐國	113.09.03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課程	3
	新金融商品部	資深協理	何承哲	113.09.03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課程	3
	經紀業務部	副總經理	楊俊正	113.09.03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課程	3
	數位金融部	資深協理	張家嘉	113.09.03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課程	3
行政總監	執行副總經理	康景泰	113.09.03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課程	3	
會計部	協理	何家麟	113.09.03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課程	3	

訓練單位	部門	職稱	姓名	課程日期	開課課程名稱	時數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資訊安全部	資深協理	王弘翕	113.09.03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課程	3
	總務部	資深經理	鄧喬勻	113.09.03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課程	3
	經紀事業群	副總經理	顏志隆	113.09.03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課程	3
	法令遵循部	副總經理	丁永康	113.09.03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課程	3
	業務管理部	副總經理	楊光程	113.09.03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課程	3
	債券部	副總經理	陳威同	113.09.03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課程	3
	總務部	經理	鄒明秀	113.09.03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課程	3
	董事會秘書室	協理	守靈靈	113.09.03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課程	3
	風險管理室	協理	許淑雯	113.05.09	113 年公司治理-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3
	策略經營部	協理	陳銘尉	113.05.09	113 年公司治理-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3
	承銷部	副總經理	呂素玲	113.05.09	113 年公司治理-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3
	股務代理部	資深協理	楊永聖	113.05.09	113 年公司治理-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3
	結算部	副總經理	王秀靜	113.05.09	113 年公司治理-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3
	人力資源部	資深協理	黃美玲	113.05.09	113 年公司治理-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3
	稽核室	協理	羅玉婕	113.05.09	113 年公司治理-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3
	資訊長	執行副總經理	張志堅	113.05.09	113 年公司治理-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3
	經營階層	總經理	邱榮澄	113.05.09	113 年公司治理-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3
	稽核室	副總經理	施淑珍	113.05.09	113 年公司治理-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3
	經紀事業群	執行副總經理	曾豐國	113.05.09	113 年公司治理-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3
	董事會秘書室	協理	守靈靈	113.05.09	113 年公司治理-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3
	行政總監	執行副總經理	康景泰	113.05.09	113 年公司治理-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3
	會計部	協理	何家麟	113.05.09	113 年公司治理-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3
	總務部	資深經理	李文濱	113.05.09	113 年公司治理-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3
	經紀事業群	副總經理	顏志隆	113.05.09	113 年公司治理-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3
	法令遵循部	副總經理	丁永康	113.05.09	113 年公司治理-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3
	業務管理部	副總經理	楊光程	113.05.09	113 年公司治理-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3
公司治理主管	協理	蔡琬琪	113.11.29	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II	3	
公司治理主管	協理	蔡琬琪	113.09.03	113 年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規範之最新發展」課程	3	
公司治理主管	協理	蔡琬琪	113.05.09	113 年公司治理-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	3	

訓練單位	部門	職稱	姓名	課程日期	開課課程名稱	時數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公司治理主管	協理	蔡琬琪	113.09.25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台北第一場	3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主管	協理	蔡琬琪	113.04.11	股東會相關法令與實務解析	3
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主管	協理	蔡琬琪	113.10.16	第 20 屆(2024)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聚焦治理重心 發揮人才優勢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經營階層	總經理	陳志豪	113.12.24	商機無限的淨零路徑-從產業視野解析策略方向	3
	經營階層	總經理	陳志豪	113.12.13	公司治理人員制度介紹及法務人員在公司治理的角色	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承銷部	副總經理	李育儒	113.09.11	企業永續報告書的架構與價值	3
	承銷部	資深經理	張永和	113.05.22	企業舞弊之法律責任與案例分析	3
	承銷部	資深協理	梁凱傑	113.04.03	【ESG】企業永續報告書的架構與價值	3
	承銷部	經理	王心淇	113.04.03	【ESG】企業永續報告書的架構與價值	3
	承銷部	經理	鄭世偉	113.03.27	【ESG】公平待客原則與企業誠信經營	3
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董事會秘書室	協理	守靈靈	113.04.19	獨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	3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姓名			
召集人/ 獨立董事	黃秀惠		1. 具本公司獨立董事身分，其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第 8 至 12 頁「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2. 本公司獨立董事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二條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條件，且皆無違反公司法第三十條之各款情事。	1. 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及「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六條各款獨立性之規定(註)。 2. 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0
獨立董事	張耀仁				0
獨立董事	黃素慧				0
委員	劉志忠		1. 畢業於東吳大學法律系，具中華民國律師資格。 2. 現任恩典法律事務所副所長、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常務監察人等，曾任永然聯合法律事務所律師、但以理法律事務所所長、台北市政府法律服務律師等。 3. 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五條資格條件，且無違反公司法第三十條之各款情事。	於委任前兩年及任職期間，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六條各款獨立性之規定(註)。	0

註：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於委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1.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第一款之經理人或第二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 公司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 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9. 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本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2.職責範圍：

- (1)定期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 (2)本屆委員任期:113 年 6 月 14 日至 116 年 6 月 5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8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黃秀惠	8	0	100%	連任(113.06.14)
委員	張耀仁	8	0	100%	連任(113.06.14)
委員	黃素慧	4	0	100%	新任(113.06.14)
委員	劉志忠	7	1	87.5%	連任(113.06.14)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3)11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議案及決議結果：

屆次及日期	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113 年 1 月 30 日 第五屆第二十一次	案由一：伙食津貼調整案。 案由二：修訂本公司「董事薪資酬勞辦法」案。 案由三：本公司董事長配車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 相關議案均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報告或決議。 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 年 2 月 23 日 第五屆第二十二次	案由一：112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案由二：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案由三：修訂本公司「董事薪資酬勞辦法」案。 案由四：修訂本公司「經紀事業群業務人員酬金制度應遵行原則」案。 案由五：委任經理人新聘案。 案由六：委任經理人異動案。	

屆次及日期	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113年4月16日 第五屆第二十三次	案由一：委任經理人晉升調薪案。 案由二：委任經理人異動案。 案由三：委任經理人續聘案。	
113年5月8日 第五屆第二十四次	案由一：修訂本公司「董事薪資酬勞辦法」案。 案由二：112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案。 案由三：112年度保留獎金分配案。	
113年6月26日 第六屆第一次	案由一：第十三屆董事報酬案。 案由二：第十三屆董事長薪酬核定案。 案由三：子公司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公司第八屆董事長薪酬案。 案由四：設置本公司資訊安全長案。 案由五：委任經理人異動案。 案由六：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核斂辦法」案。	
113年8月14日 第六屆第二次	案由一：轉投資子公司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第十二屆董事長薪酬案。 案由二：總經理異動案。 案由三：委任經理人異動案。 案由四：委任經理人新聘案。 案由五：總經理離職金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 相關議案均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報告或決議。
113年11月6日 第六屆第三次	案由一：修訂本公司「經紀事業群業務人員酬金制度應遵行原則」案。 案由二：修訂本公司「財富管理部業務人員酬金制度應遵行原則」案。 案由三：修訂本公司「職等職稱薪資級距表」案。 案由四：修訂本公司「員工晉升調薪辦法」案。 案由五：委任經理人異動案。	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年12月18日 第六屆第四次	案由一：修正本公司「年度獎金提撥準則」案。 案由二：董事長年度績效獎金方案。 案由三：總經理年度績效獎金方案。 案由四：修正本公司「員工酬勞分配辦法」案。 案由五：康和保險代理人(股)公司新聘董事長薪酬案。 案由六：康和保險代理人(股)公司新聘總經理薪酬案。 案由七：康和保險代理人(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離職金案。 案由八：委任經理人異動案。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V	<p>摘要說明</p> <p>1.本公司已於111年3月17日第十二屆第九次董事會通過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為落實執行本公司112年8月30日十二屆第二十次董事會通過修訂「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將任務小組更名為「責任投資」、「永續金融」、「公司治理」、「環境永續」、「社會參與」、「員工幸福」小組。</p> <p>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由總經理擔任副主任委員，各小組召集人為當然委員。除委員及各小組召集人例行參與會議外，每次會議召開得由召集人依議案內容邀集小組成員參加。永續發展委員會辦理議事事務單位為策略經營部，負責協助本委員會行使職權之相關事宜。</p> <p>每年至少召開一次，必要時得隨時召開臨時會議。</p> <p>2.各小組主要職責如下： (1)責任投資小組：負責擬定責任投資策略，尋找永續經營之企業加以投資，精進及完善ESG投資流程，以維持長期穩健之投資績效。 (2)永續金融小組：負責落實顧客權益保障與公平待客，並推動永續商品與服務及綠色商品創新研發，透過金融影響力，與更多利害關係人議合。 (3)公司治理小組：負責推動制定公司治理規範，建立誠信經營，強化法令遵循與宣導，並提昇資訊透明度及風險管理，以保障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權益。 (4)環境保護及節能減碳上建立具體目標與作法，落實綠色採購及供應商管理，積極達到降低營運所產生之碳排放，推動、共營永續生活的環境。 (5)社會參與小組：負責投入社會公益各項重要議題，如學術教育、培育人才、關懷弱勢族群、重大災難救助等，從各個面向落實社會關懷，並發揮關鍵影響力。 (6)員工幸福小組：培養同仁對於永續發展認識，形塑企業文化，打造友善職場，保障員工權益，重視員工職涯發展，鼓勵員工專業學習提升競爭力，落實員工關懷照護，推動員工多元福利措施，吸引與留住人才。</p> <p>3.董事會督導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每年度(一年至少一次)聽取ESG短中長期目標執</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是	否	無差異
		<p>摘要說明</p> <p>行成效報告，針對各項永續議案檢視推動落實之情形。113年共召開4次永續發展委員會會議，針對「環境永續」、「顧客價值」、「幸福職場」、「社會共榮」、「公司治理」等五大目標，由各小組依短中長期目標設定執行計畫，於永續發展委員會進行監督及檢討，並將永續發展工作執行成果及未來計畫提報最近期董事會報告，董事會定期聽取經營團隊報告，經營團隊必須對所擬董事會之公司策略進行判斷、檢視進度或策略調整。內容包含(1)永續相關議題之短中長期目標進度追蹤。(2)利害關係人關注之議題溝通情形。(3)監督永續發展策略、短中長期目標之執行與落實。(4)溫室氣體資訊盤查及查證成果等。</p> <p>113年永續發展策略、短中長期目標及執行成效提報董事會日期： 113年2月27日第十二屆第二十四次董事會 113年5月9日第十二屆第二十六次董事會 113年8月15日第十三屆第三次董事會 113年11月12日第十三屆第四次董事會</p> <p>相關執行情形詳見永續報告書及公司官網「企業永續發展專區」。</p> <p>1.本公司透過辨識與公司營運相關利害關係人及其關注的永續議題，檢視各議題對營運之影響及風險評估，並依重大性原則每年辦理重大議題評估與分析，據此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短中長期目標。</p> <p>2.本公司重視利害關係人的聲音，並透過各類管道積極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了解並鑑別其所關注的議題，分析利害關係人對環境(E)、社會(人權)(S)、治理(G)等議題關注程度，及內部高階主管檢視各議題對本公司營運之影響，進行永續議題之正負面衝擊排序，並將正面衝擊程度達40分以上之主題列位重大主題。本公司113年鑑別出12項重大主題，並針對重大主題進行衝擊說明、制定相關政策與績效評估，回應利害關係人的期待。</p> <p>3.本公司訂有「氣候風險管理準則」(114年3月11日董事會通過)，由風險管理室召集各任務小組成員，至少每年召開一次ESG風險管理會議，辨識評估對營運具影響之ESG風險(含氣候)，並研擬因應措施及監控機制；同時分析潛在的機會。風險管理室並將所辨識出的ESG風險評估結果及因應方案彙整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並向董事會報告。</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環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V	<p>摘要說明</p> <p>1. 本公司為金融服務業，無製程所產生之污染及廢棄物，訂有環境保護政策及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定期呈報董事會各項工作執行狀況成效，並定時以內部電子公告欄配合宣導推動環保概念，為符合適切地保護自然環境，展現提升組織環境績效，達成環境、社會及經濟之均衡，落實永續發展目標。</p> <p>2. 導入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持續通過外部驗證，驗證範圍為總公司，驗證工作者人數共309人，總員工人數643人（資料截止2024/12/31），占比48%。</p> <p>3. 導入ISO 14064-1溫室氣體盤查系統，並完成外部查證，查證範圍為證券總公司及分公司，共16個營運據點，覆蓋率100%。</p> <p>本公司對於綠色環保之配合與支持不餘遺力，減少能源及水資源消耗、廢棄物減量、落實綠色採購及供應鏈管理等，相關作為措施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訂定環境目標與方案，用電節約計畫及溫室氣體減量計畫定期於「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及「環安衛管理系統管理審查會議」報告執行成果及達成情形。 2. 每年進行環境考量面鑑定，評估出重大環境考量面並處置及改善，降低溫室氣體排放及溫室氣體減量之衝擊。 3. 主要溫室氣體排放為用電、運輸工具用油及廢棄物為主，用電節約計畫評估多項老舊耗能設備汰換，選購符合節能標章、環保標章、綠建材標章等產品，事務機器設備設定待機省電，減少用電度數等措施以利溫室氣體減量目標。 4. 各樓層放置資源回收分類箱，定期資源回收及環保減塑宣導，達成廢棄物減量。 5. 電子公文及客戶電子對帳單等E化，有效降低並控制紙張用量。 	無差異
<p>(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V	<p>無差異</p>	無差異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p>	V	<p>1. 本公司重視氣候變遷對營運影響，同時關注發展機會，不僅導入「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書」(TCFD)框架、定期評估與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亦關注因其帶來的發展機會，並訂有「氣候風險管理準則」(2025年3月11日董事會通過)，據以辨識、衡量、管理氣候相關之風險與機會。</p> <p>2. 本公司由風險管理室召集永續發展委員會各任務小組成員，至少每年召開一次ESG風險管理會議，辨識評估對營運具影響之ESG風險(含氣候)，並研擬因應措施及監控機制；同時分析潛在的風險。風險管理室應將所辨識出的ESG風險評估結果及因應方案彙</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整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並向董事會報告。</p>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p>1. 本公司最近兩年之統計數據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112 年</th> <th>113 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溫室氣體排放量(tCO₂e)</td> <td>1,727.318</td> <td>1,682.356</td> </tr> <tr> <td>用電量(千度)</td> <td>2,737.1620</td> <td>2,690.9358</td> </tr> <tr> <td>用水量(千度)</td> <td>13.9390</td> <td>12.4689</td> </tr> <tr> <td>廢棄物總量(噸)</td> <td>29.2281</td> <td>29.9071</td> </tr> </tbody> </table> <p>註：數據涵蓋範圍為證券總公司及分公司，共 16 個營運據點。</p> <p>2. 本公司訂定短中長期目標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短期目標</th> <th>中期目標</th> <th>長期目標</th> </tr> </thead> <tbody> <tr> <td>溫室氣體排放減碳目標(基準年 111 年)</td> <td>113 年較基準年減量 1%</td> <td>115 年較基準年減量 3%</td> <td>117 年較基準年減量 5%</td> </tr> <tr> <td>節電目標(基準年 111 年)</td> <td>113 年較基準年減量 1%</td> <td>115 年較基準年減量 3%</td> <td>117 年較基準年減量 5%</td> </tr> <tr> <td>廢棄物減量目標(基準年 111 年)</td> <td>秤重紀錄廢棄物重量</td> <td>115 年較去年減量 1%</td> <td>117 年較去年減量 3%</td> </tr> <tr> <td>節水目標(基準年 111 年)</td> <td>113 年較基準年減量 1%</td> <td>115 年較基準年減量 1%</td> <td>117 年較基準年減量 3%</td> </tr> </tbody> </table> <p>3. 本公司證券全營運據點於 111 年 11 月導入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並持續完成外部查證，查證範圍為證券總公司及分公司，共 16 個營運據點，覆蓋率 100%，排放源類別為類別 1、類別 2 及類別 4，詳見本公司永續報告書。</p>	項目	112 年	113 年	溫室氣體排放量(tCO ₂ e)	1,727.318	1,682.356	用電量(千度)	2,737.1620	2,690.9358	用水量(千度)	13.9390	12.4689	廢棄物總量(噸)	29.2281	29.9071	項目	短期目標	中期目標	長期目標	溫室氣體排放減碳目標(基準年 111 年)	113 年較基準年減量 1%	115 年較基準年減量 3%	117 年較基準年減量 5%	節電目標(基準年 111 年)	113 年較基準年減量 1%	115 年較基準年減量 3%	117 年較基準年減量 5%	廢棄物減量目標(基準年 111 年)	秤重紀錄廢棄物重量	115 年較去年減量 1%	117 年較去年減量 3%	節水目標(基準年 111 年)	113 年較基準年減量 1%	115 年較基準年減量 1%	117 年較基準年減量 3%	無差異
項目	112 年	113 年																																				
溫室氣體排放量(tCO ₂ e)	1,727.318	1,682.356																																				
用電量(千度)	2,737.1620	2,690.9358																																				
用水量(千度)	13.9390	12.4689																																				
廢棄物總量(噸)	29.2281	29.9071																																				
項目	短期目標	中期目標	長期目標																																			
溫室氣體排放減碳目標(基準年 111 年)	113 年較基準年減量 1%	115 年較基準年減量 3%	117 年較基準年減量 5%																																			
節電目標(基準年 111 年)	113 年較基準年減量 1%	115 年較基準年減量 3%	117 年較基準年減量 5%																																			
廢棄物減量目標(基準年 111 年)	秤重紀錄廢棄物重量	115 年較去年減量 1%	117 年較去年減量 3%																																			
節水目標(基準年 111 年)	113 年較基準年減量 1%	115 年較基準年減量 1%	117 年較基準年減量 3%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p>為致力維護員工基本人權，塑造人權充分保障環境，認同並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全球盟約》、《國際勞動組織公約》各項國際人權公約，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及國際勞工公約所揭露之人權保護精神與基本原則，本公司於 111 年 4 月 14 日制訂「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人權政策」，並經董事會通過實行致力於維護及保障基本人權。</p> <p>本公司人權政策包含尊重職場人權、落實同工同酬、提供員工健康安全職場、支持勞資協商與同仁結社自由、遵守個人資料保護、</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p>摘要說明</p> <p>落實資訊安全等項目,各項人力資源管理與薪酬政策亦無性別、種族、階級、年齡、婚姻與家庭狀況等之差別待遇,以落實就業、雇用條件、薪酬、福利、訓練、考核與升遷機會之平等公允。本公司重視員工權益及環境安全,辦理各項相關人權教育訓練及活動如:個資保護、職場安全及金融消費者保護法之介紹與因應...等及協助員工維護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提供多元活動、措施及福利設施。</p> <p>113年參加人權保障訓練課程之員工計3,940人次,相關訓練課程總時數達6,224小時。</p> <p>113年未發生違反人權及歧視等事件。</p> <p>1.員工薪酬 本公司以人性化管理、雙向溝通及共同參與管理,將個人目標與公司策略緊密相連,以符合市場架構的敘薪制度給予員工安定的保障,另將經營績效與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以分享公司經營成果,訂定各項獎金辦法,依業績貢獻或年度經營績效及個別考核結果等,參與獎金分配,另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並依員工酬勞分配辦法,參照各職位投入時間、職責、貢獻及績效達成情形等,參與員工酬勞分配。</p> <p>2.員工福利 本公司除依勞動基準法給予員工工休假外,為重視同仁身心健康及家庭生活,提供優於勞基法之給假假別。 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提供員工康樂、社團、子女教育補助、急難救助、婚喪喜慶補助及員工旅遊等福利。另提供完善的員工團體保險及各項福利。 為照顧同仁退休生活,共享公司經營成果,辦理員工持股信託,由公司與同仁相對提撥補助金。</p> <p>3.職場多元化與平等 本公司重視職場多元化與平等,女性占全公司聘用比例為60.19%,男性占全公司聘用比例為39.81%,其中女性一級單位主管占全公司一級單位主管比例為35%。</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摘要說明</p> <p>1. 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本公司於113年持續榮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辦理之健康職場認證-健康促進標準之榮耀，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如下： (1) 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暨相關法令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本公司設置護理師及定期辦理臨場醫師諮詢服務，依「員工健康管理辦法」進行健康管理，並依法訂定執行四大計畫包含「母性同仁健康保護計畫」、「人性危害預防計畫」、「異常工作負荷促進發疾病預防計畫」、「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2) 於113年開辦員工協助方案，提供免費心理諮詢，藉此協助員工解決個人心理與生活問題，期工作與生活平衡。 (3) 本年度共辦理4場健康講座，包含「職場紓壓」、「職場友善溝通，從你我做起」及「職場性別平權意識」、「終結職場暴力大作戰」。 (4) 辦理新進與在職員工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113年總受訓人次89次、總受訓時數267小時；證券全據點設置防火管理人、急救人員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113年總受訓人次30次、總受訓時數167小時；為強化同仁防災與逃生知識，每半年一次自衛消防編組演練，每年一次全體緊急疏散逃生演練，113年總受訓人次377次、總受訓時數754小時。</p> <p>2. 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1) 為照顧女性同仁，建置設備齊全之哺乳室供同仁使用，並設置醫護室與急救設施(AED)，保障同仁安全與健康。 113年度本公司職業災害件數為1件，為公出中跌倒意外。本公司發生災害類型為上、下班及公出交通事故或跌倒，為降低災害發生，定期宣導上下班通勤交通安全，強化同仁交通安全意識。 (3) 113年度本公司無火災發生，依法制定各作業場所之消防計畫，藉以維護辦公環境安全，且總、分公司之作業場所，皆有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及商業火災保險，以維護客戶權益，並投保雇主意外責任保險，以維護員工權益依據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每二年定期委託專業公司進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並取得建築物公共安全自主管理檢查合格標章。各項機電或消防設備（如消防警報器或滅火器等），皆依據消防法規定，每年委外定期保養維修及進行消防設備安全檢查，並申報主管機關。</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4)本公司導入ISO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後，持續通過外部驗證，驗證範圍為總公司，驗證工作者人數共309人，總員工人數643人（資料截止113/12/31），占比48%。後續每年持續通過第三方驗證，以PDCA循環方式持續優化系統，透過內外外部議題、利害相關者需求與期望、法規不符合事項及透過風險評估，找出高風險或有顯著提升安全衛生之機會，進行改善或控制方法，並設定與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政策一致且可量測之目標、緊急應變演練、內部稽核、管理審查等過程，打造安全及健康無虞的工作環境。</p> <p>(5)所有營業場所依規定全面禁菸，另為提供員工安全健康之工作場所，委由經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作業環境監測機構，每半年定期檢測總公司工作場所二氧化碳濃度及照度；實施自動檢查計畫主動發現工作場所不安全環境、機械設備及行為，並採取預防措施以防止職業災害發生，保障工作者安全與健康。</p> <p>(6)為推動員工肥胖及三高（即高血糖、高血脂、高血壓）等慢性疾病之防治，舉辦【快樂健走走月月抽】活動</p> <p>·活動期間：112/12-113/5(活動為期6個月)</p> <p>·活動內容：本公司為提升同仁對自身健康管理之重視，規劃透過增加每日行走之步數，同時達到健康促進及節能減碳之目的。參賽同仁每月統計行走步數，活動期間當月累積達15萬步或當月平均每日5千步即可參加抽獎(每月抽出10名，可得獎金1,500元，活動期間共計60名)。</p> <p>·參加人次：每月參與健走人數約383人。</p> <p>·活動累積健走總步數：3.4億步。</p> <p>·活動結束後，許多同仁仍持續養成每天健走習慣，為健康、環境永續而走，實踐落實ESG減碳目標。</p> <p>本公司致力於打造全員學習的環境，鼓勵同仁自我學習，並於教育訓練辦法中明訂教育訓練體系為包含：新人訓練、同仁專業進修之內部訓練及派外訓練，內部訓練依員工之職能別分別辦理業務職能別訓練、另依不同主管職級辦理階層別訓練及專案訓練，除實體訓練外，另有數位學習平台提供多元的課程，讓所有員工不斷提升專業能力與競爭力，隨時迎接職場的挑戰，並協助員工步向職涯的高峰。</p> <p>公司定期實施專業證照獎勵、在職進修補助，期望員工透過多元</p>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p>學習方式，以落實本公司人才培育發展目標。</p> <p>113年參與訓練計28,948人次，共33,065小時。</p> <p>本公司依主管機關法與產業之相關規範，提供客戶適當之產品及服務。並訂定下列規範保護消費者權益。</p> <p>1.本公司訂有「從事廣告業務招攬及營業促銷活動管理辦法」，從事相關行為均依法令規定辦理，以維護投資人權益。</p> <p>2.本公司訂有「個人資料檔案蒐集、處理與利用作業辦法」及「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作業細則」，確保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程序均符合規範，針對客戶資料採行保密措施，公司亦依據相關法令訂有內部控管機制，以落實執行客戶資料保密原則。</p> <p>3.本公司訂有「金融消費爭議處理辦法」及「申訴處理作業細則」，落實對消費爭議處理之重視，提升消費爭議處理之效率與品質，俾保護金融消費者權益。</p> <p>4.本公司自2011年開始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MS)，於2024年8月通過「ISO 27001:2022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國際標準認證，透過「Plan-Do-Check-Act」(PDCA)之循環運作持續優化組織資訊安全管理，並每年通過公正第三方(SGS Taiwan)驗證，以維持證書持續有效，目前證書有效期至2026年08月10日，以保障客戶隱私及交易安全的金融環境。</p> <p>5.本公司官網設有舉報信箱，提供客戶暢通之申訴管道。 https://www.concordis.com.tw/about/relationship/reportMail.htm?mnu</p>	無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p>1.本公司訂定「環境保護政策」、「職業安全衛生政策」、「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規範，與供應商及其他交易對象良好的關係，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提升與供應商雙方的信任度。</p> <p>(1)112年8月邀請合作夥伴及供應商簽署新版「人權及環境永續條款承諾書」，截至113年底共44家供應商參與簽署，內容包含基本人權不得雇用童工、環境保護永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等面向，承諾建立具體環保節能管理制度，採行最佳污染防治及控制技術，適切保護自然環境，致力於環境永續目標之達成。如有違反且對環境與社會造成顯著影響，且限期要求改善後未改善或改善不完全者，本公司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罰款、停權處分，情節重大者並自合格供應商名單中剔除等方式處</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p>理。</p> <p>(2)實施情形：為促使供應商落實環境保護，優先採用在地供應商。</p> <p>(3)本公司113年度並無廠商交貨品質不佳或重大環境危害等情事發生。</p> <p>2.在職業安全衛生部分訂定「承攬商環安衛管理作業手冊」，於採購訂約完成階段要求承攬商進場施作人員應有環安衛相關證照或安全衛生訓練紀錄，於施作前繳交廠商環安衛承諾書、人員名冊、安全衛生證照及相關教育訓練受訓證明，若有危害性作業情況，需填寫危險性作業許可申請書，施工前召開安全衛生危害告知會議並說明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18條條提及其工作場所所有工作場所立即發生危險之虞時，雇主或工作場所負責人應即令停止作業，並使勞工退避至安全場所等，確保人員安全認知。</p> <p>1.本公司自2014年起每年編製永續報告書，並自2021年起發行英文版永續報告書，報告書依循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RI永續性報導準則2021年版、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ASB-投資銀行與經紀商準則、上櫃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產業別加強揭露永續指標編製，內容涵蓋本公司在環境(E)、社會(人權)(S)、治理(G)等三大面向的績效表現，以及重大主題管理方法與作為。</p> <p>2.本公司永續報告自2020年開始每年經新加坡英國標準協會集團私人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BSI)AA1000ASv3第一查證類型中度保證等級進行查證通過；另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依據公報第一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確信通過。詳細資訊請參閱本公司官網「永續發展專區」 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sr/csr-report.htm?mmu=04</p>	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其他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下載網址： 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sr/csr-report.htm?mmu=04			

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氣候變遷對公司造成之風險與機會及公司採取之相關因應措施

項次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第1~7項之執行情形，詳請見下方「氣候變遷管理」內容。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導入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持續通過外部驗證，驗證範圍為總公司，驗證工作者人數共309人，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總員工人數 643 人 (資料截止113.12.31)，占比 48%。宣告「環境保護政策」，康和為持續降低辦公大樓及營運據點耗能，持續更新營運設備提升用電效率並推動用電管理措施，期許在更新設備及改變員工習慣雙管齊下，提升整體能源使用效率。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溫室氣體盤查-組織盤查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假設、參數、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康和綜合證券為金融服務業並無大型廢棄污染狀況發生，但仍致力將公司打造為全方位的綠色企業，秉持「誠信、穩健、服務、永續」的經營理念及服務精神。本公司證券全營運據點於111年11月導入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持續通過外部驗證，查證範圍為證券總公司及分公司，共 16 個營運據點，覆蓋率 100%，排放源類別為類別 1、類別 2 及類別 4(4.1 用水量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9	<p>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p>	<p>及4.3廢棄物重量), 113年範疇一及範疇二之合計溫室氣體排放量為1,404.729公噸CO₂e, 範疇三277.627公噸CO₂e, 總用電量為2,690.936千度, 依1.5°C升溫情境, 設定範疇一、二減量目標, 以111年為基準年, 短期目標113年溫室氣體排放量較基準年減量1%, 中期目標至114-116年較基準年減量3%為目標, 長期目標至117-119年較基準年減量5%為目標。據此, 康和綜合證券未來將持續更新節能設備, 落實節電管理以提升用電效率, 並規劃採購再生能源, 持續推動低碳轉型並貫徹環保理念, 為企業與環境永續平衡之發展而努力。</p>
---	---------------------	---

氣候變遷管理

康和證券重視氣候變遷對營運影響, 同時關注發展機會, 強化企業社會責任及永續治理, 康和證券參考「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 架構, 依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指標和目標四大構面, 以應對氣候變遷議題, 進而鑑別風險與機會, 並提出因應措施、計畫與目標, 揭露氣候治理相關資訊, 提高資訊透明度, 促進全球永續發展。

(一) 治理架構

康和證券董事會為氣候相關議題最高治理單位, 並於111年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 主要負責監督氣候變遷相關議題並推動康和證券整體氣候策略與政策, 氣候風險則由康和證券92年04月設立的「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導, 因應氣候變遷對營運造成的風險與產生的機會。

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委, 總經理擔任副主委, 各小組召集人為當然委員組成, 定期召開會議並呈報董事會, 主要職責為永續發展相關之環境、社會及治理(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下稱ESG) 策略、年度計劃及專案計畫之訂定及成效追蹤與檢討, 除了將氣候議題納入公司治理與經營戰略, 也包括對抗氣候變遷的承諾, 確保康和證券的穩健經營。

風險管理委員會由董事會決議委任3至7名委員組成, 主要職責為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架構及衡量標準, 並充分掌握公司短中長期的經營風險及監督執行, 以提升康和證券經營績效與強化競爭優勢。

董事會監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董事會為氣候相關議題最高治理單位，轄下設立「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督氣候變遷相關議題。 ● 本公司已將「氣候風險」納入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並訂有「氣候風險管理準則」以健全氣候相關風險管理機制。
管理階層作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並進行功能性編組，其中「責任投資小組」負責推動氣候行動之執行與管理，「責任投資小組」負責綠色金融與永續發展責任投資。 ● 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季召開一次會議，檢視氣候風險相關執行計劃及成果。
風險管理委員會作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風險管理委員會」由董事會成員組成，負責監督及指導氣候風險管理執行情形，及審議氣候風險管理相關提案。 ● 風險管理室負責訂定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識別、衡量及管理流程，並整合至既有風險管理框架中。

(二) 策略

氣候/自然相關風險與機會

康和證券就整體所面臨之環境政策，包含氣候變化風險、能源轉型機會及社會風險和機會等面向，依本公司主要業務性質進行評估，分述如下：

1. 氣候變化風險：

A. 極端天氣事件：氣候變化可能導致極端天氣事件增加，如颱風、洪水、土石流等，可能對康和證券主要業務所轄投資組合中的標的公司造成直接損失或間接影響。

B. 法規風險：政府可能實施更嚴格的氣候相關法規，如碳排放限制或環境保護法規，可能會影響到標的公司所屬行業的營運模式和利潤。

2. 能源轉型機會：

A. 可再生能源投資：隨著全球對可再生能源需求的增加，大量投資於太陽能、風能等可再生能源公司影響著未來能源規劃及使用的決策，可能對康和證券或投資標的公司採用替代性能源時，進一步考量可能之經濟代價與補償效應。

B. 減碳技術創新：投資於減碳技術的公司，如碳捕捉與儲存、氫能等，可能在未來的碳排放市場中搶佔先機，甚或取得競爭優勢。

3. 社會風險和機會：

A. 氣候事件影響：氣候變化可能對部分國家領土所在之社區造成影響，如鄰海較近地區於海平面上升時，可能導致社區遷移，可能會對有關業務服務範圍及方式有所改變，進而產生影響。

B. 氣候意識增加：隨著社會對氣候變化的關注增加，對決策管理層可能面臨與社會價值觀不符的行為，恐受到服務客戶，甚或投資者的抵制，可能影響公司聲譽及品牌價值。

氣候策略

康和證券經永續發展委員會及所屬相關任務小組會議，就所訂定相關內部規範及機制，定期審視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管理目標之連結。康和證券現行採定期評估氣候變遷直接或間接對康和證券之財務、策略、營運、產品所帶來影響，康和證券亦就相關氣候風險與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作業風險之關聯性進行辨識，並建立氣候風險之評估與管理機制，以揭露氣候風險之相關資訊。

康和證券屬證券業範疇，在證券相關領域之業務中，儘管氣候與自然相關風險與公司的業務範疇看似不直接相關，但實際上仍存有潛在的影響。康和證券經永續發展委員會及其下所屬相關小組會議，擬在下列各面向按環境與策略需求加以排定，以符合社會大眾對康和證券之期待。

本公司所辨識出之重大氣候風險事件之衝擊、財務影響及因應策略說明

風險因子	衝擊描述	潛在財務影響	其他相關風險別	發生期間	因應策略及調適措施
實體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營業據點或設備損害 營運中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營業成本增加 營收減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作業風險 	長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年針對總分公司16個營業據點投保商業火災綜合險，保障範圍包括颱風及洪水事故。 針對重要資訊設備建立異地備援系統。 經辨識為高風險地區之營運據點，加強防水設施與疏洪管道。
轉型風險： 政策和法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因應法規要求，須增加減碳相關行動 投資標的公司或所輔導客戶因能源法規變動或碳費/破權課徵，使其營運成本增加而影響其獲利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營業成本增加 營收減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作業風險 市場風險 信用風險 	短期 中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22年導入ISO 14064-1溫室氣體盤查，2023年完成溫室氣體盤查之查證。 2022年完成ISO 14001+ISO 45001環境+職業安全衛生系統驗證。 持續推動業務流程行政表單e化、採購環保標章產品、逐年汰舊耗能設備。 2020年訂定「責任投資管理辦法」將責任投資導入投資政策。 強化全體員工節能意識。

註：發生期間：短期指1年內、中期指1-3年、長期指3年以上。

本公司所辨識出之氣候風險相關機會說明

機會項目	機會描述	潛在機會影響	影響業務範疇
產品與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輔導客戶淨零轉型之相關技術及產業發展趨勢 降低客戶潛在營運風險，及受到氣候相關風險之衝擊或協助其辨識氣候相關機會 對再生能源及綠色產業擴大投資部位比例，增加商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營收增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承銷業務 自營業務

氣候/自然議題對應之管理焦點與重要作為

康和證券在考量現有營業活動對氣候變遷的直接衝擊時，擬將管理焦點著重於：

1. 資產價值風險：

康和證券按證券商管理規則及其相關規範所承接與執行之業務活動，所持有之各類型資產，包括不動產或有價證券(如股票、債券等)。氣候變遷對於該類資產價值可能產生直接衝擊，如海平面上升致鄰海地區不動產價值變動，極端天氣事件可能對標的企業經營產生負面影響，進而影響其有價證券之價值。

2. 法律和監管風險：

隨著氣候變遷議題日漸受到關注，政府和監管機構可能加強對於氣候相關風險的監管和規範。康和證券所提供服務受主管機關高度監理及法遵要求，應密切關注相關的法律法規變化，確保其營業活動符合相關法律和監管要求，避免主管機關監理之督導所致可能之罰款和訴訟風險。

3. 聲譽風險：

康和證券致力於提供安全且穩定的交易體驗，惟氣候極端事件可能增加服務提供與交易執行的困難，康和證券的聲譽於極端氣候下，可能受其應對氣候變遷的表現所影響。若對氣候變遷的風險和影響置之不理，或未能有效應對相關風險，可能導致客戶、投資者與利害關係人的信任危機，進而影響業務發展和市場聲譽。

為了應對上述風險，康和證券擬採取以下措施：

1. 風險評估和監控：

定期評估和監控氣候變遷對康和證券業務的直接衝擊，包括資產價值、市場風險、法律監管風險等方面，並制定相應的風險管理策略。

2. 投資多元化：

通過多元化投資組合，分散風險，降低受氣候變遷影響的程度。如將投資組合中的資產分散到不同地區、不同行業、不同資產類別等。

3. 適應性和創新：

積極適應氣候變遷帶來的挑戰，尋找創新的業務模式和產品，以應對新的市場需求和風險。如開發自動化或更利性之交易工具或方式，氣候相關的金融商品、提供氣候風險管理服務等。

4. 透明度和溝通：

加強與客戶、投資者與主管機關等利害關係人的溝通和透明度，向其解釋公司對氣候變遷的認知和應對措施，以建立信任和共識。

本公司針對因應氣候風險及機會所增加之成本：

2024年康和證券因應氣候風險及機會投入之財務成本，主要包括綠色採購、用電節約計劃、ISO 溫室氣體盤查輔導及查證費用、TCFD 顧問案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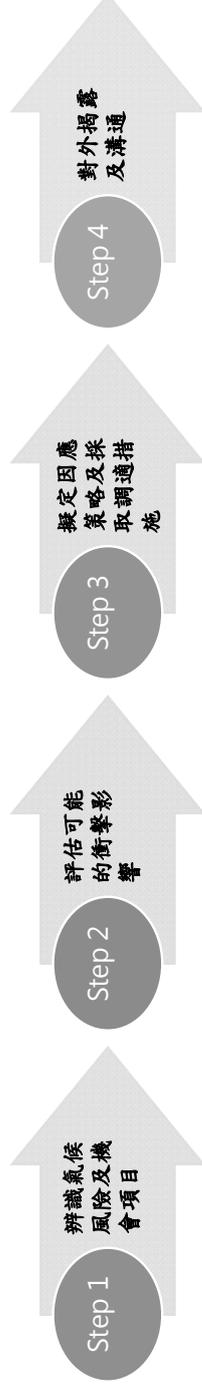
(三) 風險管理

氣候風險管理三道防線架構

風險管理為全公司上下的共同職責，透過內部控制的三道防線、各項風險管理程序，建立健全完善的風險防線，以審慎管理及辨識所面對之各類營運風險。透過康和證券永續發展委員會各小組成員透過問卷及實地訪視來收集曝險資料，並移請各業務單位進行初步評估，再透過風險評估之方法，從發生可能性、影響及控制有效性進行風險評估後之排序，最終再以實施成本、所得降低影響程度之成效、執行可行性及執行所需時間等四大面向決定所訂之風險因應措施是否得被採納及落實，最終將風險管理執行情形向董事會報告。

第一道防線		第二道防線		第三道防線	
業務單位	風險管理單位	風險管理單位	稽核單位		
負責分析及監控所屬單位內之相關風險，確保風險控管。	負責公司日常風險之監控、衡量及評估等執行層面之事務，並協助制訂風險管理機制。	負責獨立查核與監督風險管理執行之有效性，並適時提供改善建議。			

氣候風險及機會鑑別與風險管理流程



風險重大性評估

康和證券依照「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於110(2021)年發布之補充指引，於前述所採行之各項評估步驟中，就所使用之輸入值及參數；以及該風險之性質、發生可能性及其影響數值之大小判斷，以至利用該數值所為之風險排序，均以現行可取得及量化之數據為優先，所採重大性定義與所揭露年度之財務報表重大性相同。

轉型風險與實體風險評估

1. 情境選用及相關說明
(1) 情境：

NGFS情境分類	氣候情境	情境說明
有序轉型 (Orderly)	2050淨零排放 (Net Zero 2050)	透過嚴格的氣候政策及技術創新，將全球升溫控制在低於1.5°C，在2050年達到全球淨零排放。
失序轉型 (Disorderly)	轉型遞延 (Delayed transition)	假設年度碳排放量到2030年之前都不會減少，需要強而有力之政策來將全球升溫控制在低於2°C。
全球暖化失控 (Hot house world)	維持現狀 (Current Policies)	假設只延續目前執行之政策，未進一步採取轉型措施，導致較高的實體風險。

(2)評估範圍：

- a. 包含透過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上市權和興權股票、公司債(含可轉換公司債)，排除以下部位：
1. 衍生性商品
 2. 套利避險部位
 3. 未掛牌股票
 4. 國營事業債券
 5. 主權債券
 6. ETF和基金
- b. 計算部位基準日：2024/12/31
- c. 除部分陸股(共計6檔)和台灣興權(共計18檔)標的因財報公佈時程較慢使用2023年財報，其餘均使用2024年財報，使用2023年財報數字標的約占整體分析部位市值的5.42%。

(3)參數：

a. 本報告使用NGFS Phase 3 REMIND MAgPIE模型提供China地區之2030/2050年碳費參數，碳費價格如表一所示。

表一、NGFS Phase 3 REMIND MAgPIE模型China地區碳價(單位：美元/公噸)

年度	氣候情境		淨零排放
	維持現狀	轉型遞延	
2030	\$0.55	\$0.55	\$109.97
2050	\$2.63	\$459.07	\$518.43

b. 匯率方面使用2024/12/31美金兌台幣之匯率(32.785 NTD/USD)，將碳費轉換為台幣計價。

2.情境分析

採用前述表一的碳費，計算個別資產發行人因繳納碳費所面臨的額外成本費用(碳價×發行人的碳排放量)，進而評估對於發行人的淨值影響，股權相關部位假設股價損失率等於淨值損失率推算法；債券部位使用「信用風險內部評等法」，針對加壓後(扣除額外碳費)發行人的淨值計算違約率再反推出加壓後發行人的評等，利用加壓前後評等的殖利率變化估算債券部位的市場風險損失比率；計算結果如表二。

表二、市場風險損失比率

情境項目	有序轉型		無序轉型		全球暖化失控	
	2030年	2050年	2030	2050年	2030年	2050年
年份						
股票損失比率	-1.70%	-4.72%	-0.36%	-4.44%	-0.36%	-0.39%
債券損失比率	-0.31%	-2.43%	0.00%	-2.01%	0.00%	0.00%

由表二可知，在市場風險的試算，以有序轉型2050年的情境，公司部位出現最大損失比率，分別是股票部位：-4.72%，債券部位：-2.43%。

實體風險量化情境分析

為積極適應氣候變遷帶來的挑戰，康和證券導入數據化分析模型，期能以創新性之工具及適應性，就康和證券所屬業務及營運據點有關氣候及自然相關數據加以量化及合併評估，以反應康和證券相關實體風險之態樣與面臨之風險類型。以下揭露相關實體設施所屬營業單位：全國共計十六個營業據點，分別為總公司、台北分公司、內湖分公司、石牌分公司、延平分公司、仁愛分公司、永和分公司、板橋分公司、南崁分公司、新竹分公司、台中分公司、嘉義分公司、台南分公司、高雄分公司、屏東分公司及澎湖分公司。

1. 情境選用及相關說明

根據「臺灣氣候變遷科學報告2017」指出，隨著全球暖化趨勢加劇，未來臺灣降雨會呈現乾季降雨量減少，濕季降雨量增加，此外預估未來侵襲颱風個數可能減少，但強颱風比例和平均颱風降雨強度都可能增加。伴隨著降雨強度增加造成的淹水和坡地災害便成了實體風險最關心的課題。

本公司實體風險情境分析，採用「氣候變遷災害風險調適平台」提供的固定增溫情境(=1°C、1.5°C、2°C、4°C)進行分析，相較於常見的IPCC氣候變遷情境(如RCP4.5、RCP6、RCP8.5等)，其特點為將情境簡化為不同程度的未來增溫幅度，有助於終端使用者進行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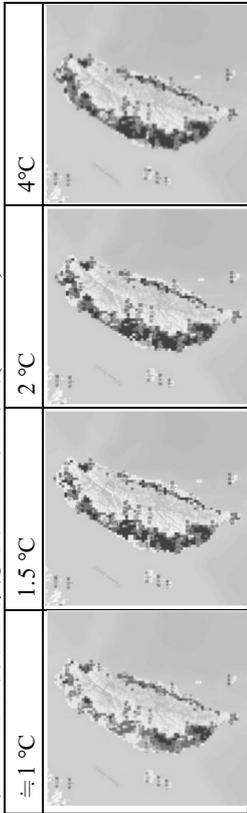
分析時使用「氣候變遷災害風險圖臺」的資訊，空間尺度設定為「網格5km」，以「危害脆弱度」做為評估實體風險的依據，相關指標說明如表三：

表三、風險指標說明和圖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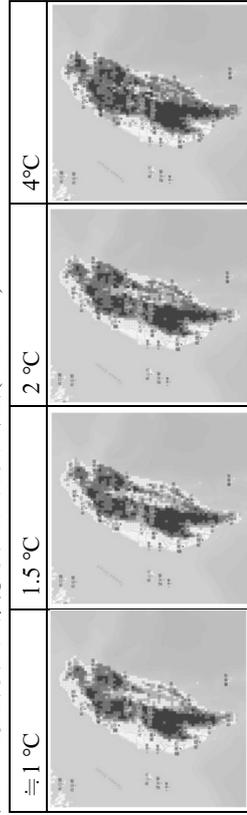
危害度	脆弱度	危害脆弱度	等級圖例
危害度採用TCCIP(臺灣氣候變遷推估資訊與調適知識平台計畫)之RCP8.5情境基期與未來推估之網格日資料進行頻率分析，針對24小時雨量超過650公釐發生之降雨機率。	脆弱度以經濟部水利署公告之24小時降雨量650公釐下的第三代淹水潛勢圖，全臺的淹水深度及淹水範圍做為淹水脆弱度之指標。	危害度和脆弱度兩者交集之綜合結果。	<p>危害脆弱度等級</p> <p>註：第五級風險最高，第一級風險最低。</p>

表四和表五為各情境下淹水/坡地災害脆弱分佈圖，從圖中可以看出隨著增溫幅度上升，淹水/坡地災害風險也漸趨嚴重，此外，淹水災害集中分佈於平地，而坡地災害則集中分佈於山區。

表四、淹水災害各情境危害脆弱度分佈圖(網格5km)



表五、坡地災害各情境危害脆弱度分佈圖(網格5km)



2.情境分析

根據危害脆弱度分佈圖，本公司各據點所承受淹水/坡地災害風險等級相關資訊整理如表六：

表六、各據點淹水/坡地災害風險等級

據點/ 分公司	暖化情境/樓 層	淹水災害-危害脆弱度				坡地災害-危害脆弱度			
		≒1°C	1.5°C	2°C	4°C	≒1°C	1.5°C	2°C	4°C
總公司	B1	4	4	4	4	1	1	1	1
台北	3	4	4	4	4	1	1	1	1
仁愛	5	4	4	4	4	1	1	1	1
延平	5	3	4	4	4	-	-	-	-
石牌	1、2	5	5	5	5	1	1	1	1
內湖	2	1	2	2	2	2	2	2	4
永和	2	4	5	5	5	1	2	2	2
板橋	3	4	5	5	5	1	2	2	2
南崁	3	1	4	4	4	1	1	1	1
新竹	2	1	5	5	5	-	-	-	-
台中	8	1	2	2	2	-	-	-	-
嘉義	2	5	5	5	5	-	-	-	-
台南	4	3	4	4	4	-	-	-	-

據點/ 分公司	暖化情境/ 樓層	淹水災害-危害脆弱度			坡地災害-危害脆弱度		
		≒1°C	1.5°C	2°C	4°C	≒1°C	1.5°C
高雄	17	3	5	5	4	-	-
屏東	5	5	5	5	5	-	-
澎湖	2	1	1	1	1	-	-

(1)淹水災害風險評估：

本公司在各情境下，許多據點的淹水危害脆弱度均有達到風險等級較高的4或5，但除總公司與石牌分公司外，其餘樓層均在2樓以上，直接遭受淹水災害損失機率較低，因此以下僅針對有可能遭受損失石牌分公司和總公司進行分析。

參考「金融業氣候實體風險資訊整合平台」所提供的「水利署_歷史淹水紀錄整理」和「臺北市24小時延時定量降水650毫米淹水潛勢圖」，將總公司和

石牌分公司淹水災害因子整理如表七：

表七、總公司和石牌分公司淹水災害比較表

據點別	據點臨近區域淹水潛勢圖	是否為潛勢圖淹水區	行政區歷史最大淹水深度	危害脆弱度
總公司 淹水圖例(深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3m - 0.5m 0.5m - 1m 1m - 2m 2m - 3m > 3m 		○	0.5m	4
石牌分公司 淹水圖例(深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3m - 0.5m 0.5m - 1m 1m - 2m 2m - 3m > 3m 		×	1m	5

總公司雖危害脆弱度較石牌分公司低為4，但位址為淹水潛圖顯示有風險之區域；而石牌分公司雖在潛勢圖中未被標示在淹水區域，但情境分析危害脆弱度為最高等級5，且過去歷史北投區也曾發生未在潛勢圖的區域中有淹水紀錄，綜合所有情況考量，後續以兩據點行政區歷史最大淹水深度的極大值1m進行據點的壓力測試損失金額試算。

總公司設有防水閘門加計離地高度約1.5m，抗淹水能力超過試算淹水深度1m，只要在淹水時相關措施處理得當，以現有的設備可以確保在淹水深度達1m的情境下安全無虞。

石牌分公司因無防水閘門，因此在淹水深度1m的情境中，1樓的部分會遭受損失，但各據點均有保足額水災險，若以淹水深度達1m的情況試算，僅會損失保險自負額的部份，估計損失金額可以控制在50萬以內，不會對公司財務造成重大衝擊。

(2) 坡地災害風險評估：

在坡地災害的情境分析中，除內湖分公司在4°C的情境下，危害脆弱度達4，其餘各據點的所有危害脆弱度均在2(含)以下，屬於低風險。坡地災害主要原因仍是來自於降雨規模超過該地區短時間內所能負荷的排水量，從表八中可得知，該據點為淹水風險較低地區，且歷史極端降雨時該地點亦無發生淹水事件，顯示該地點排水量能現況良好。坡地災害的情境分析中，也只有最極端的4°C情境危害脆弱度為4，其他情境皆為低風險值2，因此在最極端情境出現前，該據點風險不高，暫時推定為屬於坡地災害低風險地區，後續本公司仍會持續追蹤觀察該據點關於坡地災害的因子是否有發生改變，並於第一時間調整和揭露相關資訊與因應措施。

表八、內湖分公司淹水災害分析表

據點別	據點臨近區域淹水潛勢圖	是否為潛勢圖淹水區	該地段是否有歷史淹水紀錄
內湖分公司 淹水圖例(深度) 0.3m - 0.5m 0.5m - 1m 1m - 2m 2m - 3m > 3m		×	×

氣候風險因應措施

- 強化投資部位有關高碳排部位的風險管理措施，降低轉型風險的損失。
- 持續研究更適合公司自身的轉型/實體風險的情境分析方法，以利公司的永續發展。
- 加強公司防災演練和防災設備使用的熟練度，以對應全球暖化帶來的強降雨現象。

- 針對實體風險較高據點，持續評估是否需要調整防災措施和風險變化的追蹤方式。
- 完善相關備援機制，以期能在個別據點失能時無縫接軌，減輕公司本身和客戶的衝擊和損失。
- 強化電子下單的完整度和便利性，有利於實體下單客戶轉換至電子下單，增加公司調度的靈活性。

(四) 指標與目標

氣候及環境管理短中長期目標

氣候相關指標	短期目標(1年)	中期目標(1-3年)	長期目標(3年以上)
氣候風險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立氣候風險評估與管理機制。 ● 建置氣候風險情境分析計算模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優化氣候風險評估與管理機制。 ● 優化氣候風險情境分析計算模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續精進氣候風險的衡量方法。
溫室氣體排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排放量較基準年降低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排放量較基準年降低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排放量較基準年降低5%。
電力使用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量較基準年減量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量較基準年減量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量較基準年減量5%。
水資源使用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量較基準年減量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量較基準年減量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量較基準年減量3%。
廢棄物重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秤重紀錄廢棄物重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較去年減量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較去年減量1%。

註：康和證券基準年為2022年。

溫室氣體盤查

<p>本公司基本資料</p> <p><input type="checkbox"/> 資本額100億元以上公司、鋼鐵業、水泥業</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資本額50億元以上未達100億元之公司</p> <p><input type="checkbox"/> 資本額未達50億元之公司</p>	<p>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揭露</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母公司個體盤查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盤查</p> <p><input type="checkbox"/> 母公司個體確信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確信</p>
---	--

項目	112年		113年		
	總排放量 (公噸 CO2e)	密集度 (公噸 CO2e/百萬元)	總排放量 (公噸 CO2e)	密集度 (公噸 CO2e/百萬元)	
本公司	範疇一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88.742	0.031	75.406	0.023
	範疇二 能源間接排放量	1354.895	0.480	1,329.322	0.402
	範疇三 其他間接排放量	283.682	0.100	277.627	0.084
	小計	1,727.319	0.612	1,682.356	0.508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年報揭露114年度合併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資訊；年報揭露116年度合併子公司盤查資訊及確信情形			
總計	1,727.319	0.612	1,682.356	0.508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執行確信之涵蓋範圍：

1. 母公司個體應自 116 年開始執行 115 年度確信作業。
 2.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應自 117 年開始執行 116 年度確信作業。
- 母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近兩年度執行確信情形說明如下：

執行確信之範圍		112 年度排放量 (公噸 CO2e)	113 年度排放量 (公噸 CO2e)
本公司	範疇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88.742	75.406
	範疇二：能源間接排放量	1,354.895	1,329.322
	範疇三：其他間接排放量	283.682	277.627
	總計	1,727.319	1,682.356
占前述所揭露盤查數據百分比		100%	100%
確信機構		新加坡商英國標準協會集團私人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BSI)	
確信情形說明		ISO14064-1：2018、ISO 14064-3：2019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和輸入能源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ISO 14064-1:2018 的類別 1 與類別 2) 之保證等級為合理保證等級，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類別 3 至類別 6) 為採用確證與協議程序所得的結論。	
確信意見/結論		溫室氣體盤查報告之結果(不包含協議程序)為無保留意見，其完全符合相關規範及溫室氣體資訊已適切及正確的揭露。 溫室氣體盤查報告之結果(不包含協議程序)為無保留意見，其完全符合相關規範及溫室氣體資訊已適切及正確的揭露。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111 年為康和證券溫室氣體排放之基準年，碳排放量為 1,853.433 公噸 CO₂e，依基準年擬訂減量目標，短期目標 113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較基準年減量 1%，中期目標至 114-116 年較基準年減量 3% 為目標，長期目標至 117-119 年較基準年減量 5% 為目標。目標達成情形：113 年總碳排放量為 1,682.356 公噸 CO₂e，較基準年降低-9.2%，目標達成。

減量策略推行節約用電計畫、節約用水計畫及廢棄物減量計畫：

1. 新設置及汰舊更新之 LED 照明設備，用水設備，採用節能標章產品。
2. 空調採變頻式高功率主機，使用恆溫控制裝置，並設定室內冷氣溫度平均值不低於攝氏 26 度。
3. 總公司各樓層廁所安裝智慧節能感應燈具。
4. 定期宣導垃圾減量及分類，拒用無環保觀念之產品，減少使用一次商品使用，減少辦公室垃圾丟棄量，確實做好資源回收與廚餘分類，提升同仁環保意識，逐步達到減量目標。

投資節能設備情形：

113 年照明設備汰換共 285 盞，可節約電力每年約 22,667 度，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約 11 公噸 CO₂e；機房分離式空調汰換，可節約電力每年約 51,100 度，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約 25 公噸 CO₂e；廁所設備汰換，1 組馬桶及 2 組感應龍頭，採用省水標章，可節約水每年約 9,500 度，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約 0.9 公噸 CO₂e。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訂訂「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且董事會成員皆簽署「遵循誠信經營政策聲明書」，顯示公司管理階層對誠信經營之承諾。對新進員工亦宣導「員工行為規範聲明書」所列舉之各項應遵循誠信經營政策，並請其簽名以表示負責。另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政策，使往來交易對象、客戶及其他業務相關機構與人員，均能了解本公司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p> <p>(二) 本公司訂有「作業風險事件通報要點」，若發現員工有不誠信行為(如挪用公款、假帳/虛偽交易、賄賂/回扣、非公司帳之內線交易等)，需通報風險管理室，並就相關之作業流程、人員管理進行檢討，並研擬改善方案，以加強防範該類不誠信行為之發生。</p> <p>(三)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禁止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過程或維持利益，直接或間接提供、收受、承諾或要求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從事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之行為。再者，本公司將誠信經營與員工績效考核及人力資源政策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及申訴制度。人員若違反誠信行為情節重大者，依相關法令或依公司人事辦法予以解任或解雇。</p>	無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V	<p>(一)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如下： 本公司本於誠信經營原則，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於商業往來之前，需先行評估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涉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本公司與上述商業往來對象簽訂之契約內容需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有不誠信行為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條款。目前全集團對外契約，皆增訂「誠信經營條款」並確實執行。</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 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董事會秘書室擔任履行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由「會計部、總務部、法令遵循部、稽核室、風險管理室、人力资源部、策略經管部、董事會秘書室」相互合作負責誠信經營推動或執行相關運作；並由「董事會秘書室」負責彙整執行情形，每年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政策及執行成果。113年誠信經營政策及執行成果於114年3月11日董事會提出報告。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並應予迴避，且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互相支援。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為落實誠信經營，本公司委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規定，設計建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且各項會計作業均遵循本公司會計制度之規定辦理；公司稽核人員辦理稽核事宜，依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辦理，另辦理內部稽核工作，分定期及不定期二類，定期性稽核，由稽核人員依公司年度稽核計畫執行；不定期性稽核，由稽核人員依指示或業務需要辦理專案查核。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為強化公司誠信經營理念，除簽署員工行為規範外，並定期舉辦相關教育訓練及宣導等，本(113)年度舉辦證券法令宣導、金融消費者保護及公平待客準則、證券從業人員禁止之行為、內部重大資訊及內線交易法令宣導等課程，經統計員工參與內、外部之教育訓練約為3,290人次，累計總時數約達4,783時。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公司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V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訂「檢舉制度」，提供檢舉人檢舉管道並建立檢舉人保護制度。為使檢舉制度得有效落實，檢舉制度之受理單位及調查單位如下： 受理單位：由本公司稽核室、法令遵循部及策略經營部共同受理。 調查單位：本公司稽核室。 1. 依檢舉人所提事證經查證屬實，獎勵如下： (1) 外部人士：視情況由總經理決議給予適當之獎勵，獎金或禮品價值超過新台幣 1 萬元(不含)，另須經董事長同意。 (2) 內部人員：應提報獎懲委員會予以獎勵。 (3) 匿名檢舉：不予獎勵。 2. 檢舉管道及方式 本公司網站對外揭露檢舉信箱(官網-利害關係人-舉報信箱)、檢舉專線及於公司內網(Intra)提供檢舉案件表，以提供檢舉人舉報管道。 前項專屬檢舉信箱、檢舉專線由稽核室主管統籌管理，並設置代理人。</p>	無差異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V	<p>(二) 本公司已於「檢舉制度」訂定檢舉案件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 1. 調查單位將調查結果做成調查報告，檢陳「檢舉案件調查報告表」向董事長報告處理情形、後續改善及因應措施。 2. 受理單位及調查單位對於檢舉案件之受理及調查過程文件應妥善保管及存檔，相關文件與紀錄、調查報告、後續處置等相關資料應至少保存五年。 (三) 檢舉人保護 1. 對檢舉人之身分資料應予保密，不得洩漏足以識別其身分之資訊。對於檢舉人提供之資料檔案應列為機密予以加密保護。 2. 受理單位及調查單位於陳述案件或報告時不得記載檢舉人之姓名，或任何足以辨識其身分之事實。 3. 不得因所檢舉案件而對檢舉人予以解僱、解任、降</p>	無差異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p>(三) 檢舉人保護 1. 對檢舉人之身分資料應予保密，不得洩漏足以識別其身分之資訊。對於檢舉人提供之資料檔案應列為機密予以加密保護。 2. 受理單位及調查單位於陳述案件或報告時不得記載檢舉人之姓名，或任何足以辨識其身分之事實。 3. 不得因所檢舉案件而對檢舉人予以解僱、解任、降</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p>調、減薪、損害其依法令、契約或習慣上所應享有之權益，或其他不利處分。</p> <p>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置「誠信經營」專區，揭露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及履行誠信經營情形。 本公司「誠信經營」網址： 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ompany/integrity.htm?mmu=03</p>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為建立良好內部重大資訊控管程序、防止資訊不當外洩與內線交易，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由法令遵循部定期對公司內部人員辦理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並將此作業程序上傳至本公司網站，供公司全體內部人員遵循之，以避免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查詢網址為<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ompany/announcements.htm>

2. 為導引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本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本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並將此作業程序上傳至本公司網站，供公司全體內部人員遵循之。

查詢網址為<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ompany/integrity.htm>

3. 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

為落實個人資料保護及管理，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他衍生相關法令所規範之要求、保障當事人之權利及降低個人資料侵害事件所帶來之衝擊，本公司導入以『個人資料管理目標與政策』為首之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體系制度，在第一階政策之下包含第二階之作業辦法、第三階之作業細部流程及第四階之各項作業相關表單，本公司各單位及各分公司同仁在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各項作業上均必須遵循此體系。

本公司設有『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以總經理為委員會之召集人，各部室主管擔任委員，每年至少召集一次『個人資料管理制度管理審查會議』由委員會各委員共同討論本公司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體系相關事宜，以達到持續檢視體系合規性之要求。

法令遵循部為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體系之專責單位，每年皆依循此體系督導並發起相關專案，例如：個資盤點及風險評鑑、個資侵害演練及個資自行評估等，以確保同仁重視及知悉個人資料保護之重要。

法令遵循部每年亦不定期針對公司員工辦理與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相關內容之各項宣達及教育訓練內容，並辦理測驗。

(八)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公司代號：6016。

查詢路徑：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控聲明書公告。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hsg20>

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公司代號：6016。

查詢路徑：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部控制專案審查報告。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摘要及執行情形

113.06.06 股東常會重要決議		
案由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本案照案通過。	相關表冊已依規定向主管機關辦理備查或公告申報
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本案照案通過。	本公司 112 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 999,752,060 元，已依股東會決議提撥現金股利新台幣 386,395,741 元(每股配發 0.65 元)、股票股利新台幣 297,227,490 元(每股配發 0.50 元)，並訂定 113 年 9 月 7 日為除權息基準日，於 113 年 9 月 25 日發放現金股利、113 年 10 月 16 日發放股票股利。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本案照案通過。	已依法令規定向經濟部辦理變更登記並於 113 年 9 月 27 日核准，增資新股發放日為 113 年 10 月 16 日。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本案照案通過。	已依法令規定向經濟部辦理變更登記並於 113 年 6 月 24 日核准。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本案照案通過。	自股東會決議通過後生效並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選舉本公司第 13 屆董事案	依法選出董事 11 席(含獨立董事 4 席)。	已依法令規定向經濟部辦理變更登記並於 113 年 6 月 24 日核准。

113.06.06 股東常會重要決議		
案由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本案照案通過。	自股東會決議通過後生效。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董事會日期	董事會決議通過事項
第十二屆第二十三次董事會 113年1月30日	<p>案由一：提報本公司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個人資料保護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出具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p> <p>案由二：提報本公司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專案審查出具之特定範圍內部控制專案審查報告。</p> <p>案由三：提報本公司委任資誠智能風險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辦理客戶個資疑似外洩事件獨立調查報告。</p> <p>案由四：修正本公司「證券內部控制制度」。</p> <p>案由五：112年度個人資料保護自我評估報告。</p> <p>案由六：修訂個人資料管理目標與政策(PIMS-L1-001)。</p> <p>案由七：康和證券小股東自救會委任奧諦斯法律事務所出具之律師函指稱事由，本公司續依111年11月8日董事會決議辦理。</p> <p>案由八：伙食津貼調整案。</p> <p>案由九：修訂本公司「董事薪資酬勞辦法」案。</p> <p>案由十：本公司董事長配車案。</p>
第十二屆第二十四次董事會 113年2月27日	<p>案由一：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p> <p>案由二：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p> <p>案由三：陳報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案。</p> <p>案由四：112年度盈餘分配案。</p> <p>案由五：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p> <p>案由六：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p> <p>案由七：選舉本公司第13屆董事案。</p> <p>案由八：本公司股東常會受理股東之提案及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之相關事宜。</p> <p>案由九：本公司113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p> <p>案由十：擬修訂與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證券交易輔助業務委任契約及附約乙案。</p> <p>案由十一：修訂本公司「經紀事業群業務人員酬金制度應遵行原則」案。</p> <p>案由十二：修正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p> <p>案由十三：本公司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p> <p>案由十四：擬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本公司112年度風險管理品質化資訊。</p> <p>案由十五：本公司擬修訂「子公司監理作業程序」案。</p> <p>案由十六：擬撤除「本公司擬申請轉投資設立創業投資事業(股)公司案」及「本公司擬申請股票轉上市案」。</p> <p>案由十七：本公司永續發展策略、短中長期目標執行成效。</p> <p>案由十八：擬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p> <p>案由十九：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p> <p>案由二十：金融機構融資貸款額度案。</p> <p>案由二十一：人事案。</p> <p>案由二十二：修訂本公司「董事薪資酬勞辦法」案。</p>
第十二屆第二十五次董事會 113年4月18日	<p>案由一：提名113年選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p> <p>案由二：擬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p> <p>案由三：提報本公司「金管會檢查局檢查意見改善情形報告」。</p> <p>案由四：修正本公司「證券內部控制制度」。</p> <p>案由五：預先核准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非確信服務案。</p>

董事會日期	董事會決議通過事項
	案由六：經紀業務部客戶融資總授信額度申請案。 案由七：因交易下單系統異常，擬賠償客戶損失金額。 案由八：擬與綠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合作意向書。 案由九：本公司新金融商品部營業處所變更案。 案由十：擬修訂「指數股票型基金策略交易風險管理準則」。 案由十一：擬修訂「新金融商品部策略交易風險管理準則」。 案由十二：修訂本公司「交易性部位市場風險管理辦法」。 案由十三：本公司 113 年度「公平待客原則」執行情形及自評評核表。 案由十四：人事案。
第十二屆第二十六次董事會 113 年 5 月 9 日	案由一：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案由二：提報本公司「金管會檢查局檢查意見改善情形報告-續報」。 案由三：修正本公司「股務內部控制制度」、「證券內部控制制度」。 案由四：擬修訂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 案由五：轉投資子公司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派任案。 案由六：本公司永續發展策略、短中長期目標執行成效。 案由七：修訂本公司「董事薪資酬勞辦法」案。 案由八：112 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款案。 案由九：112 年度保留獎金分配案。
第十三屆第一次董事會 113 年 6 月 14 日	選舉事項 案由一：選舉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長案。 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第八屆「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之委任案。 案由二：本公司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之委任案。 案由三：113 年獨立董事選任時資格檢視案。
第十三屆第二次董事會 113 年 6 月 27 日	案由一：修正本公司「證券內部控制制度」、「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內部控制制度」。 案由二：擬建置證券交易主機異地備援機房。 案由三：轉投資子公司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派任案。 案由四：本公司 2023 年度永續報告書。 案由五：法人部客戶融資總授信額度申請案。 案由六：擬修訂「股權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經營策略及作業準則」。 案由七：金融機構融資貸款額度案。 案由八：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報酬案。 案由九：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長薪酬案。 案由十：子公司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公司第八屆董事長薪酬案。 案由十一：顧問聘任案。 案由十二：設置本公司資訊安全長案。 案由十三：人事案。 案由十四：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核敘辦法」案。
第十三屆第三次董事會 113 年 8 月 15 日	案由一：總經理異動案。 案由二：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 2 季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案由三：修正本公司「證券內部控制制度」。 案由四：提報本公司「金管會檢查局檢查意見改善情形報告-續報」。 案由五：擬修訂「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及其附錄「疑似洗錢、資恐或武擴交易態樣」。 案由六：擬提報訂定本公司「作業委託他人處理準則」。 案由七：擬修訂與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委任契約及附約乙案。 案由八：本公司與太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房屋租賃契約提前終止暨續約簽定案。 案由九：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董事會日期	董事會決議通過事項
	<p>案由十：本公司擬捐贈財團法人臺灣省私立普門仁愛之家新台幣 30 萬元整。</p> <p>案由十一：修訂本公司「事務分層核決權限表」。</p> <p>案由十二：本公司永續發展策略、短中長期目標執行成效。</p> <p>案由十三：本公司 113 年公平待客原則年度計畫上半年度推動成果及評量。</p> <p>案由十四：訂定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除權基準日及相關事宜案。</p> <p>案由十五：訂定本公司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及相關事宜案。</p> <p>案由十六：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更名為「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準則」。</p> <p>案由十七：金融機構融資貸款額度案。</p> <p>案由十八：擬提高承銷部 113 年度授權風險額度。</p> <p>案由十九：轉投資子公司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第十二屆董事長薪酬案。</p> <p>案由二十：修正本公司組織圖、組織規程案。</p> <p>案由二十一：配合公司組織調整，調整自營部及專案交易部 113 年度交易風險額度。</p> <p>案由二十二：本公司之子公司康和期貨(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派任、改派案。</p> <p>案由二十三：本公司發言人變更案。</p> <p>案由二十四：人事案。</p> <p>案由二十五：總經理離職金案。</p>
<p>第十三屆第四次董事會 113 年 11 月 12 日</p>	<p>案由一：提報本公司委託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專案審查出具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p> <p>案由二：提報本公司委託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專案審查出具之特定範圍內部控制制度審查確信報告。</p> <p>案由三：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p> <p>案由四：修正本公司「證券內部控制制度」。</p> <p>案由五：本公司擬申請開辦「證券業務借貸款項」業務。</p> <p>案由六：本公司擬申請開辦「不限用途款項借貸」業務。</p> <p>案由七：擬修訂經紀事業群事務分層負責核決權限表。</p> <p>案由八：修訂經紀事業群收費定價政策。</p> <p>案由九：提高法人客戶兆豐證券有價證券借貸額度，上限由本公司淨值 5%提高至淨值 10%。</p> <p>案由十：修訂本公司「經紀事業群業務人員酬金制度應遵行原則」案。</p> <p>案由十一：修訂本公司「財富管理部業務人員酬金制度應遵行原則」案。</p> <p>案由十二：修正本公司「興櫃推薦股票買賣作業準則」。</p> <p>案由十三：修正本公司「承銷包銷業務作業準則」。</p> <p>案由十四：本公司永續發展策略、短中長期目標執行成效。</p> <p>案由十五：本公司與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簽訂系統維護合約。</p> <p>案由十六：修訂本公司組織圖、組織規程案。</p> <p>案由十七：修訂本公司「職等職稱薪資級距表」案。</p> <p>案由十八：修訂本公司「員工晉升調薪辦法」案。</p> <p>案由十九：人事案。</p>
<p>第十三屆第五次董事會 113 年 12 月 19 日</p>	<p>案由一：民國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p> <p>案由二：民國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p> <p>案由三：預先核准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非確信服務案。</p> <p>案由四：本公司 114 年度營運計畫暨預算案。</p> <p>案由五：114 年度交易單位交易額度申請及各項風險限額分配案。</p> <p>案由六：114 年度單一交易相對人之信用額度案。</p> <p>案由七：制訂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作業準則」。</p> <p>案由八：制訂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作業準則」。</p>

董事會日期	董事會決議通過事項
	<p>案由九：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p> <p>案由十：提報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畫案。</p> <p>案由十一：修訂本公司「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及策略案。</p> <p>案由十二：本公司委任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提供投資諮詢顧問服務案。</p> <p>案由十三：修訂金融商品瞭解客戶與商品適合度審查作業程序案。</p> <p>案由十四：修訂專業投資人資格申請、審查作業程序案。</p> <p>案由十五：子公司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公司申請融資貸款額度案。</p> <p>案由十六：擬改派本公司之子公司康和保險代理人(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案。</p> <p>案由十七：114 年康和綜合證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案。</p> <p>案由十八：本公司停車位出租案。</p> <p>案由十九：114 年總公司 15 樓房屋租賃合約續約案。</p> <p>案由二十：114 年總公司 10 樓房屋租賃合約續約案。</p> <p>案由二十一：擬與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期貨顧問委任契約。</p> <p>案由二十二：本公司與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系統維護合約。</p> <p>案由二十三：修正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p> <p>案由二十四：提報本公司 114 年度重大議題問責年度計畫暨修訂專責單位。</p> <p>案由二十五：金融機構融資貸款額度案。</p> <p>案由二十六：修正本公司「年度獎金提撥準則」案。</p> <p>案由二十七：董事長年度績效獎金方案。</p> <p>案由二十八：總經理年度績效獎金方案。</p> <p>案由二十九：修正本公司「員工酬勞分配辦法」案。</p> <p>案由三十：康和保險代理人(股)公司新聘董事長薪酬案。</p> <p>案由三十一：康和保險代理人(股)公司新聘總經理薪酬案。</p> <p>案由三十二：康和保險代理人(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離職金案。</p> <p>案由三十三：人事案。</p> <p>案由三十四：擬修訂金融消費爭議處理辦法。</p>
<p>第十三屆第六次董事會 114 年 3 月 11 日</p>	<p>案由一：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p> <p>案由二：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p> <p>案由三：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p> <p>案由四：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p> <p>案由五：本公司「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p> <p>案由六：本公司擬自民國 114 年第 1 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p> <p>案由七：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p> <p>案由八：本公司 113 年度給付董事酬金報告。</p> <p>案由九：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p> <p>案由十：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p> <p>案由十一：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p> <p>案由十二：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p> <p>案由十三：修訂本公司「檢舉制度」。</p> <p>案由十四：本公司 113 年 11、12 月經營風險預警作業改善計畫案。</p> <p>案由十五：本公司永續發展策略、短中長期目標執行成效。</p> <p>案由十六：自有資產出租續約案。</p> <p>案由十七：本公司 113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p> <p>案由十八：金融機構融資貸款額度案。</p> <p>案由十九：擬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本公司 113 年度風險管理品質化資訊。</p> <p>案由二十：制訂本公司「氣候風險管理準則」。</p> <p>案由二十一：擬修訂「指數股票型基金策略交易風險管理準則」。</p> <p>案由二十二：擬修訂「新金融商品部自訂槓桿股權選擇權通路銷售獎金辦法」。</p>

董事會日期	董事會決議通過事項
	案由二十三：修正本公司「專利申請暨獎勵準則」案。 案由二十四：因應新交易平台開發需要，擬採購相關軟硬體。 案由二十五：總稽核續聘案。 案由二十六：主管退職金案。 案由二十七：人事案。 案由二十八：擬改派本公司之子公司康和保險代理人(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案。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如下：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正修	113 年全年	2,800	300	3,100	非審計公費： 稅務簽證
	莊碧玉					
	徐瑩瑩	-	0	160	160	盈餘轉增資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勝安	113 年 5 月 -113 年 7 月	0	780	780	特定範圍內部 控制制度專案 審查
	楊弘斌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尚燉	111-112 年度	0	520	520	永續報告書確 信服務
安得仕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成昀達	113 年度	0	300	300	TCFD 報告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自114年度起簽證會計師由張正修會計師及莊碧玉會計師，更換為張正修會計師及黃秀椿會計師。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3 月 2 8 日 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事	太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83,980	0	0	0
	代表人：鄭大宇	250,668	0	0	0
	代表人：張進德	0	0	0	0
	代表人：李進生	0	0	0	0
董事	太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561,994	0	0	0
	代表人：李壯源	0	0	0	0
董事	士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12,064	0	0	0
	代表人：鄭大成	0	0	0	0
董事	德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206	0	0	0
	代表人：楊明旺	0	0	0	0
董事	馬佩君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耀仁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秀惠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素慧	0	0	0	0
獨立董事	蔣雅淇	0	0	0	0
總經理	陳志豪	6,545	0	0	0
副總經理	丁永康	5,165	0	0	0
副總經理	陳威同	3,524	0	0	0
副總經理	呂素玲	5,538	0	0	0
副總經理	王秀靜	22,338	0	0	0
副總經理	廖繼弘	2,500	0	0	0
副總經理	張志堅	0	0	0	0
副總經理	施淑珍	5,035	0	0	0
副總經理	曾豐國	5,430	0	(9,000)	0
副總經理	顏志隆	45	0	0	0
副總經理	康景泰	77,244	0	0	0
副總經理	李育儒	3,524	0	0	0
副總經理	楊俊正	100	0	0	0
副總經理	楊良瑜	0	0	0	0
副總經理	楊光程	1,300	0	0	0
協理	黃世昌	2,993	0	0	0
協理	何博明	772	0	0	0
協理	黃允謙	1	0	0	0
協理	白正憲	(58,102)	0	0	0
協理	陳銘尉	3,524	0	0	0
協理	黃美玲	46,835	0	0	0
協理	林斯郁	0	0	0	0
協理	吳慶秋	1,762	0	0	0
協理	守寧寧	0	0	0	0
協理	傅坤泰	0	0	0	0
協理	王鴻鈞	0	0	0	0
協理	梁凱傑	0	0	0	0
協理	楊永聖	0	0	0	0
協理	姚懿珊	4,028	0	0	0
協理	何承哲	0	0	0	0
協理	曹伯瑄	0	0	0	0
協理	蔡琬琪	4,028	0	0	0
協理	賴鵲安	0	0	0	0
協理	游昱璋	0	0	0	0
協理	張家嘉	4,500	0	0	0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3 月 2 8 日 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協理	陳汝鵬	0	0	0	0
協理	尤秉澤	0	0	0	0
協理	羅玉婕	1,764	0	0	0
協理	王建常	(4,700)	0	0	0
協理	許淑雯	(16,372)	0	0	0
協理	楊宇鴻	0	0	0	0
協理	何家麟	0	0	0	0
協理	魏義展	0	0	0	0
協理	王弘翕	0	0	0	0
協理	李文仁	0	0	0	0
協理	陳建勳	1,762	0	0	0
協理	鄭大成	0	0	0	0
經理	徐偉倫	1,264	0	0	0
經理	黃英荏	0	0	0	0
經理	邱權宏	0	0	0	0
經理	梁致耀	0	0	0	0
經理	邱建中	0	0	0	0
副理	林偉峰	0	0	0	0

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資料基準日：114年3月28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太洋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謝樹府	31,027,926	4.97	-	-	0	0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康宇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無
太明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張蓓麗	23,801,875	3.81	-	-	0	0	無	無	無
	9,115,447	1.46	0	0	0	0	無	無	無
大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蕭祥玲	20,130,378	3.23	-	-	0	0	無	無	無
	12,299,763	1.97	0	0	0	0	蕭祥玲	本人	無
	13,037,180	2.09	0	0	0	0	無	無	無
蕭祥玲	12,299,763	1.97	0	0	0	大天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無	
康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曾宏昌	11,815,186	1.89	-	-	0	0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陳瓊珠	11,244,881	1.80	0	0	0	0	無	無	無
士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張阿英	10,753,345	1.72	-	-	0	0	無	無	無
	16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太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曜東	10,163,583	1.63	-	-	0	0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康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樹府	9,289,328	1.49	-	-	0	0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太洋開發(股)公司	董事長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4年3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	100.00	0	0	7,000,000	100.00
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78,005,571	95.71	496,214	0.61	78,501,785	96.32
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54,900,000	100.00	0	0	54,900,000	100.00
華和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0	0	56,472,021	46.59	56,472,021	46.59
康和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100.00	0	0	2,500,000	100.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股或新台幣元

年月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金額	股本來源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9.07	200,000,000	2,000,000,000	135,600,000	1,356,000,000	創立		無	
84.06	200,000,000	2,000,000,000	149,160,000	1,491,600,000	盈餘轉增資 13,560,000 股		無	
85.06	200,000,000	2,000,000,000	152,143,200	1,521,432,000	盈餘轉增資 1,789,920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93,280 股		無	
86.04	2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0	現金增資 47,856,800 股		無	
86.08	264,000,000	2,640,000,000	216,000,000	2,160,000,000	盈餘轉增資 16,000,000 股		無	
87.06	370,000,000	3,700,000,000	291,600,000	2,916,000,000	盈餘轉增資 54,000,000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 21,600,000 股		無	
88.08	370,000,000	3,700,000,000	309,096,000	3,090,960,000	盈餘轉增資 6,123,600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372,400 股		無	
89.05	370,000,000	3,700,000,000	370,000,000	3,700,000,000	現金增資 60,904,000 股		無	89.02.02 台財證(二)第 11436 號
89.10	605,000,000	6,050,000,000	429,400,000	4,294,000,000	合併增資 59,400,000 股		無	89.09.20 台財證(二)第 78118 號
90.02	805,000,000	8,050,000,000	450,870,000	4,508,700,000	盈餘轉增資 21,470,000 股		無	90.01.05 台財證(二)第 104787 號
90.07	805,000,000	8,050,000,000	495,957,000	4,959,700,000	盈餘轉增資 9,874,053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 35,212,947 股		無	90.06.20 台財證(二)第 139265 號
90.09	805,000,000	8,050,000,000	478,506,000	4,785,060,000	註銷庫藏股 17,451,000 股		無	90.09.10 台財證(三)第 154279 號
90.10	805,000,000	8,050,000,000	459,006,000	4,590,060,000	註銷庫藏股 19,500,000 股		無	90.10.19 台財證(三)第 164781 號
91.01	805,000,000	8,050,000,000	447,326,000	4,473,260,000	註銷庫藏股 11,680,000 股		無	91.01.02 台財證(三)第 177130 號
91.06	805,000,000	8,050,000,000	445,419,000	4,454,190,000	註銷庫藏股 1,907,000 股		無	91.04.02 台財證(三)第 109651 號
91.08	805,000,000	8,050,000,000	477,900,675	4,779,006,750	盈餘轉增資 32,481,675 股		無	91.07.10 台財證二第 0910137803 號
91.10	805,000,000	8,050,000,000	472,900,675	4,729,006,750	註銷庫藏股 5,000,000 股		無	91.10.18 台財證三第 091015671 號
91.11	805,000,000	8,050,000,000	467,900,675	4,679,006,750	註銷庫藏股 5,000,000 股		無	91.11.11 台財證三第 0910160880 號
92.08	805,000,000	8,050,000,000	486,493,975	4,864,939,75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8,593,300 股		無	92.07.01 台財證(二)第 0920129195 號
92.10	805,000,000	8,050,000,000	482,747,975	4,827,479,750	註銷庫藏股 3,746,000 股		無	92.11.11 經授商字第 09201306110 號
92.12	805,000,000	8,050,000,000	478,058,975	4,780,589,750	註銷庫藏股 4,689,000 股		無	92.12.16 經授商字第 09201332290 號
93.03	805,000,000	8,050,000,000	477,343,975	4,773,439,750	註銷庫藏股 715,000 股		無	93.03.26 經授商字第 09301051720 號
93.09	805,000,000	8,050,000,000	500,421,875	5,004,218,750	盈餘轉增資 15,231,414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 7,846,486 股		無	93.08.10 金管證(二)字第 0930135581 號
93.12	805,000,000	8,050,000,000	505,517,104	5,055,171,040	康和一可轉債轉換股份 5,095,229 股		無	94.01.17 經授商字第 09401008390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94.06	10	885,000,000	8,850,000,000	505,117,104	5,051,171,040	註銷庫藏股 400,000 股	無
94.08	10	885,000,000	8,850,000,000	525,266,404	5,252,664,040	盈餘轉增資 20,149,300 股	無
96.07	10	885,000,000	8,850,000,000	525,645,890	5,256,458,900	康和一可轉債轉換股份 379,486 股	無
96.10	10	885,000,000	8,850,000,000	546,656,586	5,466,565,860	盈餘轉增資 21,010,696 股	無
96.11	10	885,000,000	8,850,000,000	614,358,228	6,143,582,280	康和一可轉債轉換股份 67,701,642 股	無
97.12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55,425,090	6,554,250,900	盈餘轉增資 33,098,665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 7,968,197 股	無
99.09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81,642,190	6,816,421,900	盈餘轉增資 26,217,100 股	無
100.09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91,866,890	6,918,668,900	盈餘轉增資 5,453,200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 4,771,500 股	無
100.11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91,803,792	6,918,037,920	註銷庫藏股 63,098 股	無
102.05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88,336,792	6,883,367,920	註銷庫藏股 3,467,000 股	無
105.03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58,336,792	6,583,367,920	註銷庫藏股 30,000,000 股	無
105.09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33,336,792	6,333,367,920	註銷庫藏股 25,000,000 股	無
106.11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13,336,792	6,133,367,920	註銷庫藏股 20,000,000 股	無
107.10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46,080,316	6,460,803,160	盈餘轉增資 31,532,830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90,674 股	無
108.01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26,080,316	6,260,803,160	註銷庫藏股 20,000,000 股	無
108.03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06,080,316	6,060,803,160	註銷庫藏股 20,000,000 股	無
108.08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23,722,726	6,237,227,26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7,642,410 股	無
109.01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10,322,726	6,103,227,260	註銷庫藏股 13,400,000 股	無
109.03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590,322,726	5,903,227,260	註銷庫藏股 20,000,000 股	無
109.09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594,454,986	5,944,549,860	資本公積轉增資 4,132,260 股	無
113.09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24,177,735	6,241,777,350	盈餘轉增資 29,722,749 股	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記名式普通股		流通在外股份 (上櫃)	未發行股份	合計		無	
		624,177,735 股	875,822,265 股	1,500,000,000 股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前十名主要股東名單

114年3月28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太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1,027,926	4.97
太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3,801,875	3.81
大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130,378	3.23
張怡		13,037,180	2.09
蕭祥玲		12,299,763	1.97
康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815,186	1.89
陳瓊珠		11,244,881	1.80
士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753,345	1.72
太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163,583	1.63
康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289,328	1.49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並依法提公積如下：

一、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

二、特別盈餘公積百分之二十。

惟此項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0.5%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執行狀況：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4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擬訂如下：

普通股股利：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0.225 元，股票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1.000 元即每仟股無償配發 100 股。盈餘分配表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定除權、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五)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以當年度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1%至3%及不高於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114年3月11日經董事會決議分別為33,768,000元及66,186,000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2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董事會決議金額與112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

入帳。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主要業務內容

- 在集中交易市場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 在集中交易市場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在其營業處所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 在其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承銷有價證券。
- 有價證券借貸業務。
- 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
- 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
- 經營證券相關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 有價證券股務事項之代理業務。
- 辦理財富管理業務。
- 經主管機關核准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
-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證券相關業務。
- 各子公司主要業務內容請詳第94至95頁。

2. 營業比重

茲將合併公司最近兩年度各項營業收入之比重列表如下：(單位：新台幣仟元)

部 門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比 重 %	金 額	比 重 %
經紀部門	2,242,302	56.94	1,840,473	53.75
自營部門	1,608,344	40.84	1,483,337	43.32
承銷部門	55,542	1.41	75,430	2.20
其他部門	32,049	0.81	24,951	0.73
合計	3,938,237	100.00	3,424,191	100.00

3. 主要業務之服務內容

(1) 經紀部門

- 受託於集中市場買賣上市有價證券。
- 受託於店頭市場買賣上櫃有價證券。
- 有價證券借貸業務。
- 自辦融資融券業務。
- 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
- 期貨交易輔助人業務。
- 銷售海外基金業務。

(2) 承銷部門

- 企業上市上櫃規劃與輔導服務。
- 有價證券代銷或包銷服務。
- 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規劃、評估及承銷業務。
- 企業財務策略規劃與諮詢顧問服務。
- 企業購併事宜。
- 興櫃推薦券商業務。
- 其他承銷相關業務。

(3) 自營部門

- 在集中市場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在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期貨避險操作。

(4) 債券部門

- 債券買賣斷交易。

- 債券附買回及附賣回交易。
- 債券投資諮詢服務。
- 可轉換公司債交易。
-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 可轉債信用連結型商品。
- 利率保本型商品。

(5)新金融商品部門

- 發行認購(售)權證，及避險部位操作。
- 發行股權衍生性商品及避險部位操作。
- 衍生性金融商品策略研發與交易。

(6)財富管理部門

- 客戶財富管理之專業財務顧問服務。
- 提供客戶資產配置及財務規劃服務。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及服務：

本公司將提供不同類型客戶於線上或實體通路體驗友善之普惠金融服務，如信用戶、複委託線上開戶與臨櫃數位開戶等。並持續優化各電子平台，讓客戶更容易上手提高數位用戶體驗，協助客戶實現財務目標。

另配合主管機關業務政策，持續推動創新板業務之爭取，針對創櫃板新制度出台後之業務推廣，亦將投入業務開發人力。

(二)總體經濟環境與公司所處的產業趨勢概況

1.總體經濟環境分析

113年在投資人持續看好AI的算力布建，加上美國經濟韌性十足，配合著臺灣境內高股息ETF的募集熱潮，臺灣加權股價指數、OTC指數在7月分別創下了歷史新高24416.67點和282.32點。惟8月日本央行意外升息，日圓套利交易(Carry Trade)的逆轉，使得全球股市出現了劇烈的波動，S&P 500和台股波幅跌幅分別超過5%和10%。所幸在日本央行出面安撫市場，以及後來Fed啟動降息下，全球股市逐步收復跌勢。11月Trump贏得美國總統選舉後，全球投資市場呈現分化，已開發國家表現優於新興市場；先前漲多的IT和半導體呈現獲利回吐。113年MSCI世界和新興市場指數分別上漲15.73%和5.05%，其中以科技族群的NASDAQ指數和費城半導體指數分別上漲28.64%和19.27%，表現最佳；而臺灣加權股價指數亦上漲28.47%，表現強勢。

展望114年，市場關注：(1)Trump政府課徵關稅的時程和幅度；(2)Fed是否還會再度降息；(3)AI投資的價值鏈是否從基礎建設轉至應用端。

關稅方面，由於Trump引用國際緊急經濟權力法(IEEPA)對加拿大和墨西哥課徵25%關稅，對中國課徵10%。未來Trump仍將對晶片、石油、天然氣、藥品、鋼鐵、銅和鋁等品項課徵關稅。課徵關稅的目的除了為彌補美國高漲的政府赤字外，亦有使用關稅手段迫使他國政府和美國談判，達成對美有利的協議。搭配美國境內通膨仍頑固下，漸進式課徵關稅將是極大化談判籌碼和控制通膨情勢下的最佳選擇。

貨幣政策方面，由於美境內通膨仍頑固，加上就業市場表現仍佳、以及擔憂關稅對未來通膨的影響下，Fed在2025年1月暫停降息，明確地表達要觀望美國就業和通膨情勢發展。若Trump政府採用漸進式課徵關稅，以降低對通膨的衝擊下，Fed將有機會在2025年中降息一碼，2025年全年降息兩碼。

AI投資價值鏈方面，受到DeepSeek影響，投資人懷疑雲端業者(CSP)是否還有需要大規模建置算力，目前Microsoft和Meta的CEO都表示大規模的資本支出仍將不變，Microsoft CEO甚至舉出傑文斯悖論(Jevons Paradox)——隨著蒸汽機效率(亦可指AI模型)的提高，煤炭(亦可指算力)消耗量不降反增。DeepSeek所帶來的AI效率提升和成本下降，將可望提前促使AI應用端進入蓬勃發展。

臺灣經濟方面，若Trump政府採取漸進式課徵關稅和CSP大廠對AI資本支出不變下，114年臺灣經濟仍可望維持較高的增長。根據主計處預測114年GDP增長可達3.29%，連續兩年維持在3%以上的高位。主要動能在出口和投資，商品出口年增率可望逼近6%，而民間投資成長可望逾5.5%，主要成長來自受惠AI蓬勃發展所衍生對算力的強勁需求、以及半導體廠商為因應AI商機，積極擴充先進製程及高階封測產能。

產業趨勢概況

台股113年度表現，大盤、OTC指數在7月分別創下了歷史新高24416.67點和282.32點。惟8月日本央行意外升息，日圓套利交易(Carry Trade)的逆轉，使得全球股市出現了劇烈的波動，S&P 500和台股波幅跌幅分別超過5%和10%。所幸在日本央行出面安撫市場，以及後來Fed啟動降息下，全球股市逐步收復跌勢；這一波景氣主要是靠AI及高階半導體所推動，科技產品拉抬力

度很大，但傳統產業復甦相對緩慢，像是台塑四寶、中鋼等傳產股持續下探，表現相當疲弱；統計台股全年數據，集中市場及店頭市場(不含債券)總日均量為 5228.65 億元，較 112 年大幅成長 46.22%，指數收盤 23,035.1 點，上漲 5104.29 點，漲幅 28.47%。在 MSCI 權重方面，台股最新 MSCI 全球新興市場指數權重為 20.16%，MSCI 亞太(除日本)指數為 22.89%，MSCI 全球市場指數 1.96%。

展望 113 年，雖在去年受惠 AI 浪潮，造就台股市場交易熱略，然而全球經濟仍將面臨諸多不確定因素，例如俄烏戰爭談判結果，川普 2.0 可能引發的關稅戰、DeepSeek 崛起對 AI 產業版圖異動的影響等這些因素都將影響今年度臺灣貿易與投資表現。

金管會於 114 年度的施政重點包括擴大發行政府永續債券，導引資本市場資金投入公共及國家建設、研訂 VASP 專法有效納管 VASP 市場行為、完備投資人保護機制，修正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法、推動不動產投資信託(REIT)採基金架構發行、推動上市櫃公司接軌 IFRS 永續揭露準則、金融機構交易新臺幣利率交換契約(IRS)強制集中結算與規劃辦理「臺灣週」(Taiwan Weeks)等，朝向建立「安全」與「發展」並進的新金融市場邁進，另以「金融安全」與「金融發展與創新」為兩大基礎，從「強化資本韌性與風險監理」、「健全市場行為與公司治理」、「落實普惠金融與消費權益保護」、「促進金融市場發展」、「強化永續金融」、「吸引創新企業掛牌」等核心面向，營造安全、公平、普惠，值得信賴的金融環境：

1. 強化資本韌性與風險監理：
 - 提升證券商產業競爭力，健全證券商經營環境；提高期貨市場效率，並保障期貨交易安全。
2. 健全市場行為與公司治理：
 - (1) 持續強化我國公司治理及企業永續發展等相關措施，以提升我國資本市場競爭力。
 - (2) 落實市場監視，維持市場交易秩序。
 - (3) 提升企業財務資訊透明度及會計師審計品質。
3. 落實普惠金融與消費權益保護：
 - 健全投資人保護機制，強化股東會及股務作業管理。
4. 促進金融市場發展，推動臺灣成為亞洲資產管理中心：
 - (1) 建構多元籌資環境，支持新創業者及實體經濟發展，持續拜訪具潛力之優質企業，並辦理及參與產業宣導及座談會，協助優質企業進入資本市場籌資，以擴大資本市場規模。
 - (2) 健全國內資產管理業務經營與發展環境，完善相關法規制度與實務作業規範。
5. 強化永續金融，支持產業永續發展及淨零轉型：
 - 深化企業永續治理文化、精進永續資訊揭露，鼓勵企業揭露減碳目標策略，協助上市櫃公司積極實踐永續發展，提升國際競爭力。
6. 吸引創新企業掛牌：
 - 放寬創板合格投資人制度、加強創新審查，加速形塑創新產業生態系，帶動正向循環使臺灣資本市場成為亞洲創新的核心樞紐。並透過證交所與周邊單位組成之服務團領軍，推動優質企業進入資本市場及導引資金投入國家公共建設。

2.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我國證券市場截至 113 年 12 月底止，上市公司總家數為 1,031 家，總資本額約 78,209 億元，上櫃公司總家數為 838 家，總資本額約 7,954 億元；上市證券市場本益比為 21.29，上市證券市場成交量週轉率為 135.4%，上櫃證券市場本益比為 28.83，上櫃證券市場成交量週轉率為 360.5%。我國期貨及選擇權市場，113 年成交契約總數為 395,471,441 口。

最近3年證券事業服務家數表

項目	證商家數		自營商	承銷商	經紀商	投資信託公司	投資顧問公司	外國證券商在臺	
	總公司	分公司						分公司	辦事處
111年	105	849	74	59	69	38	86	24	0
112年	102	828	74	57	67	38	87	24	0
113年	102	829	74	57	67	38	88	23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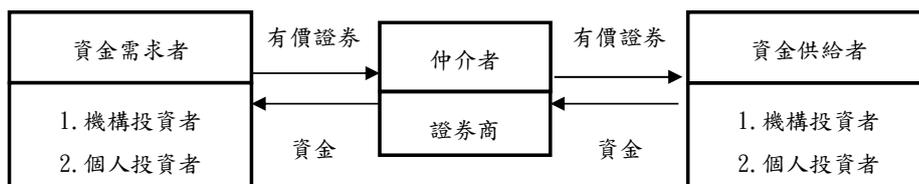
最近3年證券交易概況表 (資料來源：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單位：億元

時間	上市公司			上櫃公司			受益證券 成交值	債券 成交值
	家數	成交值	成交量 (億股)	家數	成交值	成交量 (億股)		
111年	971	560,806	8,226	808	148,787	1,728	94	306,398
112年	997	631,703	7,777	816	168,474	1,838	366	299,617
113年	1031	922,890	9,711	838	232,524	2,307	53	320,979

113年度經濟雖呈現緩慢復甦，然而受惠於AI快速發展，台股相關產業鏈受惠，台股市場展現強韌性與投資吸引力，不僅在年中成功突破24,000點，創下歷史新高，亦在8月經歷了史上最大單日跌幅—暴跌1,807點的市場震盪；然而，即便歷經如此劇烈的波動，全年漲幅仍超過28%，證券商全年稅後獲利達1,016億元；1113年臺灣加權股價指數從17,930點上漲至23,035點、漲幅28.47%，上市櫃公司總市值從新台幣62.63兆元升至80.44兆元、增幅28.4%，集中市場及店頭市場(不含債券)總日均量為5228.65億元，較112年大幅成長46.22%；113年台股自然人開戶人數全年新增70萬人，達1,298萬人呈現明顯成長，另從投資人前5大持股結構來看，分別為國泰永續高股息ETF、台積電、中鋼、元大高股息ETF及群益臺灣精選高息ETF，這些標的持股人數皆在百萬以上，反映出部分投資人對個股的偏好減弱與高股息ETF的吸引力則持續增強。展望114年度，當沖降稅原訂113年底到期，立法院會三讀通過證交稅部分條文修正案，延長當沖降稅措施三年至116年底，優惠稅率維持千分之1.5，以持續活絡股市動能，有助於維持台股的長期穩定，進一步提升市場競爭力。

3.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4.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經紀業務

回顧113年上市平均日均量為新台幣4,124.45億元，較112年的2,811.97億，成長46.67%；上櫃平均日均量(不含債券)為新台幣1,104.20億元，較112年的763.90億元，成長39.08%。本公司113年度經紀市占率為0.87%，平均融資餘額為72.752億、融資餘額市占率為1.81%，財富管理四項業務收入113年合計收入為83,792仟元。經紀業務獲利4.04億元，較112年的2.2億元成長83.64%。

隨著AI數位時代之來臨，AI應用的普及與傳輸速度的提升，電子交易系統提高運算速度成為證券商經紀業務發展的重要方向。康和將利用數據分析和人工智慧等技術，應用在更有效的投資策略和風險管理方法，以提高客戶的交易體驗和投資收益。另外有別於業界，康和的定期投資平台『好康fun心投』提供的動態三倍定期投資、退休規劃試算以及768智能選股等三大特色，不僅解決小資族、忙碌族與長期投資者的痛點。經紀業務除了提供多種商品包括現貨與期貨、海外投資等等，更推出便利的電子服務平台並提供有效的投資策略供客戶選用，以更多元而優惠的證券服務，滿足客戶需求。

(2) 自營業務

回顧113年加權指數從112年底的17930.81點上漲5104.29點，收在23035.1點，漲幅28.47%。而櫃買指數從112年底收盤的234.01點上漲到112年底收盤255.84點，上漲21.83點，漲幅9.33%，漲幅較大盤為低。

展望114年，AI仍將蓬勃發展，減稅延長亦可望激勵美國經濟，台股的基本面堅實，惟須留意Trump政府課徵關稅的時程、幅度和品項，此將擾動全球投資人信心和情緒，預期114年台股波動將顯著放大。

(3) 承銷業務

113年臺灣資本市場表現優異，初次上市櫃家數共計67家(112年45家)。上市櫃公司募資金額達576億元(112年379億元)。其中，募資額最高者為航運業的星宇航空，募資額達104.5億，占上市櫃總募資額18%，其次為生技醫療業的康甯，募資額為64.8億，在產業掛牌家數方面，臺灣生技醫療產業最大宗，其次為半導體業。

113年臺灣資本市場在新上市櫃家數較前一年增加約49%，募資金額也相對提昇。在全球IPO

活動持續放緩下，臺灣IPO市場表現突出，籌資活動更較前一年度增長，顯示在全球經濟活動變局下，台股市場仍具韌性。承銷部門將積極爭取優質客戶輔導其上市櫃，尤其重新走向海外引資，開拓國外客戶商機；並就投資銀行觀點發掘興櫃市場具價值標的，尋找最佳進場時機與成本以創造獲利並建立客戶關係；針對已上市櫃之客戶，透過掌握產業脈動及交流互動的了解，承銷團隊擔任資本市場募集資金的供需橋樑，亦藉由認購包銷部位獲取資本利得，成就投資人與承銷券商及發行公司的三贏局面。

(4)新金融商品業務

113年權證業務因受上半年整體股票市場個股波動持續擴大影響，導致避險成本大幅增加，權證價格偏離大也增加帳面虧損金額，下半年起已暫停權證發行，故全年僅發行102檔，較112年發行602檔，大幅減少500檔。

113年自訂槓桿股權選擇權業務，年契約成交金額為310.44億元，占整體市場百分比31.10%，較112年411.93億元，衰退24.64%，整體客戶交易人數仍維持21%成長。

(5)債券業務

a. 市場概況：113年度中央公債標售發行量5,380億元，較112年度發行4,780億增加600億元。此外，臺灣央行113年因應台電調漲以及打炒房措施，第一季意外升息半碼後，接連兩季調升存款準備率各一碼。截至113年底，重貼現率2.00%、擔保放款融通利率2.375%，以及短期融通利率4.25%。並於12月會議時預估113年全年經濟成長率為4.25%，而展望114年雖有全球經濟潛藏下行風險，惟在內需支撐下，預期國內經濟成長力道仍屬溫和，行政院主計總處預估114年GDP成長率為3.29%。

b. 行業分析：113年全球通膨已緩步回落，但仍高於主要央行通膨目標區，致使美國聯準會113年第三季後降息僅四碼幅度不如預期，加之年底美國總統大選後的關稅疑慮，債市殖利率持續走揚。台債市場亦受其影響而有所反應，臺灣十年公債(A13110)得標利率1.59%，較112年底十年公債(A12110)得標利率1.26%上揚超過30個基本點BP。另外在中央公債持有行業別比重方面，113年底公債交易商的銀行業比重已來到63.56%，相比112年底的61.87%為持續增長，顯示出殖利率持續上揚對銀行業的初級市場投資收益是正向，然而次級市場仍面臨流動性不足。

c. 市場定位：113年因全球經濟成長平穩但通膨續降緩慢，債市受資金成本影響甚大，殖利率走勢不如預期。債券部自營交易仍專注於殖利率曲線變化，審慎控管部位風險，並善盡交易商責任積極參與投標。

(6)康和期貨

台灣的期貨市場在113年表現活躍，主要受益於人工智慧（AI）相關產業的蓬勃發展。然而全球市場的不確定性和政策變動對金融市場的波動性產生影響，投資者對避險和投機需求的增加，讓全年期貨交易量達到3.95億口，較前一年增長21.8%，創下歷史新高。

康和期貨在113年深度耕耘法人業務，持續精進服務能力，深獲客戶信賴；同時，我們也新增IQT平台及雲端智慧單等功能，透過更便捷的交易系統吸引潛在客戶，並優化既有交易平台，提升客戶使用體驗。

(7)康和投顧

康和投顧113年經營策略著重於建立多方位業務發展、整合行銷及多元通路上，除持續深耕傳統境外基金總代理業務，另配合法令開放，進軍境外基金私募業務，並爭取擔任境外基金業者在台行政協助，過去幾年已與多家境外基金業者建立業務合作關係。在傳統境外基金總代理業務上，積極建立新的銷售通路包含銀行、壽險、券商、網路平台及法人等，其中網路平台之銷售動能大幅提升，顯示投顧公司之經營策略符合e世代客戶投資偏好。此外，為擴大客戶服務廣度，於109年初建立投資研究部，以立足台灣、放眼全球的視野提供優質研究報告予客戶，投顧公司近年已累積相當程度的投資研究能力，投研團隊所產出之研究報告之品質亦逐漸受到市場肯定，日後將持續投資研究能力之累積，以利本公司之長期發展。

由於113年投注相當資源於新種業務開發及厚植投資研究能力，致使營運成本增加，令公司營運出現虧損。展望114年，身為專業境外基金總代理，投顧公司將持續完善品牌基金產品線、持續增加銷售通路及擔任國外資產管理業者行政協助等，期盼盡速重拾獲利能力。期許發揮業務綜效促使康和集團在資產管理範疇上，更加到位與全面。

(8)康聯資產

主要經營企業經營管理顧問及資產管理服務業務，已於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解散，執行計畫尚需取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核可。

(9)康和保代

人壽保險環境：

受惠於113年股、匯市有利保險業的環境，壽險業整體淨值增加，據統計壽險業淨值年增率約15% (2兆5,860億元，年增3,404億元)。面對115年接軌IFRS 17及ICS新制，壽險業風險資本壓

力因而有所減輕，可在商品設計上更具彈性，舉例如轉型傳富保障型商品等，壽險業在保障倍數比率上，更可勇於突破，讓客戶用分期繳小保費獲得大保障。

保代公司113年洞察趨勢，策略轉型商品方向，搶占市場先機，在傳富保障型商品上獲得好評，其中六~八年分期繳產品成為收益來源的主力。

財產保險環境：

113年產險業簽單保費收入首次突破2,700億元，產險公會預估114年將持續成長11%並突破3,000億元大關，市場對於財產保險發展相當樂觀。

產險業歷經防疫保單鉅額理賠，已度過經營的辛苦。在各類產險商品上取得進展，據產險公會統計，受惠於113年國人出國旅遊意願提高，旅平險成長約14.32%，國人對於責任保障需求提高，任意汽車保險保費成長幅度較112年增加 9.13%。

本公司面對數位時代來臨，持續積極提升資訊安全、金融服務及創新技術能力，在橫跨證券、期貨、投顧、保代等業務合作的基礎上，增強數位行銷的深度及廣度，發展全方位的金融商品服務，並運用資訊研發優勢與專業能力，協助業務拓展及風險控管。今年亦持續要求各業務單位優化業務結構，強化業務動能，改善獲利，打造穩健獲利的康和。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證券行業屬於金融特許行業，新種商品需依主管機關之規定，取得核准後才能發行，技術及研發概況之揭露事項，並不適用於證券行業。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中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提升營收及獲利能力：發展高獲利的投資銀行、成就有效率的電子商務、推展財富管理專業服務及形塑紀律積極銷售文化等四大發展策略，強化集團資源整合之綜效。
- (2)提升國際化能力：策略聯盟，取得資訊及技術，發掘海外投資機會，增加獲利。
- (3)提升風險管理能力：落實風險管理、法令遵循，確保內控有效執行。
- (4)強化資安防護：落實資訊安全規劃、監控及執行，維持公司正常營運與保障投資人權益。
- (5)數位金融：打造全商品線平台，增加線上服務功能，優化投資人數位體驗。
- (6)多樣化服務：發展投資銀行及多元商品之財富管理。
- (7)落實ESG責任：建立公司ESG文化，善盡永續發展之企業社會責任，發揮企業價值。

2.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經紀業務：以大數據資產活化、財富管理、分戶帳及組織再造為四大發展主軸，推展各項業務增長及轉型。運用大數據資料分析演算高資產客戶風險偏好、推薦適合商品；聚焦發展財富管理複委託業務；持續開拓分戶帳業務；打造青年軍部隊藉由社群媒體加強與客戶互動，開發新的業務管道，期許經紀業務獲利再創巔峰。

數位金融：為提升用戶體驗與數位服務競爭力，康和證券重新設計卡通帳務查詢與線上開戶網站，著重強化資訊呈現與產品特色展示，使平台更加直觀、易用。透過整合分戶帳自動綁定功能，為投資人提供即時出入金服務、零手續費與高利率優惠，全面提升資金管理的彈性與附加價值，展現康和證券數位轉型的積極作為與品牌價值，並榮獲 2024 年財訊財富管理大賞「智能理財殊榮」。

康和證券堅持普惠金融的理念，秉持公平待客的精神，致力讓每位投資人都能輕鬆掌握市場脈動，做出更明智的投資決策。因此全面優化「好康 fun 心投」的 AI 智能個人化理財平台，新增「價漲量增、價跌量增」選股模組，協助投資人精準鎖定潛力股，並有效解決小資族在投資操作上的各項挑戰。

承銷業務：以 IPO、SPO 等雙軌業務進行，就海外來台 IPO 案件，積極深耕利基市場，如越南及其他東南亞地區、日本等。配合交易所及櫃買中心共同開發越南日本潛力公司，協助架構調整及融資建議，爭取主辦機會。

接觸開發具未來性熱門產業，例如 AI 及其相關周邊如運算或應用等企業，開發符合 ESG 項目之優質公司或產業，積極爭取參與承銷主辦機會，彰顯產業特性，增加可辨認性，以吸引國內外投資者目光，承銷部亦以循環經濟產業、數位 AI 概念深度著墨，以持續爭取國內外優質客戶輔導其上市櫃，發掘興櫃市場具投資價值標的，獲取穩定獲利。籌資、財顧等業務將持續聚焦 ESG 產業、核心客戶及其所屬轉投資公司，提供完整性服務，以維持承銷市場地位，並成為成為企業轉型發展最佳籌資夥伴。

自營業務：113 年持續受惠 ChatGPT 問世後的擴大應用，AI 新應用族群受到追捧，113 年大盤漲幅逾 28%。期間受到美 10 年債殖利率一度大幅走升，川普發表當選將對台與全球課關稅，日央行升息造成日圓急升，外資大賣亞股，全球市場一度大幅拉回。在川普正式啟動關稅談判，市場或有波動，但伴隨國內降稅，美國經濟獲得支撐，加上 AI 持續加

速、應用即將進入蓬勃發展階段，114 年的台股仍值得期待。自營部將積極審視投資組合，追求最佳化之報酬，並做好風險管理，減少因行情波動或國內外重大突發事故對獲利的影響，提升獲利穩定度。

債券業務：考量國際政經情勢變化甚大，全球主要央行貨幣政策出現分歧，利率走勢劇烈波動，故在現有債券業務基礎下，將透過商品多樣化投資以及發展商品平台，擴大獲利來源並分散風險。除維持債券自營交易穩定獲利，逐步擴大外幣商品類資產池，提升整體報酬，並參與債券承銷業務、外幣附條件交易、透過期貨進行避險，有效控管與落實業務風險管理。

新金融商品業務：權證業務方面，因應公司整體經營策略考量，權證業務將暫以維持最低營運規模運作，未來視情況再考慮重啟。自訂槓桿股權選擇權業務 CB 與債券賣出策略型投資人交易人數與交易量持續提升，為業務成長主要動能。ETF 套利交易業務則積極與各投信簽訂 ETF 參與契約及流動量提供者契約，同時強化相關交易系統改善下單效能，並完善避險策略以減少持倉風險。策略交易業務方面，將建構期貨套利、CB 套利等風險低的商品間套利交易平台，並持續聘用具經驗之交易人員，增加不同策略面向的交易策略以平滑損益。

財富管理業務：從事的業務項目除了基本的提供『境內、外基金』、『債券』及『複委託』業務之外，另持續推廣『海外債』業務，再搭配康和保險代理人公司進行『保險』行銷，提供客戶一站購足、全方位、穩健的理財服務。

國際證券分公司業務：OSU 將持續擴增外幣債及衍生性商品業務，並積極參與海外 ETF 市場，以宏觀經濟趨勢為主，增加穩定收入來源。未來強化部位品質，降低波動風險，讓多元化業務平台發揮具體綜效。

後勤行政單位：提升同仁工作效能，提供最完善的支援服務，有效控制成本，維持公司營運穩定。

康和期貨：在 114 年，我們首重業務的多元化發展，為了推動整體業務成長，公司積極強化各項核心策略。首先在 IB 業務方面，由副總級主管親自帶隊支援 IB 團隊，不僅提供專業指導，更進一步提高同仁的業務誘因與動能，以實現業務量的提升。同時，我們也將 114 年定位為顧問元年，透過明確的策略規劃與 IQT 平台的推廣銷售，開拓市場機會並創造全新的收入來源。

此外，法人業務也力求持續突破，特別是在金融法人領域，將會積極拓展業務規模，進一步提升客保金水準，為公司帶來更穩固的營運動能。而在海外選擇權方面，我們亦會透過增加電子交易商品的多樣性，強化業內競爭力，也為投資人提供更多元的交易選擇，實現穩健成長。

康和投顧：康和投顧：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二大方向同去年相同，持續將業務重心【境外基金總代理】與【境外基金行政服務】併行發展，同時與境外基金公司合作深化法人業務之開發。

1. 藉由提高【境外基金行政服務】方向，積極開發新合作公司以求中期先改善虧損。
2. 同時加強與網路下單平台及銀行通路合作、強化與 KBI 合作深度，及與美國 THORNBURG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 (尚渤資產管理公司) 規劃在台經營計劃，長期能達成獲利。
3. 強化通路行銷能力。
4. 持續擴展法人業務。
5. 擴大投資研究部之研訂範疇，同時深耕研究能力，進而朝向發展全球委託業務。

康和保代：保險業務健全發展乃植基於長期穩健經營的前提之下，因應現今金融環境、法令變化、會計規章及風險資本額制度全球化快速變遷的外在環境，經營採靈活應變的策略，調整商品組合，人員培育和穩固，持續開發更為便利的保險作業系統，並持續以分期繳傳富型保險商品為主軸，主推利變型及分紅型保險雙主軸。輔以財產保險多元商品，全視角完善客戶保險規劃，為客戶搭建厚實的安全網，與客戶雙贏，以達穩健經營並創造獲利之目標。

康和保代 114 年業務發展計畫

壽險業務：

一、鑒於 113 年商品轉型有所成效，114 年持續重於「壽險保障及資產傳承(傳富型商品)」。透過傳富型保險商品，保代公司將與業務夥伴積極以「資產配置及風險分散概念」讓高資產客戶認同；並做好服務以滿足客戶多元需求。

二、持續與人壽公司合作團體保險業務，針對各企業增進員工福利之經營理念，滿足「員工彈性福利計劃之一的員工團體保險」的需求，提供本公司服務進而創造收益。

產險業務：

配合集團推動 ESG 理念，持續推展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公共意外險、雇主責

任險、商業火險、環境污染責任保險等商業保險。並且母公司各單位合作，持續協助企業客戶法人保險需求的解決方案。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服務之銷售及提供地區

(1) 主要服務項目及服務對象

A. 主要服務項目

提供投資人在集中交易市場或店頭市場交易之仲介服務。

輔導公司上市、上櫃及協助公司利用資本市場籌措企業發展所需之資金。

提供投資人從事債券附買回及附賣回業務。

提供投資人之信用交易服務。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業務。

B. 主要服務對象

本公司以國內外之法人機構及一般投資大眾為主要服務對象，服務據點遍及國內各大都會區。

(2) 本公司113年度經紀營業收入之提供地區及市占率

區 域	營業收入		市占率(%)
	金額(仟元)	百分比(%)	
北 區	1,106,032	66.92	0.6071
中、南區	546,788	33.08	0.2664
合 計	1,652,850	100.00	0.8735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回顧 113 年，金管會除推動調整盤中零股交易撮合時間、開放證券商辦理認股借貸業務、推行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等協助證券商產業發展之政策外，另為積極打造具臺灣特色的亞洲資產管理中心，金管會於 113 年 9 月擬定整體發展策略三大主軸：

(1) 本國投信壯大計畫：

A. 開放多元化商品：開放投信發行主動式 ETF 及被動式多資產 ETF，開放基金架構 REIT，並由證交所組成專案小組，協助將公共建設證券化。

B. 引導境內外資金委由投信管理：鬆綁全委法規，鼓勵集團資金委託投信管理。協同政府基金提供委外代操資金之誘因、協助投信爭取國外全委業務。開放投顧事業得為家族辦公室提供顧問服務。

C. 逐步改善私募基金發展環境：建置私募基金查詢平台，強化後台資訊傳輸及款項交割作業放寬投信子公司擔任普通合夥人或投信受託管理之 PE/VC Fund 銷售管道。

(2) 股市壯大計畫

A. 壯大資本市場價值：鼓勵企業提升公司價值，優化公司治理與永續資訊揭露，推動 IR ESG 平台，增加舉辦法說會提升公司曝光度。

B. 推動新興產業上市櫃：鞏固半導體產業基礎，透過跨部會合作等措施，推動綠能環保、數位雲端、生技醫療及國家戰略核心產業上市櫃。

C. 促進交易所跨國合作及跨國掛牌：參與國際組織會議，尋求國際合作，與跨國交易所合作開發商品或技術交流。

(3) 擴大證券商資產管理業務(建構以客戶為中心的業務營運模式)

A. OSU 吸引台商海外資金回流：開放證券商於海外保管機構開設專戶存放款項、簡化外國人 OSU 網路開戶作業流程及下單身分驗證方式、開放境外客戶在 OSU 辦理不限用途借貸款項業務。

B. 深化高資產客戶財富管理業務：開放高資產法人客戶得指定外國保管機構保管外國有價證券，放寬證券商須申請兼營全權委託投資業務之門檻，放寬證券商得受託投資之範圍等。

C. 促進證券商創投及私募股權基金業務：放寬證券商轉投資或受託管理之 PE/VC Fund 得銷售予高資產客戶。

3. 競爭利基

本公司股權集中、單純、業務注重差異化及專注利基市場，因此在業務發展上具有極大的彈性與發揮空間。此外，本公司以多樣化的交易策略、交易品種、跨市場交易及全力發展商品與資管業務，並以跨部門之功能性團隊進行公司各項業務或專案之進行，最大化發揮集團合作綜效。商品服務方面，強化電子商務功能建置，增進服務內容的多樣化，並自行開發資訊系統，已取得多項專利。泛自營單位增加策略交易部位比重，整合方向性投資，持續完成市場多元化的投資配

置及分散風險。針對高資產客戶量身訂做資產管理方案，降低人力成本，以客戶分流服務建立服務據點新價值。分公司從單純的下單交易場所轉型為微型、有特色且低營運成本的理財服務中心，藉由實體據點轉型，舉辦各項活動吸引年輕族群，強調在地服務、從心做起，打造康和品牌形象。

4.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

- (1) 具備多樣化的業務團隊及完整的證券業務架構。
- (2) 組織單純且權責分明，經營決策相較於大型金融機構顯得相當明快，各層級溝通管道暢通，營運戰術的執行也較易落實。
- (3) 董、監事持股集中，董事會及大股東們對於公司永續經營的理念一致，決心相當堅定，經營階層對公司的中、長期發展計畫較為明確。
- (4) 本公司持續在證券本業進行「質的提升」，透過與優質金融同業、壽險公司及銀行結盟，創造跨業經營之綜效。
- (5) 各單位主管都擁有豐富同業經歷及專業，依循公司的經營策略，將可以用最適人力創造最穩定的獲利績效。

不利因素：

相較於金融機構資本大型化的趨勢，本公司由於資本額較小，業務量能及獲利能力容易受到大環境變化之影響。

因應對策：

- (1) 因應產業環境變化快速，維持最適營運規模。
- (2) 透過專注核心領域來建構多元收入，落實營運計劃，提升獲利能力，並以專業研發能力強化資訊系統，輔助「經紀」、「承銷」、「自營」等主要業務獲利，透過持續提升與創新，加強內部控制及風險控管機制，提供便捷多元且具競爭力的產品以及超越客戶期待的高附加價值金融服務。
- (3) 重建服務據點新價值，根據市場趨勢與客戶需求，推動高頻交易系統「Combo」、定期投資平台「好康fun心投」，開辦「卡好通」分戶帳；並持續進行據點轉型之教育訓練，提升營業同仁財富管理能力，提供客戶更優質的服務。
- (4) 整合方向性投資，進行市場多元化的投資配置及分散風險。
- (5) 加速公司數位化進程，規劃推出全商品平台，提供投資人更加便利的的數位金融體驗。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經紀部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受託於集中市場買賣上市有價證券。 ●受託於店頭市場買賣上櫃有價證券。 ●有價證券借貸業務。 ●自辦融資融券業務。 ●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 ●期貨交易輔助人業務。 ●銷售海外基金業務。
自營部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集中市場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在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期貨避險操作。
承銷部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辦理國內外發行公司併購業務、股票初次上市、上櫃、籌資、有價證券之承銷及出售等業務。
債券部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集中市場自行買賣可轉換公司債。 ●在店頭市場及營業處所自行買賣債券及可轉換公司債。 ●受託於店頭市場買賣債券及可轉換公司債。
新金融商品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集中市場及店頭市場發行權證。 ●發行衍生性金融商品。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本公司係屬證券服務業，並無一般製造業之原物料需求與產製。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或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並無單一客戶進(銷)貨達本公司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

(五) 具特殊性的關鍵績效指標(KPI指標)

本公司主要業務關鍵績效指標列表如下：

業務別	111年		112年		113年	
	績效指標	排名	績效指標	排名	績效指標	排名
經紀市占率/排名	0.94%	18	0.99%	17	0.87%	18
承銷市占率/排名	0.52%	21	0.50%	19	0.31%	22
債券市占率/排名	1.89%	17	2.33%	13	0.76%	29
融資市占率/排名	2.0%	17	1.87%	16	1.81	16
股權選擇權市占率/排名	41.50%	1	50.50%	1	31.30%	3
電子交易市占率/排名	0.69%	20	0.76%	17	0.71%	18
信用評等	A-(tw)		A-(tw)		A-(tw)	
每股稅後盈餘	-0.25元		1.68元		1.75元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1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經紀	409	404	393
	自營	18	17	17
	承銷	30	27	28
	債券	11	10	10
	新金融商品	14	13	13
	其他	164	172	184
	子公司	171	164	164
	合計	817	807	809
平均年歲		45.44	45.99	46.02
平均服務年資		10.31	10.60	10.62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0.24%	0.25%	0.25%
	碩士	16.65%	16.23%	16.19%
	大專	70.99%	72.00%	71.94%
	高中	12.12%	11.52%	11.62%
	高中以下	0.00%	0.00%	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屬證券服務業，故無環境污染問題。

五、勞資關係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為謀求全體股東與員工之福利而努力，重視人性化管理、雙向溝通及共同參與，將個人目標與公司策略緊緊相連，以符合市場水準的敘薪制度給予員工安定的保障，並提供完善的員工保險及各項福利，不定期舉辦員工教育訓練、員工旅遊及各項補助等。透過職工福利委員會，使勞資雙方在和諧及理念取得一致共識下，整合為一個具競爭優勢的團隊，共創企業願景。

(一) 現行重要勞資制度及實施情形

1. 各項保險制度：

(1) 依法加保勞工保險與全民健康保險：為保障同仁權益，凡新進員工報到當日起，公司主動按規定予以投保勞工保險與全民健康保險，享受勞保之各項保險給付權利與健保醫療保障，並由公司依法令規定繳納保險費。

(2) 本公司全體同仁自報到當日起，即參加公司團體保險，享有意外險、定期壽險、重大疾病、癌症醫療以及住院醫療等保險保障，並於出差時給予高額的意外險保障，並投保職業災害保險，使同仁於執行職務或上下班途中安全受到保障。

2. 職工福利委員會：

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提供員工康樂、社團、子女教育補助、急難救助及員工旅遊等福利，並提供員工各項合作廠商之餐飲、旅遊及購物優惠等服務。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制訂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以書面徵詢員工選擇適用新制或舊制退休制度，自 94 年 7 月以後之新進同仁則一律依新制退休制度辦理，按月向勞工保險局提繳薪資總額 6% 至其個人退休金帳戶。對選擇適用舊制退休制度員工，則按月提撥薪資總額 2% 為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並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年依精算師精算報告足額提撥。

4. 員工持股信託：

為謀求員工之福利，協同仁達到長期儲蓄、累積財富，以保障未來退休或離職後之生活安定，於 111 年 8 月起開辦員工持股信託業務，並依職級給予相對提撥金額之補助，以購買本公司股票。

5. 勞資會議情形：

本公司依法推派勞方、資方代表，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增進勞資雙方意見交流，會議決議事項亦責成於一定期限內處理完善。

6. 員工權益維護措施：因應性騷擾防治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實施，本公司訂定「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誡及懲戒辦法」，並設置性騷擾申訴處理委員會，負責有關性騷擾申訴、調查及決議事項，申訴管道如下：

申訴專線電話:02-87875488 申訴傳真電話:02-27661704

申訴電子信箱:complaint.hr@concorde.com.tw

7. 進修與訓練：

(1) 為提升員工之專業素質與技能及兼顧員工職涯發展並符合法規規定，本公司均訂定相關教育訓練辦法與配套措施，提供員工學習與發展機會。本公司訓練政策如下

A. 因應市場變化與公司中長期經營發展策略，培養目前與未來所需之人才，提升員工生產力，進而提升經營績效。

B. 塑造優良組織文化及工作環境，提升全體人力素質，透過訓練將經驗、技術累積及傳承，使員工具備多職能的能力。

C. 發展各級主管及同仁所需管理、專業職能，以提高運營績效。

(2) 配合主管機關及法令規定參加法定訓練課程，本公司主動派員參加各項專業訓練課程，並鼓勵同仁積極取得專業資格證照。更為提供多元化的學習管道，除安排實體(內外部)教育訓練課程外，並於公司內部網頁建置線上教學系統「企業學習網」，提供各類多媒體訓練課程，讓員工進行線上學習，使員工與公司共同成長。

(3) 本公司在人才培育上的努力成果，自 103 年起持續獲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評核銅牌獎肯定。

(4) 113年度相關教育訓練實績如下表：

類別	項目	總人次	總時數(H)	總費用(元)
內部訓練	專業職能訓練	21,840	14,310	224,853
	主管才能訓練	232	796	657,413
	通識訓練	4,124	6,326	3,624
	ESG-公司治理	111	333	70,140
	ESG-金融公平待客原則	628	1,884	15,000
	ESG-永續議題	615	967	0
	小計	27,550	24,616	971,030
外部訓練	防火人員及勞安訓練	37	203	37668
	專業訓練	53	567	455214
	資格取得與進修課程	27	430	74875
	證券期貨職前、在職及其他相關訓練	1,281	7,249	838622
	小計	1,398	8,449	1,406,379
證照補助			17,450	
總計		28,948	33,065	2,394,859

(5)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具備相關證照情形

本公司財務部、會計部、風險管理室、稽核室人員具備證照如下：

114年2月14日

證照名稱	稽核室(含分公司稽核人員) (26人)	財務部 (5人)	會計部 (12人)	風險管理室 (4人)
證券業務員	23	1	2	4
證券高級業務員	20	4	5	5
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人員訓練	19	0	0	0
期貨業務員	26	1	0	5
公開發行公司財會主管專業認證	0	1	1	0
證券商內部稽核	26	0	0	0
CIA 國際內部稽核師	1	0	0	0
資本適足進階計算法申報資格	3	1	2	3
金融人員風險管理專業能力測驗	0	0	0	1

8.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制訂工作規則，並依管理所需制定相關人事管理辦法，並訂有員工行為規範，作為員工平常工作及行為之遵行依據。

(1) 工作服從

- 凡本公司員工應遵守本公司所訂定之一切規章，並服從各級主管之合理指揮與監督。
- 員工應依個人之工作職掌，完成經辦之工作，並達成公司設定之績效目標與工作標準。
- 各級主管對其所屬員工，應本分層負責精神，適切指導員工完成工作，不得違反工作規則及法令之規定。
- 員工對於工作上的意見，除緊急或特殊狀況外，均應循級向直接主管反應，不得越級呈報或有任何隱瞞。

(2) 工作場所管理

- 員工進出公司應親自打卡，工作時間內因公外出，需經權責主管核准後，方得外出。
- 未經權責主管核可，不得私帶親友進入公司之工作場所，如確因緊急或特殊情形，應於指定之場所會客。
- 禁止攜帶槍械彈藥、易燃易爆等危險物品及法定違禁品進入工作場所。
- 本公司之工作場所內，全面禁止吸煙及喝酒。
- 員工應愛護公物，不得有浪費或毀損情事，因過失損害或遺失公物者，照價賠償。

- F.員工於工作時間內應保持環境清潔，下班時所用之工具物品應收拾安置後始得離去。
- G.未經公司許可嚴禁私自攜出公司所有物品，一經查獲依法嚴處。
- H.員工應遵守薪資保密的精神，不得故意洩漏討論，造成管理的困擾。
- I.為維護兩性工作平等及提供員工免受性騷擾之工作及服務環境，本公司訂定「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誡及懲戒辦法」，供全體員工遵行。

(3)執行業務管理

- A.員工對於經辦之工作應依相關管理規章辦理，對經管之文件、財物及物品應妥為保管，不得攜外、毀損或遺失，如遇非常事故時，應盡力做適當之處置。
- B.員工使用公司設備依相關管理辦法規定，妥善使用車輛、辦公設備、電腦、電話及其他生財設備。
- C.員工有保守個人經辦業務及公司業務機密之義務。
- D.員工不得從事任何與公司業務上有競爭性質的工作，包括個人的時間在內，不得利用公司之機器設備、資源或內部消息，在外從事兼差的工作，亦不得利用公司的資訊，從事個人的業務或爭取個人的客戶。
- E.員工非經本公司書面同意，不得於上班時間在外兼職。
- F.員工任職或離職後，均不得洩漏任何業務機密，否則公司除有權免職外，並具有法律追溯及賠償公司損失之權利。
- G.受僱本公司員工，亦不得洩露或使用前雇主所有之營業秘密。
- H.員工不得與客戶或廠商發生金錢借貸之往來。
- I.因職務需要，員工應配合往返或派駐其他工作場所。
- J.員工執行業務應有廉潔之操守，以維護公司之聲譽，不得利用職務上的關係，要求客戶或廠商予以招待或饋贈，亦不得藉機收取任何佣金及謀取其他不當利益。
- K.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同時簽署員工行為規範聲明書。

(4)個人電腦軟體使用管理

- A.有關個人電腦之軟體安裝、網路使用、郵件、電腦使用、網路訊息、通用碼、網路釣魚防範規範，依「電腦及網路使用公告」辦理。
- B.未經授權之複製軟體程式或使用盜版軟體程式係屬非法之行為，將使個人及公司負擔著作權法所規定的民事及刑事責任。
- C.未經本公司資訊部門許可，不得為任何理由或目的，將任何程式軟體安裝於公司之個人電腦上，或複製已安裝於個人電腦上的軟體程式予公司以外之第三者使用，包括個人或公司客戶等，一經查證屬實，將受到公司嚴厲之處分。

(5)有關員工行為或道德行為準則相關規範，另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ompany/integrity.htm?mnu=03>

9.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申報建築物及消防設備之公共安全檢查，並遴選員工取得防火管理人合格證照，制定工作場所之消防計劃，維護工作場所消防安全。本公司之工作場所，皆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及商業火災險，以維護客戶權益；投保僱主意外責任險、團險及職業災害保險以維護員工權益。

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暨相關法令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本公司各營業據點依法設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及急救人員，並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為維護及促進員工健康，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設置護理人員及定期辦理臨廠醫師服務，訂定『員工健康管理辦法』，進行員工分級健康管理，辦理健康講座，來確保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之觀念的落實。本公司於110年曾獲頒「健康促進標章」，於113年再次榮獲「健康促進標章」的認證，具體展現了康和證券在加強員工照護的決心與成效。

(二)最近年度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三)勞工檢查結果：

本公司自106年6月起參與臺北市勞動檢查處事業單位勞動條件自主管理檢核，每季均符合檢核重點規定。

(四)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本公司與台中分公司前營業員間之給付勞退金事件，訴訟標的金額共新台幣637,529元，現繫屬臺灣臺中地方法院審理中。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為深化內部控制三道防線及職務區隔，本公司自112年10月份起，新置「資訊安全部」為資訊安全專責單位，負責規劃、監控及執行資訊安全管理作業，並於113年6月任命資訊安全長，統籌資安政策推動協調與資源調度。

本公司每年將前一年度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由董事長、總經理、稽核主管與資訊安全長聯名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提報董事會通過，並將該聲明書內容揭露於主管機關指定之申報網站。

2. 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訂有「資訊安全政策」，核決層級為董事會，並透過每年進行評估以反映法令規章、技術及業務等最新發展現況，確保資訊安全實務作業之有效性。此外，本公司自100年開始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MS)，於113年8月通過「ISO 27001:2022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國際標準認證，透過「Plan-Do-Check-Act」(PDCA)之循環運作持續優化組織資訊安全管理，並每年通過公正第三方 (SGS Taiwan) 驗證，以維持證書持續有效，目前證書有效期至115年8月10日。

3. 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管理面：

本公司設有「資訊安全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總召集人、資訊安全長擔任副召集人，委員由本公司總經理及各部門主管擔任，負責審核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目標及實施範圍；資訊安全部主管擔任資訊安全管理代表，負責督導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實施及協調各組作業。

除訂定資訊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辦法與細則外，「資訊安全委員會」與各任務小組將因應資訊安全的威脅發展、業務異動之需求或主管機關之要求持續進行相關辦法及細則之調整改善，每年皆定期評估資訊安全風險並據以持續改進，以期達成安全、便利、營運不中斷的金融服務。

(2) 技術面：

本公司透過建置網路防火牆、防毒軟體、電子郵件過濾機制、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機制、入侵偵測及防禦機制、應用程式防火牆、DDoS流量清洗、特權管理系統等，由內至外打造多層次之安全防護。

(3) 人力部分：

配置資訊安全主管及三名資訊安全人員，負責規劃、監控及執行資訊安全管理作業。

(4) 資安意識與教育訓練：

為建立整體資訊安全意識，提升員工對資訊安全之認知，所有員工每年接受三小時以上資訊安全宣導課程，資訊安全專責單位人員每年則至少接受15小時以上資訊安全專業課程訓練或職能訓練。

(5) 其他：

本公司於113年11月29日與法務部調查局臺北市調查處共同正式簽署「國家資通安全聯防與情資分享合作備忘錄 (MOU)」，通過公部門與民間企業合作交流，及時獲取來自不同領域的資安威脅情報，預警潛在風險並快速響應各類攻擊，以利於資安事件發生時獲取專業支援。

透過與法務部調查局的產官合作，公私協力共同建立資安聯防、打擊駭客，進一步提升企業數位韌性，並響應與落實政府「資安即國安」政策。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

113年度未發生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七、重要契約

本公司為綜合券商，因應業務需要訂有委託買賣契約、承銷契約及營業據點租賃契約等一般性契約，尚無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

(一) 金融機構短期借款契約

授信項目	短期擔保放款(不動產)	短期放款	發行商業本票契約
當事人	第一銀行、國泰世華、兆豐銀行共計3家訂約	臺灣銀行等數十家金融機構訂約	國際票券等數家金融機構訂約
額度	新台幣 526,000 仟元整	新台幣 6,724,000 仟元整	新台幣 10,400,000 仟元整
利率	逐筆議價	逐筆議價	逐筆議價
契約起訖日期	依契約簽訂日起一年	依契約簽訂日起一年	依契約簽訂日起一年
主要內容	依借款約定事項	依借款約定事項	依借款約定事項

(二) 轉融通契約

授信項目	轉融通契約
當事人	元大證券金融(股)公司
額度	新台幣 2,000,000 仟元整
利率	逐筆議價
契約起訖日期	82 年 4 月 17 日起生效
主要內容	融資融券業務有款券需求時可向該公司申請轉融通。
限制條款	依「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管理辦法」。

(三) 轉投資公司金融機構短期借款契約：

授信項目	短期放款	短期放款	短期放款	短期放款
當事人	第一銀行	陽信銀行	第一銀行	元大銀行
額度	新台幣 200,000 仟元整	新台幣 400,000 仟元整	新台幣 20,000 仟元整	新台幣 10,000 仟元整
利率	逐筆議價	逐筆議價	逐筆議價	逐筆議價
契約起訖日期	依契約簽訂日起一年	依契約簽訂日起一年	依契約簽訂日起一年	依契約簽訂日起一年
主要內容	依借款約定事項	依借款約定事項	依借款約定事項	依借款約定事項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年	112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7,489,137	33,955,233	3,533,904	10.41
不動產及設備		1,038,025	1,055,970	(17,945)	(1.70)
無形資產		64,377	60,377	4,000	6.63
其他資產		6,124,597	5,243,433	881,164	16.81
資產總額		44,716,136	40,315,013	4,401,123	10.92
流動負債		33,732,347	30,099,486	3,632,861	12.07
非流動負債		1,188,436	1,287,332	(98,896)	(7.68)
負債總額		34,920,783	31,386,818	3,533,965	11.26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731,376	8,868,649	862,727	9.73
股本		6,241,777	5,944,550	297,227	5.00
資本公積		175,331	175,331	0	0.00
保留盈餘		2,717,308	2,306,912	410,396	17.79
其他權益		596,960	441,856	155,104	35.10
庫藏股票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63,977	59,546	4,431	7.44
權益總額		9,795,353	8,928,195	867,158	9.71

註：變動比率較大之原因分析如下：

1.其他權益：主係113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增加所致。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年	112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8,038,273	26,636,355	1,401,918	5.26
不動產及設備		795,500	809,656	(14,156)	(1.75)
無形資產		16,515	16,718	(203)	(1.21)
其他資產		7,214,258	6,286,363	927,895	14.76
資產總額		36,064,546	33,749,092	2,315,454	6.86
流動負債		25,152,045	23,596,657	1,555,388	6.59
非流動負債		1,181,125	1,283,786	(102,661)	(8.00)
負債總額		26,333,170	24,880,443	1,452,727	5.84
股本		6,241,777	5,944,550	297,227	5.00
資本公積		175,331	175,331	0	0.00
保留盈餘		2,717,308	2,306,912	410,396	17.79
其他權益		596,960	441,856	155,104	35.10
庫藏股票		0	0	0	0
權益總額		9,731,376	8,868,649	862,727	9.73

註：變動比率較大之原因分析如下：

1.其他權益：主係113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3年度	112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收益	\$ 3,938,237	\$ 3,424,191	514,046	15.01
營業費用及支出	<u>2,959,365</u>	<u>2,616,921</u>	342,444	13.09
營業利益	978,872	807,270	171,602	21.2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9,977	25,425	(15,448)	(60.76)
其他利益及損失	<u>299,564</u>	<u>237,966</u>	61,598	25.89
稅前淨利	1,288,413	1,070,661	217,752	20.34
所得稅費用	<u>190,440</u>	<u>66,394</u>	124,046	186.83
稅後淨利(損)	<u>\$ 1,097,973</u>	<u>\$ 1,004,267</u>	93,706	9.3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一)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增加主係經紀手續費收入及營業證券出售利益較去年同期增加。
- (二)稅前淨利：稅前淨利增加主係經紀手續費收入及營業證券出售利益較去年同期增加。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3年度	112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收益	\$ 3,309,837	\$ 2,823,329	486,508	17.23
營業費用及支出	<u>2,341,913</u>	<u>2,047,097</u>	294,816	14.40
營業利益	967,924	776,232	191,692	24.70
採用權益法認子公司損益份 額	122,537	114,660	7,877	6.87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60,328</u>	<u>150,344</u>	9,984	6.64
稅前淨利	1,250,789	1,041,236	209,553	20.13
所得稅費用	<u>158,308</u>	<u>41,484</u>	116,824	281.61
稅後淨利(損)	<u>\$ 1,092,481</u>	<u>\$ 999,752</u>	92,729	9.2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一)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增加主係經紀手續費收入及營業證券出售利益較去年同期增加。
- (二)稅前淨利：稅前淨利增加主係經紀手續費收入及營業證券出售利益較去年同期增加。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合併】

項 目 \ 年 度	113年度	112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註	註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5.35	86.90	(1.78)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註	-

【個體】

項 目 \ 年 度	113年度	112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註	註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8.02	68.34	(0.47)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註	-

註:當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時,則不予計算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最近5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合計數為負數時,即不予計算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性分析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 流 量(2)	預計全年現金 流(入)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618,988	822,653	247,602	2,194,039	-	-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 流 量(2)	預計全年現金 流(入)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417,390	644,315	129,740	1,931,965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最近年度之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近年來轉投資政策係以目前業務範圍內及主管機關核准證券商轉投資項目中,投資未來對公司最有獲利貢獻之事業體或投資標的,以期能增加公司整體營收及獲利為主要政策。轉投資目的係為建立整體營運之多元化、增加多元收入及穩定獲利來源,進而提高公司整體競爭力及經營績效,藉以打造整體最佳營運模式。面對產業環境競爭激烈,本公司近年來也持續聚焦於核心且具有發展潛能之事業,期能做到長期穩健且永續之經營。

(二) 轉投資事業之獲利狀況

113年轉投資四家子公司中,康和期貨、康聯資產為獲利,而康和投顧、康和保代為虧損。康和期貨113年稅後獲利128,087仟元、康聯資產113年稅後獲利7,636仟元、康和投顧113年稅後虧損6,088仟元、康和保代113年稅後虧損1,578仟元。

康和期貨113年國內期貨業績量為9,527,428口,排名為期貨商第七名;海外期貨業績量為2,050,056口,排名為期貨商第七名。期貨公司整體稅後淨利較112年度成長21%,稅前淨利與稅後淨利均為年度歷史新高。股票期貨及海外期貨皆為康和期貨於113年重點推廣業務,陸續舉辦多場財經講座及促銷活動推廣,以提高交易人認知及下單意願,支持業務發展。

康和投顧113年經營策略著重於建立多方位業務發展、整合行銷及多元通路。目前公司最大營業收入來源為總代理之境外基金庫存所帶來的管理費分潤,惟113年度全球金融市場仍劇烈震盪,投顧所代理之基金淨值下跌造成管理規模下降,進而影響管理費收益。

康和保代113年度整體壽險業務佣金收入較112年度成長70%,產險業務佣金收入成長22%。因應客戶需求進行商品策略調整,母公司財富管理部行銷活動協助說明和服務,整體壽險銷售佣金獲得

大幅度改善。從商品收益來看，「分紅保單」約占60%，「利變型壽險」約占40%。由於不同類型商品擴大銷售客群和滿足更多需求，進而帶動整體的銷售動能，使收益獲得提升。

康聯資產已於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解散，執行計畫尚需取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核可。

面對產業環境的挑戰，本公司經營團隊仍兢兢業業要求各部門及轉投資子公司主管仍應積極有效控制經營風險及成本，爭取今年度獲利之機會，本公司也持續努力協助子公司業務發展，以達成對集團正面獲利貢獻的目標。

(三) 未來一年之投資計畫

未來一年，本公司將藉由強化及發展具有潛力之事業體，達成整體轉投資事業對本公司之正面貢獻，並評估尋找新投資機會之可行性，希望藉由多元投資，增加獲利來源。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範疇、組織架構、風險管理流程如下：

1. 風險管理政策：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依照本公司營運方針，在可承受之風險暴險範圍內，預防任何可能的損失，在風險與報酬達成平衡的前提下，增加股東財富，並達成資本配置之最佳化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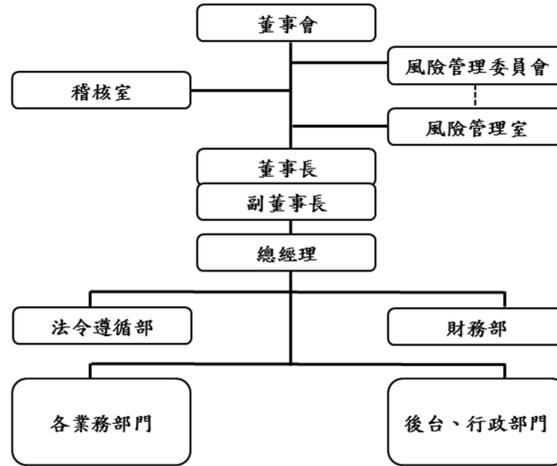
2. 本公司對於業務所涉及的風險分為七大類，分別如下所述：

- (1) 市場風險：因國內外經濟因素變動造成金融商品價格發生不利變化時，所需承擔的風險。市場風險依其因子不同可細分為利率、匯率、權益及商品價格風險。
- (2) 信用風險：指發行者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約定或責任，造成的損失的風險。
- (3) 流動性風險：因市場交易不活絡，使得金融商品無法在市場上迅速成交，或無法以公平市價成交，稱為市場流動性風險。而公司也可能因為現金流量的規劃出現缺失，因而被迫必須提早結算所持有的資產，稱為資金流動性風險。
- (4) 作業風險：係指起因於內部流程、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因外部事件導致直接或間接損失之風險。
- (5) 法律風險：係指契約不周詳、授權不實、法令不全、交易對手不具法律效力或其他因素，導致無法約束交易對手依照契約履行義務，而可能衍生財務或商譽損失之風險。
- (6) 模型風險：係指不完全（或錯誤）的定價模型，包括偏估的參數、不正確的變異數估計值等因素使得金融商品價格可能被高估或低估，風險暴露程度可能計算有誤，所導致的風險。
- (7) 氣候風險：係指因氣候變遷而與低碳轉型相關，可能對公司財務、策略、營運、產品和聲譽產生之轉型風險，以及因氣候變遷而造成極端氣候，對公司財務與營運產生之實體風險。

3.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與執掌

- (1) 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為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單位，以遵循法令、推動並落實公司整體風險管理為目標，明確瞭解證券商營運所面臨之風險，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
- (2) 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會隸屬董事會，由董事會成員組成，其功能為協助董事會規劃與監督相關風險管理事務。
- (3) 風險管理室：本公司風險管理室為獨立之部門，隸屬於董事會，主要負責公司日常風險之監控、衡量及評估等執行層面之事務，確認業務單位之風險是否於公司和各授權額度範圍內。風險管理執行單位主管之任免經董事會通過，並負責衡量、監控與評估證券商日常之風險狀況。
- (4) 財務部：本公司財務部獨立於各業務部門之資金調度單位，負責監視每一業務單位之資金使用情況，當市場突發狀況產生資金需求，訂有資金管理之緊急應變程序。
- (5) 稽核室：本公司稽核室為獨立之部門，隸屬董事會，職司稽核業務之規劃及執行，負責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業務運作、內部控制及法令遵循執行狀況之查核事項，以確保本公司進行有效之作業風險管理。
- (6) 法令遵循部：法令遵循部專責本公司之法規遵循與交易契約文件之適法性審查。為協助控管此法律風險，法令遵循部隨時檢查內部規章，期使本公司及時因應主管機關法規之改變對本公司業務之衝擊，另備妥完整之審核程序以確保公司所有交易之周延性及適法性。
- (7) 各業務單位：業務單位主管負有第一線風險管理之責任，負責分析及監控所屬單位內之相關風險，確保風險控管機制與程序能有效執行。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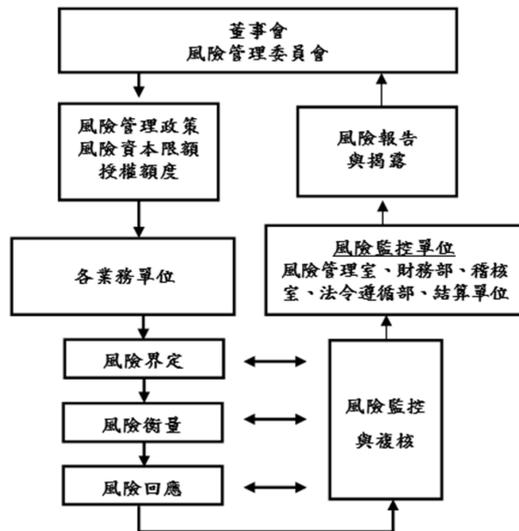


4. 風險管理流程

風險管理流程的設計必須確保公司內的所有風險都能被有效的管理。在實務上，風險管理的流程包含了：

- (1) 風險界定：整體而言券商所面臨的風險隱含在經紀、自營及承銷等各業務中，因此風險管理流程的第一步必須先辨識及確認所有業務的風險來源，才能進一步對各類風險進行量化及管理。
- (2) 風險衡量：當公司所面臨的各類風險已被適當地辨識與界定後，還需要有客觀量化的模型或方法，來衡量這些風險，如此才能以定量的方式來檢視公司目前面臨的風險。
- (3) 風險監控與管理：風險管理部門應每日監控所有業務的風險，當有業務單位的暴險程度超出其風險限額時，風險管理部門應對該單位發出超限通知書，並按相關規定處理。
- (4) 風險報告與揭露：風險管理室定期提供風險管理報表、風險資訊揭露以及風險管理執行結果報告，來協助高階主管經營決策參考及依據。
- (5) 風險之回應：評估及彙總風險後，對於所面臨之風險宜採取適當之回應措施。

風險管理流程圖



5. 各類風險之影響及因應策略如下：

- (1) 市場風險：為規避市場價格變動所導致的風險，風險管理室設有風控系統及控管機制，每日衡量並確認市場風險控制在限額之內。市場風險衡量方式包括名目本金、公平市價、價格敏感度及VaR涉險值，本公司依據不同金融商品特性，設定部位之風險限額、停損限額，以期有效控制市場風險。
- (2) 信用風險：為確保信用風險管理之完整性，對於不同信用程度之交易對手，訂定信用限額並分

級管理。藉由分級管理制度，對於交易對手、發行人信用等級給予不同交易額度並定期檢視檢討交易對手、發行人之信用等級，以控管信用風險。

- (3)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流動性風險可分為市場流動性風險與資金流動性風險。為降低市場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已於各業務單位金融商品管理準則中明訂流動性風險管理。為降低資金流動性風險，本公司設有獨立之資金調度單位，綜合考量各部門資金需求之淨現金流量及時程，以進行資金管理，並訂有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
- (4)作業風險：各單位針對各項業務皆訂有產品準則或作業手冊，規範前、中、後檯之交易及作業流程，以降低交易及作業過程中可能產生之作業風險，並由稽核室負責財務、業務運作、內部控制及法令遵循執行狀況之查核事項，以確保本公司進行有效之作業風險管理。本公司另訂有作業風險事件通報要點，凡因內部流程、人員、系統之不當或因外部事件導致之直接或間接損失事件，皆需辦理通報，評估現有控管措施之有效性，並提出改善措施，藉此降低作業風險重複發生之可能性。
- (5)法律風險：為確保交易或法律程序之有效性及可執行性，本公司與交易相對人簽訂契約或出具其他法律文件前，均經法務人員或法務指定之外部法律顧問審核後簽訂。
- (6)模型風險：為維持模型的運作與金融商品之風險管理，降低因使用不適當模型、參數或評價假設所導致的模型風險，本公司訂有模型風險管理機制，包括模型開發、驗證、保管及變更訂有標準程序，以確保模型合理性及正確性。
- (7)氣候風險：為因應氣候變遷帶來之轉型風險及實體風險，將氣候風險納入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透過質化或量化方式評估氣候相關風險發生之可能性及衝擊程度，並研擬減緩或調適措施。

6.風險報告：

- (1)本公司自102年7月起採用Delta-Plus法計算選擇權部位之市場風險，除更能精確衡量選擇權部位之風險狀況外，亦提昇公司資本配置運用之效率。本公司113年12月31日資本適足率情況如下：

A.資本適足率：

日期	113.12.31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資本適足率	306%	305%	329%	280%

B.各類經營風險約當金額：

113年12月31日

項目	風險約當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市場風險	1,219,856
信用風險	526,122
作業風險	416,536
合計	2,162,514

C.風險約當金額比率：

113年12月31日

項目	風險約當金額比率(%)
市場風險	56.41
信用風險	24.33
作業風險	19.26
合計	100.00

- (2)本公司113年度市場風險值如下：

交易性部位市場風險值(99%信賴水準、投資期間1天)

單位:新台幣仟元

風險別	年底值 113.12.31	平均值	最小值	最大值
權益證券風險	124,830	154,952	99,190	205,165
利率風險	5,196	10,648	2,992	21,683
小計	130,026	165,600	-	-
減：風險分散效益	(13,005)	(17,078)	-	-
總風險	117,021	148,522	89,525	196,730

(二)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本公司牽涉利率之相關業務有債券業務、利率衍生性商品業務及信用交易業務，其中債券及利率衍生性商品業務之權責部門已建立適當的風險管理準則，並進行部位限額、停損控管機制及敏感性分析等，以有效控制此類業務之利率風險；本公司之信用交易業務係以賺取融資利差為主，因此受利率變動影響不大。另利率變動也影響本公司之借款成本，倘若利率呈不利走勢，本公司亦可透過利率交換或發行公司債、可轉換公司債，規避利率上漲之風險。
- 2.匯率：本公司主要營運對象及營業地區均在國內，亦致力發展海外業務，海外長期投資及金融交易可能因匯率變動而影響公司損益或淨值，然主要營業收入仍以國內業務為主，影響應屬有限，且針對涉及匯率之部位亦有設定風險限額，並採用適當的避險措施，以有效控制匯率風險。
- 3.通貨膨脹：本公司為證券服務業，通貨膨脹對公司財務及業務無重大影響。
- 4.未來因應措施：
 - (1)定期蒐集利率及總經之資訊，了解市場動態。
 - (2)依照利率走勢調整業務操作方向或進行避險操作，減少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三)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最近年度未有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 2.本公司除依法辦理信用交易業務外，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 3.本公司未有背書保證之情形發生。
- 4.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悉依主管機關法令及本公司規章允許從事之範圍為限，在授權部位即可承受之有限風險下賺取合理之利潤。

(四)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系統	費用	預計完成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上市櫃與興櫃下單整合系統	200萬	115年12月	高效率的計算能力
			系統整合架構
雲端智慧單	200萬	115年12月	平行處理機構
			高效率的計算能力
股務代理系統轉換	300萬	115年12月	微服務運作架構
			系統整合架構
帳務中台轉移至開放原始碼(Open Source)平台	100萬	116年06月	Dotnet Core的版本更新 Windows平台轉移至Linux平台的系統差異
新金鑽交易系統改版	300萬	116年12月	平行處理機構
			高效率的計算能力
FPGA高頻交易系統	300萬	116年12月	提升平行計算能力
			高階語言電路合成
			核心IP開發整合
			於高速運算的硬體實現交易演算法可程式化
自營帳務系統轉換	300萬	117年12月	微服務運作架構
			系統整合架構

(五)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有關證券交易法第14條第6項規定之令。(金管證發字第1130385442號)

財務業務之影響：

- (1)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第六項規定，補充規定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於章程訂明以年度盈餘提撥一定比率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之相關事項。
- (2)基層員工係指非屬經理人且薪資水準低於一定金額者，前開「一定金額」由公司衡酌自身營運狀況及產業特性定之，惟不得低於「中小企業員工加薪薪資費用加成減除辦法」定義之基層員

工薪資水準。公司之基層員工範圍應提董事會決議暨定期評估是否需進行調整，並納入內部控制制度中。前揭經理人之範圍依本會一百一十二年十月四日金管證交字第一一二〇三八四二九五號令規定。

(3)公司應至遲於一百十四年股東會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第六項規定完成公司章程之修正。
因應措施：本公司配合修正「公司章程」，依據法規規定辦理。

2.總統令-公布修正證券交易法第14條條文。(華總一義字第11300069631號)

財務業務之影響：

第十四條本法所稱財務報告，指發行人及證券商、證券交易所依法令規定，應定期編送主管機關之財務報告：

- (1)前項財務報告之內容、適用範圍、作業程序、編製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由主管機關定之，不適用商業會計法第四章、第六章及第七章之規定。
- (2)第一項財務報告應經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並出具財務報告內容無虛偽或隱匿之聲明。
- (3)前項會計主管應具備一定之資格條件，並於任職期間內持續專業進修；其資格條件、持續專業進修之最低進修時數及辦理進修機構應具備條件等事項之辦法，由主管機關定之。
- (4)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依第二項規定編製年度財務報告時，應另依主管機關規定揭露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全體員工平均薪資及調整情形、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等相關資訊。
- (5)前項公司應於章程訂明以年度盈餘提撥一定比率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 (6)前項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金額，得自當年度營利事業所得額減除之。

因應措施：本公司依據法規規定辦理。

3.發布有關證券交易法第82條規定之令。(金管證券字第1130385152號)

財務業務之影響：

- (1)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八十二條規定訂定。
- (2)為導正承銷配售專業化及承銷業務收費來源合理化，證券承銷商與發行公司議定之包銷報酬或代銷手續費調整如下：包銷之報酬最高不得超過包銷有價證券總金額之百分之十，代銷之手續費最高不得超過代銷有價證券總金額之百分之五。
- (3)本令自即日生效；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六日金管證二字第〇九三〇〇五八三七號令(清單如附件)，自即日廢止。

因應措施：本公司依據法規規定辦理。

4.修正「證券商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管理規則」第23條。(金管證券字第1130382133號)

財務業務之影響：

- (1)證券商接受委託人委託買進之外國有價證券，除專業機構投資人外，應由證券商以其名義或複受託金融機構名義寄託於交易當地保管機構保管，或委由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保管，並詳實登載於委託人帳戶及對帳單，以供委託人查對。
- (2)前項保管機構，證券商應報請公會備查。

因應措施：本公司依據法規規定辦理。

5.有關「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6條第2項及「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7條第2項規定之令。(金管證審字第11303819624號)

財務業務之影響：

- (1)有關「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六條第二項及「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七條第二項規定，公開發行公司及各服務事業於設計及執行，或自行評估，或會計師受託專案審查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時，應綜合考量「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六條第一項及「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七條第一項所列各組成要素之判斷項目。
- (2)本令自中華民國一百十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自設計及執行一百十四年度內部控制制度開始適用；本會一百零三年十月一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39132號令，自一百十四年一月一日起廢止。

因應措施：本公司依據法規規定辦理。

6.修正「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部分條文。(金管證券字第1130380001號)

財務業務之影響：

- (1)配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修正有關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之規定。(修正條文第十五條)。
- (2)考量實務上證券商於現金增資基準日將已募足之股款認列為股本或預收股本，或證券商發行新

股予行使員工認股權者或轉換公司債持有者，並未以向公司登記主管機關登記為限，爰配合修正股本之定義，並要求於附註揭露尚未完成變更登記之相關事實。(修正條文第十六條)

(3)擴大上市上櫃證券商應揭露個別董監事酬金之範圍條件：

- A.為循序擴大對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採差異化管理，及提升董監事酬金資訊透明度，爰將現行上市上櫃證券商於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屬最後一級距者應揭露個別董監事酬金之條件，擴大為最後二個級距。(修正條文第二十八條)
- B.為引導獲利證券商適度與員工分享經營成果，透過資訊揭露之市場監督機制強化證券商履行其社會責任，爰增訂稅後淨利增加達一定程度之上市上櫃證券商，倘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年度薪資平均數未增加者，應揭露個別董監事酬金。(修正條文第二十八條)
- C.為強化上市上櫃證券商董監事酬金發放之合理性及與證券商獲利之關聯性，爰增訂證券商稅後損益衰退達一定程度且平均每位董監事酬金增加達一定程度者，應揭露個別董監事酬金，以提升公司治理品質。(修正條文第二十八條)

因應措施：本公司依據法規規定辦理。

7.修正「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部分條文。(金管證券字第 1140380326 號)

財務業務之影響：

- (1)配合金管會將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名稱修正為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爰修正本準則所援引之法規名稱。(修正條文第十四條)
- (2)為提升非財務性資訊之揭露品質，參酌銀行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十八條，修正應揭露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人數及薪資等相關資訊。(修正條文第二十八條)
- (3)精簡證券商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編製內容之應記載事項及簡化編製作業：
 - A.刪除應記載事項：刪除第二十九條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簡明綜合損益表、證券商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對證券商財務狀況之影響等應記載事項。
 - B.開放資訊索引，以簡化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編製作業：開放內部控制聲明書、會計師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報告等應記載事項，其所定資訊內容如已於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公告申報者，得於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記載資訊查詢之索引，且相關公告申報資訊視為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之記載事項。(修正條文第三十一條之一)

因應措施：本公司依據法規規定辦理。

(六)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資訊安全部作為資通安全風險之專責單位，為因應資通安全相關風險與挑戰，首要作為就是定期的進行資訊安全教育訓練，來提升組織所有成員的資訊安全相關意識與基本常識。在管理面上透過加入資安分析與分享的組織，取得即時的資通安全相關情資來加強防護，以避免遭受高風險性的攻擊。針對系統與網路需定期的進行弱點掃描，發現高風險的弱點或漏洞時需盡快的進行因應與修補，避免這些弱點或漏洞遭駭客收集利用造成公司的傷害。

另為迎戰數位金融發展造成的產業變化，本公司於 114 年 1 月成立數位金融部，以建立同中求異的數位創新應用競爭優勢，並持續進行員工轉型與培訓，打造數位化的分公司及服務平台，滿足投資人交易需求，讓實體分公司及營業員擁有數位化的能力將是本公司未來的核心競爭力。

對於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之趨勢，本公司已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以降低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 (七)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秉持「誠信、穩健、服務、永續」的經營原則，並持續加強內部控制及風險控管機制，為投資大眾提供專業、全方位的服務，近年更致力於推動ESG落實於公司文化之中，強化企業社會責任，未有企業形象改變之危機。
- (八)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於併購案的發起前，皆會進行所有的可行性評估，尋求專家意見，充分掌握併購後可產生的效益及伴隨的風險，進行可行性評估，皆會審慎掌控風險，目前暫未有併購計劃。
- (九)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近年來因應科技發展與時代變遷，營業據點已縮減為最適營運規模，因此未來採取擴充營業據點之發展方式機會不大。
- (十)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主要客戶包括自然人、法人及經核准之外國專業投資機構，客戶結構中並無單一客戶占本公司業務過於集中之情形。
- (十一)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股權穩定，並無相關之風險產生。
- (十二)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三)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原告等2人稱被告陳姓自然人及陳姓業務員意圖為不法利益，欺瞞原告真實之交易情形，導致原告等人受有損害，故於110年8月18日向被告及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請求本公司連帶負賠償責任，請求金額共52,000仟元，本案現由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2. 本公司客戶接到非本公司營業員電話，有公司系統遭不明駭客入侵可能，本公司於112年9月5日向法務部調查局北市調查處提出刑事告訴。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3. 本公司於112年10月11日收受原告請求給付勞退金之民事起訴狀，請求金額共計637仟元。本案現由臺灣臺中地方法院審理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4. 本公司內湖分公司客戶於112年10月11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2年10月31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惟因支付命令無法送達，本公司於113年1月22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遞交民事起訴狀，請求給付股票交割款新臺幣281仟元，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於113年5月7日為本公司勝訴判決，並於113年6月4日確定。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5. 本公司延平(原城中)分公司客戶於95年10月2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05年12月15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289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現債務人持續清償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6. 本公司台中(原員林)分公司客戶於97年9月9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98年6月4日與債務人於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製作和解筆錄，和解金額共2,917仟元，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未獲清償，已換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7. 本公司台中分公司客戶於98年2月23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98年3月2日向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6,119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現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未獲清償，已換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8. 本公司永和分公司客戶於106年5月19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06年7月18日向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73,147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現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未獲清償，已換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9. 本公司永和分公司客戶於106年5月19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06年7月18日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12,527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債務人持續依約還款，並於113年10月8日全數清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10. 本公司仁愛分公司客戶於107年5月15日經申報違約，協議後客戶未如期還款，本公司爰於107年7月1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本票裁定，金額共計2,520仟元，本票裁定業已確定，現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未獲清償，已換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11. 本公司石牌分公司客戶於107年11月12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07年12月20日向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計3,397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並換發債權憑證在案，現經臺灣士林地方法院通知，因債務人歿，本案終結。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12. 本公司石牌分公司客戶於107年11月12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07年12月20日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計959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現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未獲清償，已換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13. 本公司高雄分公司客戶於109年2月3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09年2月4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本票裁定，金額共171仟元，本票裁定業已確定，現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未獲清償，已換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14. 本公司經紀業務部客戶於109年11月6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09年11月19日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聲請假扣押並獲核准裁定，又於110年1月8日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計136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現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未獲清償，已換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15. 本公司台南分公司客戶於111年10月7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1年10月28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本票裁定，金額共1,000仟元，債務人於113年10月11日全數清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16. 本公司台北分公司客戶於111年11月30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2年1月5日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35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現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未獲清償，已換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17. 本公司仁愛分公司客戶於112年2月1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2年2月4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本票裁定，金額共846仟元，本票裁定業已確定，並換發債權憑證，現債務人持續清償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18. 本公司內湖分公司客戶於112年6月12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2年8月11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本票裁定，金額共639仟元，本票裁定業已確定，現債務人持續清償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19. 本公司延平分公司客戶於112年7月14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2年7月14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本票裁定，金額共100仟元，本票裁定業已確定，並換發債權憑證，現債務人持續清償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20. 本公司高雄分公司客戶於112年7月4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2年8月10日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494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現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未獲清償，已換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21. 本公司高雄分公司客戶於112年9月13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2年9月28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本票裁定，金額共904仟元，本票裁定業已確定，並核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22. 本公司台中分公司客戶於112年10月27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2年11月2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本票裁定，金額共1,159仟元，現債務人持續清償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23. 本公司台中分公司客戶於112年12月19日經申報違約，金額共317仟元，債務人於113年12月16日全數清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24. 本公司台南分公司客戶於111年3月24日、111年3月28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1年8月1日向被告起訴請求給付股票交割款新臺幣407仟元，111年12月14日接獲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本公司勝訴之確定判決，現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未獲清償，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25. 本公司台北分公司客戶於113年2月21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3年3月13日向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79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經聲請強制執行未獲清償，本公司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26. 本公司高雄分公司客戶於113年9月4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3年11月4日向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72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本公司將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27. 本公司永和分公司客戶於113年10月15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3年11月11日向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73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現債務人持續清償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28. 本公司受OO公司委任擔任其股東常會股務服務顧問，惟債務人未依合約給付服務費用，本公司爰於113年10月29日向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281仟元，現因支付命令無法送達，本案將另向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提起訴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29. 本公司石牌分公司客戶於113年11月6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3年12月17日向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69仟元，本公司將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30. 本公司板橋分公司客戶於114年4月1日經申報違約，金額共121仟元，現債務人持續清償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31. 本公司之重要子公司康和期貨(股)因(下同)107年2月6日起額損失事件，於107年6月至今，共與8名投資人進行民事債務清償及損害賠償，計新臺幣237,904仟元訴訟，案件業經雙方和解、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及臺灣高等法院判決康和期貨(股)勝訴。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32. 本公司之重要子公司康和期貨(股)因(下同)109年4月21日海外小輕原油期貨價格負值事件，於109年10月至今，共與3名投資人進行民事債務清償及損害賠償，計新臺幣16,585仟元之訴訟，現案件已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判決及臺灣高等法院判決康和期貨(股)勝訴及部分勝訴確定。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33. 本公司之重要子公司康和期貨(股)前營業員遭原告等人認其為不法之利益，欺瞞原告真實之交易情形，導致受有損害，並請求康和期貨(股)公司連帶負賠償責任，本案自110年8月起，共與29名投資人進行民事債務清償及損害賠償，計新臺幣547,821仟元訴訟，現由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十四)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 智慧財產管理計畫

證券業未來的發展與決勝戰場在於科技，本公司全力發展數位金融，以金融科技(Fintech)的人才與開發為核心價值，提昇資訊系統的自主設計與開發能力。為保有本公司的核心價值和永續的競爭力，已於105年8月成立專利審核工作小組，專責智慧財產的管理與推動，專利審核工作小組召集人由總經理擔任，小組成員包括業務、資訊、法遵等單位主管。

為鼓勵同仁能夠在工作上積極創新，並將工作成果轉化為本公司獲利的工具，特制訂專利申請暨獎勵準則，鼓勵同仁提出創新發想，並給予適度的獎勵。

1. 執行情形

- (1)106年開辦營業秘密暨競業禁止相關爭議問題暨實例解析之教育訓練課程。
- (2)107年12月18日專利審核工作小組通過首項專利權之申請。
- (3)109年12月取得本公司的首項專利權。該年度除提出台灣的專利申請，亦申請大陸的專利。
- (4)109年12月17日首次於董事會報告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計畫的執行情形，後續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 (5)110年4月開辦「智財制度簡介及金融科技智財現況」之教育訓練課程。
- (6)110年智財權受任人[瑞智專利商標事務所]更名為[禾盟智慧財產權事務所]；並新增[瑞智國際專利商標事務所]及[瑞智法律事務所]兩家智財權受任人。
- (7)110年12月16日於董事會報告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計畫的執行情形。
- (8)111年10月19日「重大訊息風險預警裝置及方法」專利榮獲國家品牌玉山獎之最佳產品獎。
- (9)111年11月8日修訂專利申請暨獎勵準則，調整核准層級為董事會。
- (10)111年12月16日於董事會報告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計畫的執行情形。
- (11)112年10月21日取得[資料索引值產生裝置、資料索引值產生方法及其電腦程式產品]發明專利，本專利為與陽明交通大學合作FPGA研發專案的研發成果之一。
- (12)112年12月15日於董事會報告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計畫的執行情形。
- (13)113年5月11日取得[交易資料篩選裝置、交易資料篩選方法及其電腦程式產品]發明專利，並實際應用在智慧單系統，大幅提昇交易速度。
- (14)113年12月19日於董事會報告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計畫的執行情形。

2. 取得智慧財產成果

專利：截至114年1月16日，已經獲准並仍有效的各國專利共5件，申請中之各國專利共3件。

狀態	台灣發明	大陸發明	總數
獲准並有效	5(註1)	0	5
申請中	0	3	3

註1：

專利名稱	取得日期	專利效期	備註
交易分派裝置及方法	109年10月1日	2020/10/01~2039/05/30	-
重大訊息風險預警裝置及方法	110年1月11日	2021/01/11~2039/10/29	-
風險控管裝置及方法	111年1月1日	2022/01/01~2040/06/16	-
資料索引值產生裝置、資料索引值產生方法及其電腦程式產品	112年10月21日	2023/10/21~2042/12/29	-
交易資料篩選裝置、交易資料篩選方法及其電腦程式產品	113年5月11日	2024/05/11~2043/02/28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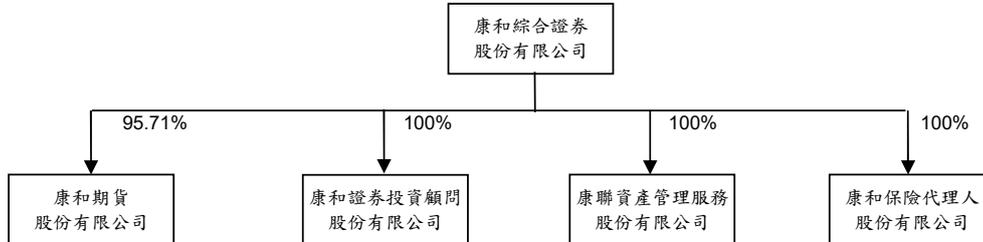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14年3月31日



2. 各關係企業之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及主要營業項目

114年3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77.05.25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76號9樓	NT\$70,000,000	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88.07.07	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143號5、6樓	NT\$815,000,000	國內外期貨自營、經紀及顧問業務
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92.09.05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76號地下二層	NT\$549,000,000	投資、企業經營管理顧問及資產管理服務業務
康和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102.10.04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76號10樓	NT\$25,000,000	人身保險代理人及財產保險代理人業務

3.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4年3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黎奕彬	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 法人代表	7,000,000	100.00%
	董事	趙高深			
	董事	白光暉			
	監察人	李進生			
	總經理	黃詣庭			
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孫天山	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 法人代表	78,005,571	95.71%
	副董事長	葉光章			
	董事	鄭大宇			
	董事	陳志豪			
	董事	康景泰			
	監察人	蘇慧芬		465,294	0.57%
	監察人	董郭淑黎		129,362	0.16%
	監察人	鄭大成		362,009	0.44%
總經理	王文浩		152,181	0.19%	
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果	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 法人代表	54,900,000	100.00%
	董事	陳國雄			
	董事	陳銘尉			
	監察人	康景泰			
康和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程如牧	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 法人代表	2,500,000	100.00%
	董事	曾豐國			
	董事	顏志隆			
	監察人	蔡琬琪			
	總經理	林宜靜			

4.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虧)
							(稅後)	(元)(稅後)
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91,099	20,250	70,849	26,944	(6,678)	(6,088)	(0.87)
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815,000	10,488,638	8,996,513	1,492,125	623,170	2,838	128,087	1.57
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549,000	587,527	6,854	580,673	0	(2,235)	7,636	0.14
康和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18,425	3,689	14,736	17,705	(1,843)	(1,578)	(0.63)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113年度（自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鄭大宇



中華民國114年3月11日

(三) 關係報告書：未有需編製關係報告書之情事。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本公司113年12月份資本適足率為306%，截至114年3月份資本適足率為303%。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無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並逐項載明：無此情事。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鄭大宇



